



股票代碼 5870

刊印日期 中華民國101年5月14日

公司網址 www.citibank.com.tw

資訊申報網址 newmops.twse.com.tw

花旗(台灣)銀行

2011年報

發言人

姓名 / 廖麗雪

職稱 / 公共事務中心負責人

電話 / (02) 87269688

電子郵件信箱 / michelle.ls.liao@citi.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 / 陳玉純

職稱 / 公共事務中心副總裁

電話 / (02) 87269687

電子郵件信箱 / amy.yc.chen@citi.com

總行

地址 / 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1、2樓及12~16樓

電話 / (02) 87269600

(國內分支機構地址及電話詳附錄三)

股票過戶辦理單位

名稱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秘書室

地址 / 台北市松智路 1 號 12 樓

電話 / (02) 87269335

網址 / <http://www.citibank.com.tw>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 /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台北市敦化北路 205 號 13 樓 1306 室

電話 / (02) 81757600

網址 / <http://fitchratings.com.tw/zh-tw/>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 / 王明志、吳麟

事務所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 /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 / (02) 81016666

網址 / <http://www.kpmg.com.tw>

銀行網址

www.citibank.com.tw

目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銀行簡介	2
參	公司治理報告	3
一	銀行組織	3
二	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7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六	董事長、總經理及經理人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7
七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38
九	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	募資情形	40
一	股份及股利	40
二	金融債券、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憑證	44
三	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相關資訊	45
四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伍	營運概況	46
一	業務內容	46
二	從業員工	60
三	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61
四	資訊設備	63
五	勞資關係	65
六	重要契約	66
七	最近年度申請核准辦理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68

目錄

陸	財務概況	69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9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三	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78
四	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	78
五	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78
六	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78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79
一	財務狀況	79
二	經營結果	80
三	現金流量	81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	轉投資政策	81
六	風險管理	82
七	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92
八	其他重要事項	92
捌	特別記載事項	93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	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94
附錄一	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	95
附錄二	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169
附錄三	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17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歷經民國 100 年 8 月份金融市場的動盪，全球經濟成長趨緩，國內經濟亦隨著市場波動，使台灣的經濟成長率在民國 100 年，自第 1 季的 6.6%，放緩至第 4 季的 1.9%，全年僅達 4.0%。

在民國 100 年，本行持續展現整體銀行營運整合綜效，在企業金融、個人金融、外匯、信用卡、金融交易、財富管理和信託等業務範疇中，皆秉持客戶至上和創新精神，提供客戶與消費者最專業、便利、多元的金融商品與服務。本行民國 100 年稅前盈餘達新台幣 174 億元，稅後盈餘達新台幣 149 億元，預算達成率為 91%。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2.88 元，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16.74%。

秉持客戶至上、創新精神及消費金融業務與企業金融業務均衡發展原則，本行在民國 100 年持續深化客戶關係、發展差異化商品並樹立金融商品交易及產業的標竿品牌。除了在網路平台推出能即時掌握基金報酬的「Smart 即時報」服務，也整合其他國家的花旗帳戶，讓客戶同步瞭解跨國帳戶餘額，並享受零時差的全球速匯功能。民國 100 年 6 月 1 日，本行於「花旗財富管理」服務屆滿十周年之際，進一步深化服務內容，推出全新「花旗私人財富管理」服務，為帳戶餘額達新臺幣 3,000 萬元以上的客戶，量身打造更頂級的財富管理服務，再創台灣財富管理服務新標竿。10 月，有鑒於中產階級客戶獨特的金融理財需求，正式引進「花旗睿智理財」服務，以「Smart、速度、自由、實在」4 大標準，推出結合銀行服務、信用卡、行動銀行、客服等全方位服務與優惠。同時，本行也於 9 月與長榮航空合作推出「花旗・長榮聯名世界卡及鈦金卡」，不斷提升信用卡客戶權益。

此外，企業金融業務在民國 100 年亦完成多項市場重要里程碑。包括主辦大型企業聯貸案，協助國內企業在香港發行人民幣點心債券，成為台灣上市全球科技大廠於海外發行人民幣債券之首例。並於 10 月 14 日獲得金管會核准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 開辦人民幣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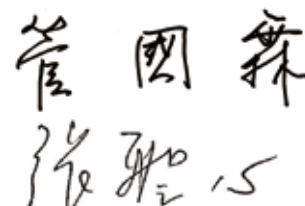
在信用評等方面，惠譽信評於民國 100 年授予本行之評等結果為：國內長期評等 AA+(twn)、國內長期評等展望：穩定、國內短期評等：F1+(twn)、國際長期外幣發行人違約評等：A、國際長期外幣發行人違約評等展望：穩定、國際短期外幣發行人違約評等：F1、支援：1。

本行因強健的企業營運及社會影響力，在 100 年囊括歐元雜誌「最佳銀行」、亞洲財經雜誌「最佳外商銀行」、財資雜誌「最佳銀行」、天下雜誌「最佳聲望標竿企業」、「天下企業公民獎」等 35 項大獎，得到社會各界的肯定，展現對股東、客戶及整體社會的負責與承諾。

未來，花旗將秉持品牌核心原則，堅守共同目標、負責任的金融、獨創性的產品和深具領導力的品牌，竭誠為客戶提供最好的服務，持續締造台灣金融市場的標竿品牌。

董事長 管國霖

總經理 張聖心



貳、銀行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6 年 9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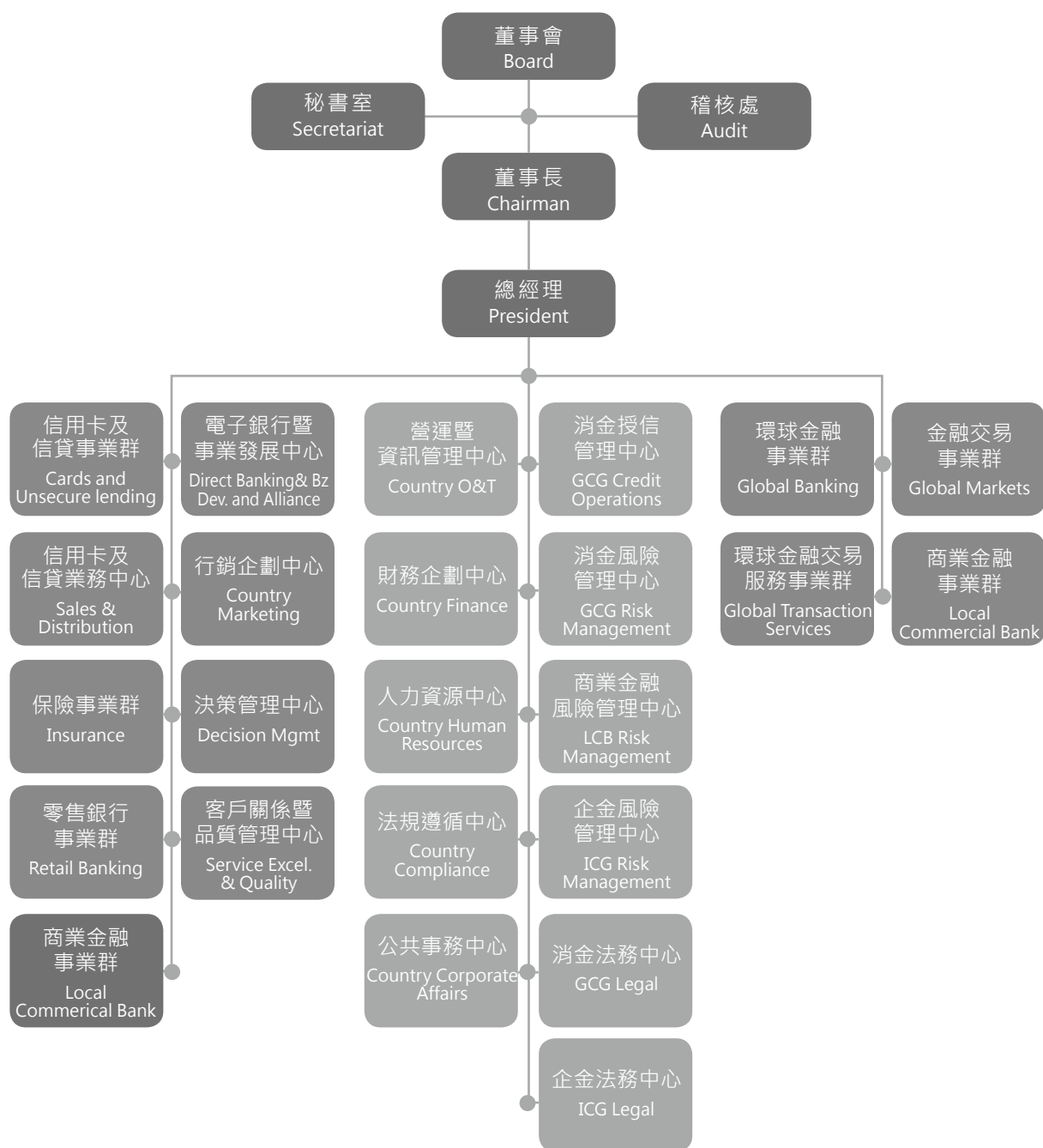
- 二、銀行沿革：
- 1 民國96年4月6日美商花旗銀行 (Citibank N.A.) 之子公司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 COIC) 與華僑銀行簽訂購併主契約。
 - 2 民國96年8月16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申請設立「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民國96年9月11日經濟部核准「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設立登記，花旗 (台灣) 銀行與華僑銀行簽訂合併契約相關事項。
 - 4 民國96年10月11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過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與華僑商業銀行之合併案。本合併案係由花旗 (台灣) 銀行以現金為對價，概括承受華僑銀行全部之營業及資產與負債，華僑銀行消滅，以民國 96 年12 月1 日為合併概括承受資產負債之基準日。
 - 5 民國96年12月1 日為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購併華僑銀行之合併基準日。
 - 6 民國96年12月3 日花旗 (台灣) 銀行全省55 家分行共同舉行揭牌儀式，花旗 (台灣) 銀行正式營運。
 - 7 民國98年7月17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過美商花旗銀行分割案。本分割案係由美商花旗銀行分割其在台分行之業務、作業、資產及負債予花旗 (台灣) 銀行承受，花旗 (台灣) 銀行發行普通股予美商花旗銀行作為對價。
 - 8 民國98年8月1日為花旗 (台灣) 銀行承受美商花旗銀行分割其在台分行之業務、作業、資產及負債之分割基準日，同時完成特別股之增資，增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660.33億元。
 - 9 民國98年8月31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公開發行，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覆於12月28日申報生效。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本行組織

(一) 組織系統圖

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組織表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稽核處

執行一般查核及專案查核，追蹤內部及外部稽核（含主管機關及會計師）所發現之缺失改善辦理情形，並督導事業單位辦理自行查核。

2 秘書室

負責辦理董事會議相關事項及董監事相關事務；處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3 營運暨資訊管理中心

辦理信用狀相關及進出口貿易融資證券化資料處理；辦理台幣付款、台幣託收、國外付款、國外託收、帳戶管理；金融交易作業相關之帳務處理；信託服務相關作業；授信額度控管及授信文件及擔保品之審核與保管；帳務、對帳單及通匯作業管理；分行服務相關作業；辦理信用卡、個人投資理財、匯款、支票、銀行相關作業及其交易之控管；電話理財之主管單位。

負責資訊規劃、系統開發、系統管理及連線支援；綜理全行資訊作業、系統設備之規劃與管理；系統資料庫之建置與管理；電腦機房之管理等。

負責全行行舍、其他不動產、營運據點之使用規劃管理暨相關事項；負責全行採購及付款相關事項；負責全行勞工安全事務及安全及調查事務。

4 財務企劃中心

負責財務會計、稅務相關事項；統籌預算之編制與審核、經營管理資訊之彙整及分析。

5 人力資源中心

負責全行人力規劃、人力行政及人力培訓。

6 法規遵循中心

負責法令主管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

7 公共事務中心

負責本行對內及對外溝通事宜；推動公益活動。

8 消金授信管理中心

負責消金授信案件徵信及審核作業、信用卡交易授權作業及詐欺風險管理；消金應收債權催收作業、處理因債權承受之擔保品相關作業及委外催理事項；房貸擔保品鑑價相關作業。

9 消金風險管理中心

負責信用卡風險及零售銀行風險管理事宜。

10 商業金融風險管理中心

負責商業金融事業群客戶風險管理，維護授信資產品質，授信案與商品之審查、估價相關事項，暨相關逾催案之催理相關事項，貸後信用風險管理及授信資產之分析評估。

11 企金風險管理中心

負責本國大型企業、跨國企業在台分支、政府部門公營企業、金融同業、與私人銀行之授信案件徵信、審查及債權管理作業；金融交易事業群之對手風險及市場風險之管理及年度國家風險計劃提案與國家風險相關政策之修訂。

12 消金法務中心

綜理消金法律事務諮詢及處理；各種契約之審核與督導。

13 企金法務中心

綜理企金法律事務諮詢及處理；各種契約之審核與督導。

14 環球金融事業群

負責大型企業、金融同業及跨國企業之業務管理、商品開發及行銷管理。

15 環球金融交易服務事業群

負責對國內金融機構通匯相關業務之商品與服務；企金網路銀行相關事務；證券服務相關之業務管理、商品開發及行銷管理；企金客戶及金融同業客戶之電話查詢服務；企金現金管理、貿易、與貿易有關之融資以及保證等之相關事務。

16 金融交易事業群

掌理外匯買賣、遠匯及換匯交易操作；外匯、期貨、選擇權、國內外有價證券及相關衍生性商品交易；自營買賣政府債券交易。

負責對機構與法人客戶行銷本行金融商品與服務、提供資本市場資訊以及專業諮詢與顧問服務；承銷與發行資本市場工具；資金之籌措規劃、資金部位之控管及資金流動性管理；總體經濟研究。

17 信用卡及信貸事業群

負責信用卡及消費信貸業務管理、商品開發、行銷管理、策略規劃。

18 信用卡及信貸業務中心

負責信用卡及消費信貸業務推廣、電話行銷、整合行銷、人員招募與教育訓練、業務支援及客戶關係維護。

19 保險事業群

負責保險電話行銷之相關業務。

20 零售銀行事業群

負責財富管理及個人理財業務之管理、分行業務之管理、房屋貸款業務、行銷企劃、行銷通路及客戶關係維護。

21 商業金融事業群

負責商業金融之業務拓展、通路管理、行銷企劃及業務規劃事務。

22 電子銀行暨事業發展中心

負責電子金融業務之整合規劃及營運推展，包括網站經營規劃及電子通路推廣；消費金融對外同業及異業結盟的窗口。

23 行銷企劃中心

規劃品牌與廣告策略並執行傳播溝通規範管理；規劃整合年度消費金融行銷計畫；管理年度市場研究、消費者、廣告測試調查。

24 決策管理中心

負責資料倉儲系統及經營管理與決策支援系統之整合規劃與開發建置；資料採擷之技術研發；顧客關係管理系統之前後台系統整合規劃與開發建置。

25 客戶關係暨品質管理中心

負責全面服務品質管理客戶滿意度及忠誠度調查及管理及客訴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最初加入董事會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代表人]	管國霖	99.6.29	3 年	96.9.3	96.9.3	5,000,000 仟股 (1/6)	75.72%	5,000,000 仟股 (1/6)	75.72%	0	0%	0	0%	花旗(台灣)銀行總經理 美商花旗銀行消費金融台灣區總經理 美商花旗銀行消費金融台灣區分行暨投資業務負責人 美商花旗銀行分行暨投資業務營運總管理處主管暨副總裁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本行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代表人]	張聖心	99.6.29	3 年	98.7.28	98.7.28	5,000,000 仟股 (1/6)	75.72%	5,000,000 仟股 (1/6)	75.72%	0	0%	0	0%	美商花旗銀行董事總經理暨企業金融處處長 美商花旗銀行企業金融處副處長 (美國加州大學 MBA)	本行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代表人]	李 芸	99.6.29	3 年	96.12.1	96.12.1	5,000,000 仟股 (1/6)	75.72%	5,000,000 仟股 (1/6)	75.72%	0	0%	0	0%	美商花旗銀行消費金融銀行業務處事業體負責人 暨花旗投顧董事 美商花旗銀行分行暨投資業務事業體負責人、企劃部門主管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系)	本行零售銀行事業群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代表人]	鍾國強	99.6.29	3 年	96.12.1	96.12.1	5,000,000 仟股 (1/6)	75.72%	5,000,000 仟股 (1/6)	75.72%	0	0%	0	0%	花旗(台灣)銀行商業金融事業群副總經理 台灣花旗集團商業銀行處處長 香港花旗集團金融同業處及資金管理處處長 花旗銀行不動產融資處資深客戶關係經理 (加拿大約克大學 MBA)	美商花旗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企業銀行主管 - 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最初加入董事會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代表人]	吳建興	99.6.29	3 年	96.9.3	97.1.27	5,000,000 仟股 (1/6)	75.72%	5,000,000 仟股 (1/6)	75.72%	0	0%	0	0%	美商花旗銀行作業運籌中心副總裁 花旗集團大中華(台灣、香港、中國)資訊技術處副總裁 (淡江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本行營運暨資訊管理中心副總裁	無	無	無
董事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代表人]	黃瑞正	99.6.29	3 年	96.9.3	99.6.29	5,000,000 仟股 (1/6)	75.72%	5,000,000 仟股 (1/6)	75.72%	0	0%	0	0%	美商花旗銀行企金風險管理中心負責人 美商花旗銀行企業金融處副總裁及產業群負責人 荷蘭銀行台北分行副總裁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本行商業金融暨企金風險管理中心副總裁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裁	洪如瑩	配偶
獨立董事	魏永篤	99.6.29	3 年	99.6.29	96.12.1	0	0%	0	0%	0	0%	0	0%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榮譽總裁 (美國喬治亞大學企管碩士)	永勤興業(股)公司董事長[註一]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林建甫	99.6.29	3 年	99.6.29	97.12.30	0	0%	0	0%	0	0%	0	0%	華南金控官股董事 國票金控董事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 (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經濟學研究所博士)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暨研究所教授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監察人 微盾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代表人]	劉發傑	99.6.29	3 年	99.2.23	97.12.12 [註二]	1,600,000 仟股 (1/2)	24.23%	1,600,000 仟股 (1/2)	24.23%	0	0%	0	0%	花旗銀行台灣區作業運籌中心負責人 花旗銀行亞太區客服負責人 花旗銀行新加坡作業運籌中心負責人 (新加坡大學)	美商花旗銀行亞太區電話理財中心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代表人]	夏明慧	99.6.29	3 年	99.2.23	100.11.15 [註三]	1,600,000 仟股 (1/2)	24.23%	1,600,000 仟股 (1/2)	24.23%	0	0%	0	0%	花旗銀行香港分行財務長 花旗銀行總部信用卡資產證券化部門財務長 (美國辛辛那提大學商業管理碩士)	花旗銀行亞太區財務企劃中心各國政府報表部主管	無	無	無

註一：獨立董事魏永篤兼任其他公司職務：王品餐飲(股)公司董事、旺能光電(股)公司董事、五鼎生物技術(股)公司獨立董事、神達電腦(股)公司法人董事、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法人董事、中磊電子(股)公司監察人、奇力新電力(股)公司監察人。

註二：監察人劉發傑於 97.12.12 ~ 99.1.19 擔任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代表人，因本公司監察人改選，於 99.2.23 ~ 迄今擔任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代表。

註三：法人監察人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於 100.11.15 改派代表人。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一)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二)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花旗集團荷蘭商控股公司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美商花旗銀行 (Citibank, N.A.)	美商花旗銀行 (Citibank, N.A.)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花旗集團 (Citigroup Inc.)

註一：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註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如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該第二層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二。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01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美商花旗銀行 (Citibank, N.A.)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花旗集團 (Citigroup Inc.)	花旗集團 (Citigroup Inc.) 美商花旗銀行 (Citibank, N.A.)

註：第二層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管國霖			V			V	V	V	V	V	V	V	V	0
董事張聖心			V			V	V	V	V	V	V	V	V	0
董事李 芸			V			V	V	V	V	V	V	V	V	0
董事鍾國強			V			V	V	V	V	V	V	V	V	0
董事吳建興			V			V	V	V	V	V	V	V	V	0
董事黃瑞正			V			V	V	V	V	V	V	V	V	0
獨立董事魏永篤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獨立董事林建甫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監察人劉發樑			V			V	V	V	V	V	V	V	V	0
監察人夏明慧			V			V	V	V	V	V	V	V	V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 (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 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註 1)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 2)		主要經 (學) 歷 (註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張聖心	99.06.30	0	0%	0	0%	0	0%	加州大學爾灣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	無	無	無
總稽核	王惠玲	98.08.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學士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 司監察人 僑建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 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專案管理室 副總裁	郭馥君	96.12.01	0	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企業管 理暨會計碩士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花旗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監察人 花旗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 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財務企劃中心 副總裁	司定謀	100.07.01	0	0%	0	0%	0	0%	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		無	無	無
法規遵循中心 副總經理	黃介仕	96.12.01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士	台灣大來國際信用卡股份 有限公司監察人 花旗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監察人 協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監 察人	無	無	無
法規遵循中心 防制洗錢 副總經理	蘇翠芬	98.08.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學士		無	無	無
消費金融法務 中心副總裁	李懿哲	96.12.01	0	0%	0	0%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法律碩士	花旗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花旗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花旗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協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企業金融法務 中心副總裁	洪韻晴	98.08.01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大學法律碩士		無	無	無
消金風險管理 中心副總裁	顏麗玲	98.11.1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無	無	無
商業金融風險 管理中心 副總裁	黃瑞正	96.12.01	0	0%	0	0%	0	0%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無	無	無
企金風險管理 中心副總裁	黃瑞正 (兼)	99.01.19	0	0%	0	0%	0	0%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業管理 碩士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無	無	無
消金授信管理 中心副總裁	唐黃嫻	96.12.01	0	0%	0	0%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無	無	無
營運管理中心 兼資訊管理 中心副總裁	吳建興	96.12.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中心 副總裁	白佩瑛	99.05.01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分校管 理碩士	-	無	無	無
公共事務中心 副總裁	廖麗雪	98.08.01	0	0%	0	0%	0	0%	開南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	無	無	無
零售銀行事業 群副總經理	李 芸	96.12.01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士	-	無	無	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 稱 (註 1)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 2)		主要經 (學) 歷 (註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保險事業群 副總裁	敖蓓寧	98.08.01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花旗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花旗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信用卡信貸事 業群副總裁	蔡淑華	99.05.28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法學碩士	台灣大來國際信用卡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信用卡及信貸 業務中心副 總裁	林素真	99.05.28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大眾傳播學士	香港商花旗財務服務有限 公司台灣分公司經理人 協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花旗財務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電子銀行暨事 業發展中心副 總裁	宋志強	98.08.01	0	0%	0	0%	0	0%	世新大學印刷攝影學士	-	無	無	無
行銷企劃中心 副總裁	鄭美霞	98.08.01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大學奧斯丁分校企業管 理碩士	-	無	無	無
決策管理中心 副總裁	施琇瑜	98.08.01	0	0%	0	0%	0	0%	美國南伊利諾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無	無	無
客戶關係暨品 質管理中心副 總裁	華心玲	98.08.01	0	0%	0	0%	0	0%	美國雪城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無	無	無
商業金融事業 群副總經理	林淑真	100.07.01	0	0%	0	0%	0	0%	美國佛羅里達州立大學	元太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僑建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金融交易事業群 副總裁	文妙心	98.01.01	0	0%	0	0%	0	0%	羅格斯新澤西州立大學企業管理 碩士	-	無	無	無
環球金融交易 服務事業群 副總裁	林碧雲	98.08.01	0	0%	0	0%	0	0%	堪薩斯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	無	無	無
信託部經理	林文燦	96.12.14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管系	-	無	無	無
建成分行經理	羅怡文	97.01.01	0	0%	0	0%	0	0%	Drexel University MBA	-	無	無	無
中山分行經理	李美淑	100.07.14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國貿系	-	無	無	無
城東分行經理	李佳蕓	100.01.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法文系	-	無	無	無
安南分行經理	施志明	99.05.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	無	無	無
港都分行經理	柯燕玲	100.04.01	0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管所	-	無	無	無
中港分行經理	林群賢	96.12.25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高 階經理人班	-	無	無	無
南京分行經理	黃宏遠	99.04.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國貿系	-	無	無	無
復興分行經理	范 華	99.04.23	0	0%	0	0%	0	0%	英國赫爾大學 MBA	-	無	無	無
新興分行經理	黃意如	100.01.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	-	無	無	無
基隆分行經理	王鎮台	100.08.01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 (Texas A&M) 財金碩士	-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 2)		主要經 (學) 歷 (註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北桃園分行 經理	陳美珍	97.07.21	0	0%	0	0%	0	0%	台中商專企管科	-	無	無	無
永和分行經理	張家華	99.09.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	無	無	無
豐原分行經理	鄭永祥	96.12.01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經濟系	-	無	無	無
民權分行經理	黃忠華	97.01.14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	無	無	無
府城分行經理	陳麗津	99.06.01	0	0%	0	0%	0	0%	南台科技大學企管系	-	無	無	無
苓雅分行經理	龔書蘭	100.11.01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	無	無	無
松山分行經理	王若唯	100.08.04	0	0%	0	0%	0	0%	中國工商專校 市政管理科	-	無	無	無
三重分行經理	李瑞玲	99.11.01	0	0%	0	0%	0	0%	稻江商職	-	無	無	無
員林分行經理	張勝春	96.12.0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班 政治大學法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	無	無	無
士林分行經理	江果 榮	97.05.3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財金所	-	無	無	無
板新分行經理	李美芳	101.01.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	無	無	無
中壢分行經理	高永和	96.12.01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	-	無	無	無
大安分行經理	周節升	99.10.01	0	0%	0	0%	0	0%	喬治亞洲立大學財金系	-	無	無	無
竹城分行經理	范綱華	100.02.01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	無	無	無
嘉義分行經理	陳美麗	96.12.01	0	0%	0	0%	0	0%	大同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	無	無	無
北台中分行經理	吳明義	97.05.12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	無	無	無
北高雄分行 經理	蕭雅尤	101.02.24	0	0%	0	0%	0	0%	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	無	無	無
新莊分行經理	陳彥羣	98.07.27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系	-	無	無	無
民生分行經理	林佳蓉	99.06.14	0	0%	0	0%	0	0%	加拿大維多利亞商學院	-	無	無	無
彰化分行經理	高柏莉	99.10.01	0	0%	0	0%	0	0%	台中商專會計科	-	無	無	無
鳳山分行經理	姚若蒂	100.06.01	0	0%	0	0%	0	0%	元培醫事技術專科學校放射技術科	-	無	無	無
新店分行經理	郭瑞琳	99.06.01	0	0%	0	0%	0	0%	中國海專水產製造科	-	無	無	無
仁德分行經理	崔怡沁	99.04.01	0	0%	0	0%	0	0%	屏東農業專科學校園藝科	-	無	無	無
高美館分行 經理	黃珍惠	98.03.02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系	-	無	無	無
襄陽分行經理	陳惠玲	99.04.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銀行系	-	無	無	無
屏東分行經理	李永威	101.02.24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管系	-	無	無	無
清水分行經理	陳俞蓁	98.09.01	0	0%	0	0%	0	0%	Backer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 Managment	-	無	無	無
中正分行經理	張震宇	99.05.01	0	0%	0	0%	0	0%	醒吾商專銀行保險系	-	無	無	無
永康分行經理	王儷娟	100.08.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管系	-	無	無	無
樹林分行經理	周行梅	100.08.01	0	0%	0	0%	0	0%	靜宜女子大學英文系	-	無	無	無
敦化分行經理	張凱超	100.08.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統計系	-	無	無	無
中和分行經理	陳錫棟	99.05.01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財金所	-	無	無	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 稱 (註 1)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 2)		主要經 (學) 歷 (註 3)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大里分行經理	曾文璋	99.10.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法律專業碩士 班 Baruch College /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BA	-	無	無	無
岡山分行經理	楊育人	100.11.01	0	0%	0	0%	0	0%	南台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	無	無	無
內湖分行經理	曾永璋	98.08.01	0	0%	0	0%	0	0%	Kansas State University 會計碩士	-	無	無	無
南港分行經理	江知芸	98.12.09	0	0%	0	0%	0	0%	Australia 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	無	無	無
北港分行經理	姜鵬輝	99.08.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	無	無	無
台南科學園區 分行經理	黃葉對	99.08.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	無	無	無
斗六分行經理	林木通	96.12.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系	-	無	無	無
羅東分行經理	陳兆祥	100.08.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保系	-	無	無	無
麥寮分行經理	陳漢卿	96.12.0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	無	無	無
土城分行經理	邱美瑾	101.02.01	0	0%	0	0%	0	0%	ITU 美國加州科技大學 MBA	-	無	無	無
竹科分行經理	陳志全	100.03.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	-	無	無	無
金華分行經理	蕭雅文	100.09.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統計系	-	無	無	無
新竹分行經理	余靜文	93.10.18	0	0%	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經濟系	-	無	無	無
信義分行經理	李嘉年	99.04.01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	無	無	無
高雄分行經理	伯李振湘	97.04.01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海洋地質系	-	無	無	無
板橋分行經理	宋金富	99.04.01	0	0%	0	0%	0	0%	世新學院電影科	-	無	無	無
松江分行經理	游天立	99.04.01	0	0%	0	0%	0	0%	University of of Southern California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台中分行經理	林雅琴	97.01.01	0	0%	0	0%	0	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MBA	-	無	無	無
天母分行經理	榮翠文	100.01.01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新聞系	-	無	無	無
台南分行經理	洪妙芬	97.07.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管系	-	無	無	無
桃園分行經理	吳政勳	101.01.01	0	0%	0	0%	0	0%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	-	無	無	無
文心分行經理	郭文良	97.01.01	0	0%	0	0%	0	0%	實踐設計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	-	無	無	無
營業部經理	洪志成	93.09.15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電子資料處理科	-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2)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12)			
		報酬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註 6)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註 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H) (註 7)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8)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8)	
董事長	管國霖	3,120 仟元	3,120 仟元	0	0	0	438 仟元	0.024%	146,716 仟元	0	0	0	0	0	0	0	1.01%	無	
董事	張聖心																		
董事	李 芸																		
董事	鍾國強																		
董事	吳建興																		
董事	黃瑞正																		
獨立董事	魏永篤																		
獨立董事	林建甫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行 (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10) I	本行 (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全體董事 (姓名如上表)	全體董事 (姓名如上表)	魏永篤, 林建甫	魏永篤, 林建甫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黃瑞正	黃瑞正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吳建興	吳建興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李芸, 鍾國強	李芸, 鍾國強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張聖心, 管國霖	張聖心, 管國霖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 (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3-1) 或 (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 (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取得員工紅利 (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 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2-2) 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9)
		報酬 (A)(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 4)				
		本行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行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行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行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行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 5)	
監察人	劉發樑	0	0	0	0	0	0	78	78	0	0	無
監察人	陳仲慧 (任期 :99.6.30~100.11.14)											
監察人	夏明慧 (任期 :100.11.15~ 迄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本行 (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全體監察人 (名單如上表)	全體監察人 (名單如上表)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全體監察人	全體監察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 (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 (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行) 給付本行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行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行) 給付本行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銀行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銀行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行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 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10)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6)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6)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6)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6)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張聖心	44,281 仟元	同左	0	0	70,589 仟元	同左	0	0	0	0	0.77%	0.77%	0	0	無
總稽核	王惠玲															
零售銀行事業群副總經理	李 芸															
法規遵循中心防制洗錢副總經理	蘇翠芬															
法規遵循中心副總經理	黃介仕															
商業金融事業群副總經理	鍾國強 (6.30 卸任) 林淑真 (7.01 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王惠玲、蘇翠芬、黃介仕	王惠玲、蘇翠芬、黃介仕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李芸、鍾國強、林淑真	李芸、鍾國強、林淑真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張聖心	張聖心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行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行）給付本行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銀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銀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銀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況：無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行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於 100 年度所支付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為 \$185,719 仟元（佔 100 年度稅後純益之 1.25%），與 99 年度所支付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 \$185,984 仟元（佔 99 年度稅後純益之 1.27%）相較，酬金金額與比例相當。
- 2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政策係依年度個人績效及公司經營成果作為薪資調整、職務晉升及績效獎金發放之依據。薪酬內容主要分為下列項目，其標準訂定與發放方式說明如下。
 - (1) 基本底薪：依據市場情況訂定每一職務合理的薪資範圍，同時考量個人的經驗以及個人表現，授權各部門決定其薪酬。
 - (2) 個人績效或業績獎金：係依據公司營運目標訂定個人績效或業績考核標準，主管定期覆核個人績效或業績，並依據公司整體營業成果及個人表現決定績效或業績獎金。
 - (3) 績效或業績獎金之發放除考慮該年度個人績效及公司經營成果外，亦考慮未來營運可能之風險，及公司長期整體獲利之能力。
- 3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及第二十七條之一規定：法人擔任董事（監察人）不支給報酬。法人股東指派擔任董事（監察人）之代表人及自然人擔任董事（監察人）之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行營運參與及貢獻程度，同時參酌銀行同業水準決定之，惟其係由花旗集團人員兼任者，除出席費外，不另支給報酬或其他業務執行費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0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管國霖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8	0	80%	
董事	張聖心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8	1	80%	
董事	李 芸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7	3	70%	
董事	鍾國強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8	1	80%	
董事	吳建興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8	2	80%	
董事	黃瑞正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9	0	90%	
獨立董事	魏永篤	9	1	90%	
獨立董事	林建甫	9	0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屆次	議案內容	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0.2.25 第二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	核予利害關係人群益證券 (股) 公司附買回交易美金額度暨衍生性金融商品美金額度	魏永篤	擔任該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00.11.18 第二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	修訂本公司「商業金融事業群授信案件分層授權準則」	黃瑞正	為本公司執行業務董事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訂定本公司「商業金融事業群授信審議委員會組織及施行細則」	黃瑞正	為本公司執行業務董事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修訂本公司「環球金融事業群暨企金風險管理中心授信案件分層授權準則」	張聖心 黃瑞正	為本公司執行業務董事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訂定本公司「環球金融事業群授信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及施行細則」	張聖心 黃瑞正	為本公司執行業務董事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訂定本公司「私人銀行事業群授信案件分層授權準則」	張聖心 黃瑞正	為本公司執行業務董事	關係人自行迴避未參與表決，本案經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與執行情形評估。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 (列) 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行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 之一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註)	備註
監察人	劉發樑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4	40%	
監察人	陳仲慧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6	66.67%	100.11.14 卸任
監察人	夏明慧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1	100%	100.11.15 改派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銀行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銀行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相關法令將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四)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責由相關經理部門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事宜。 (二) 本行能實際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名單。 (三) 本行與關係企業已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行已設有兩席獨立董事。 (二) 本行已配合相關法規辦理。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行經理部門依業務性質掌握相關利害關係人之資訊，並作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一) 本行已架設網站 www.citibank.com.tw ，根據相關法規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資訊。 (二) 本行已指定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銀行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行設有二席監察人，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或提名、薪酬等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尚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法令訂定相關規定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行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及申訴管道，注重員工福利及人權。 （三）、投資者關係：本行設有專責部門處理股東之聯繫事宜。 （四）、利益相關者權益：為維護本行與利害關係人間交易之公平，本行除遵守法令規範，並訂定相關作業規章以資遵循。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行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詳如附表。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行遵照銀行局及國際清算銀行之規範評估本行之營運風險，各項業務參酌經營策略、市場狀況與風險調整後報酬等因素為依據，核定各項業務可承擔之風險限額，督促管理單位採行各項必要之措施，以確保銀行經營之安全並進而增進經營績效。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行設有客戶服務專線 (02)2576-8000 受理客戶處理各項銀行業務及諮詢事宜。 （八）、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行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五) 100 年度本行提供董監事參加之進修課程如下：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起	迄		
董事	管國霖	99.06.29	100.09.01	100.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進階研習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法律依據說明暨實務運作】
董事	張聖心	99.06.29	100.11.21	100.11.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進階研習會【公司治理機制下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能與權責】
董事	鍾國強	99.06.29	100.10.22	100.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進階研習會【經濟犯罪蒐證實務：企業如何面對刑事偵查與因應策略】
董事	李 芸	99.06.29	100.08.08	100.08.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進階研習會【董監事如何宏觀解析公司財務資訊】
董事	吳建興	99.06.29	100.11.10	100.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進階研習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法律依據說明暨實務運作】
董事	黃瑞正	99.06.29	100.03.23	100.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進階研習會【董監事如何宏觀解析公司財務資訊】
獨立董事	魏永篤	99.06.29	100.02.15	100.02.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兩岸企業併購的發展與機會』之專題講座
			100.12.07	100.12.07		『薪酬委員如何有效行使職權』課程
獨立董事	林建甫	99.06.29	100.08.26	100.08.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法令與實務專業訓練研習課程
監察人	劉發樑	99.06.29	100.07.05	100.07.07	NICE 研討會	如何藉由科技增加生產力・減低成本及提升客戶服務
			100.08.24	100.08.25		
監察人	夏明慧	100.11.15	100.11.23	100.11.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信託督導人員研習班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本行制定有公益捐款及公益活動贊助準則與程序，且由董事會核議通過，確保本行有效且妥善的分配與管理公益預算。	不適用
(一) 銀行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銀行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本行於公共事務中心內設置有企業社會責任小組，專職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以落實本行對於健全公司治理、社區關懷與扶助、希望工程教育、金融理財教育、環境保護之承諾，邁向企業永續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三) 銀行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銀行定期舉辦行為準則及工作中的尊重等倫理教育訓練給董監事及員工，除了規劃於新進員工訓練課程中，每季固定進行跨部門法規遵循會議，進行相關法規政策宣導，並將企業倫理列為績效指標之一，明訂於員工績效獎勵及懲戒制度。	
二、發展永續環境	◆執行綠建築方案：本行營業部及位於台北市信義區的總部辦公室樓層於2010年獲得美國綠建築協會之能源與環境先導設計(LEED, Leadership in Energy and Environment Design)商業內裝版(CI, Commercial Interiors)認證金獎，成為台灣第一個公開申請LEED CI認證的企業及第一個獲得LEED金獎的銀行。2011年，土城分行獲得國際組織LEED綠建築金獎認證、松山分行獲得LEED綠建築銀獎認證。2012年，北高雄分行獲得LEED綠建築金獎認證。每棟綠建築大樓，預估可省下30%的用水，節省15%的照明能源。 ◆新增辦公點不再為每位員工新購塑膠垃圾桶，改以環保紙箱(回收紙漿製作)代替，只能丟棄回收紙；一般垃圾須到公共區「垃圾分類處」丟棄。增加回收效益並減少垃圾量。	
(一) 銀行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銀行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AWS(Alternative Workplace Strategies)計畫：新建之辦公室將朝向以彈性之座位設計，減少空位率，可降低辦公室施作工程及電力設施使用之碳排放量。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每月電費單均有專人監控、記錄、製圖分析，分別以人均耗電量/每平方英尺耗電量，精準掌控每月每辦公點用電情形。並每月檢討該月用電量，若有超出部分，即通報各分行主管。並不定期請技師前往分行測量電力設備是否有老舊效能不佳或超約用電的情況。	
(四) 銀行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銀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推廣電子月結單：截至2011年12月底，已有40%的客戶申請電子月結單，使用人數較2007年推廣初期增加十倍。100年，本行電子月結帳單為地球省了1,686萬份紙張(以每人分帳單兩張A4紙張計)，等於少砍了2,077棵樹，以每棵樹每年吸碳量11-18公斤計算，相當於減碳53,291噸。 ◆每月最後一周周五訂為Citi Hour，中午12:30-13:30熄燈一小時。裝修及新設分行皆全面安裝節能燈泡及自動控制系統(Schneider Zelio Automation System)，設定時間自動關閉/控制燈光、空調及招牌等，避免不必要用電浪費。 ◆配合世界地球日，實行燭光活動(如：Earth Hour於晚間熄滅建築物外招及裝飾光源一小時表達支持環保的信念)。 ◆配合台北市政府政策，商業大樓的空調設定在26度以上，以達節能減碳之效。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銀行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相關辦法均依相關法規訂(修)定，確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二) 銀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為了讓同仁能有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除了定期召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制定符合法令規定之管理規章並執行(例如作業環境的空氣品質測定、體格/健康檢查及廣設辦公室急救箱等)外，針對員工實施下列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加強同仁的安全意識。 ◆新進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在職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消防演習以及消防安全設備操作訓練 ◆培訓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以及防火管理人	
(三) 銀行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本行依「花旗(台灣)銀行消費者保護政策」規範，設置消費者申訴專線(24小時電話理財中心 02-2576-8000)，亦可至本行網站點選線上留言，或寄發書面申訴至本行總行(台北市信義區110松智路1號1樓)。本行於信用卡申請書、信用卡權益手冊、信用卡本身背面及本行網站告知上述申訴管道。 另有「花旗(台灣)銀行客訴處理呈報內部準則」，明訂客訴分級分類管理、處理時效、處理流程、呈報機制等供各單位遵循之。	
(四) 銀行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碳粉匣回收：2009年有效回收共943支碳粉匣，2010年有效回收共836支碳粉匣，2011年開始推廣使用環保碳粉匣，一般碳粉匣的回收量減少至349支。所有碳粉匣均由碳粉匣廠商協助回收，並將回收所得金額捐贈給心路基金會。	不適用
(五) 銀行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花旗銀行不斷以社會的需求為出發，規劃執行與時俱進的公益計劃。包括連續十七年發起「花旗聯合勸募活動」，募得超過11億八千萬元的善款，協助7,200多件社福計畫的執行，超過100萬人次獲得必要的支持與協助，也把眾人凝聚的愛心與關懷，傳遞給每一位受助者。 此外，花旗也從2004年開始推動一系列的金融理財教育，結合公益伙伴的資源，服務對象遍及各年齡層，投入超過8,200萬元新台幣，嘉惠超過48萬青年學子，相當於台灣每十位學生就有一位曾經接受花旗理財教育課程，點點滴滴促進台灣社會在金融與經濟發展上的健全與進步。 為了對環境的永續發展盡一份力，花旗自2007年起將每年四月訂為花旗環保月，透過系列活動，讓員工們經由身體力行，認識並愛惜生活周遭的環境；此外自2008至2011年，花旗捐助新台幣300萬元，認養五股溼地；2011年擴大認養淡水河左岸，以五年每年新台幣一百萬元及義工投入，打造淡水河左岸生態暨生活新風貌。花旗每年舉辦全球義工日，號召上千名花旗員工與家屬，於全台各地執行淨灘、護沙、除草等環保工作，同時也用行動關懷弱勢族群。 花旗銀行也鼓勵員工暨親友的積極參與擔任義工：花旗除了以企業公民的身份積極支持各領域的公益活動外，也鼓勵員工共同參與，以身體力行的服務方式回饋社會。因此，銀行除了提供每位員工每年一天的義工假，讓同仁可以到自行選定的公益團體服務外，也結合銀行所推動的金融理財教育計畫及希望教育工程(希望閱讀計畫)等公益活動，由同仁擔任金融理財教育的講師及閱讀志工，將教育的種籽傳遞給我們的下一代。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銀行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花旗銀行於每年年報的營運概況中，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等相關資訊。	不適用
(二) 銀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為了響應環境保護；減少紙張使用，花旗銀行於企業官網內架設花旗公益網站 (http://www.citibank.com.tw/global_docs/chi/csr/index.htm)，以電子化方式揭露花旗實踐的社會責任以及公益活動等相關事項。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請參閱「二、發展永續環境」		
七、銀行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七) 銀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一	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及利益之態樣	員工工作規則於員工行為守則中明定不得違反本行「禮物及招待」政策。
		該「禮物及招待政策」就利益態樣除現金外，對有價物品及禮品均有明確定義與規定。
二	明定法令遵循規範	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銀行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公平交易法、勞工基準法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及稽核、內控等規則。員工工作規則亦明定員工遵法責任。
		訂定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實施準則以確保相關營業活動均能持續遵守相關法令及規範。
三	政策	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四	防範方案及範圍、教育訓練	員工工作準則中明定規範，以防止不誠信行為發生。
		將誠信經營理念及相關防範規定列入新進員工訓練項目。
		每位員工必須完成反貪污、反洗錢規定之年度訓練。
		實施依社會禮俗、節慶或案例不定期宣導反貪污政策。
		定期實施業務人員行為準則之教育訓練。
五	承諾與執行	落實公司治理及確實執行內部相關規定。
		依誠信經營相關之各項規範之修訂增刪均公佈於內部網站，並告知所有員工。
六	誠信經營商業活動	訂定開發各項業務或採購時必須就交易對象之誠信予以適度確認之規定，以免造成對本行商譽或利益之傷害。
		員工工作規則之行為守則明定員工從事業務活動時取得或建立之非公開資訊必須保密，並嚴格遵守「花旗集團客戶隱私承諾」。
七	禁上行為之規範	確保員工避免收授不當利益，訂定相關之政策，就禁止行為（包含收賄及行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收受禮物或招待及其他不當利益）均明確定義、規定處理方式及呈報層級。
八	組織及責任	訂定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實施準則以確保相關營業活動均能持續遵守相關規範。
		員工工作規則中明定遵守法令、行為準則及各所屬單位之公司方針為員工之基本責任。

項目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九	業務執行之法令遵循及利益迴避	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董事 或其代表法人對會議事項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討論及表決時不得加入並應予以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明定與關係人進行授信以外交易準則及作業辦法。
		建立利害關係人授信業務及授信以外交易之申報及查詢系統。
		企業金融員工從事投資活動需遵守員工交易政策之規範，以避免潛在利益衝突。
		全體員工從事外部業務活動需遵守外部業務活動政策及準則之規範，以避免潛在利益衝突。
十	會計與內部控制	訂定嚴謹之會計作業程序及制度，為確保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並對各項作業訂定作業規章辦法。透過定期內部自行查核及內部稽核確認內部控制之有效性；透過每月會計餘額驗證作業，確認各會計科目餘額之正確性。
十一	考核、檢舉與懲戒	員工工作規則對違反規定者明定各項懲處。
		規定員工就不合宜事項之呈報程序及層級。
		員工如違反規定經紀律委員會評議後依員工工作規則予以懲處。
十二	資訊揭露	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依規定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十三	誠信經營守則之檢討修正	為提昇誠信經營之績效，隨時注意相關法令規定之變動及業務執行面之發展情形，予以改進、修正相關政策及施行措施。

(八) 銀行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查詢方式：無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銀行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管國霖

(簽章)

總經理：

張雅

(簽章)

總稽核：

王惠玲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景介仕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2)10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無

(3)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應揭露下列事項

項次	主要缺失	受處分裁處書	改善情形
1	屏東分行因不明原因遺失空白定期存單達 30 張，經查該行有未確實依規定盤點營業中空白單據，及保管人與代理人未確實清點交接，致遺失不可轉讓空白定期存單，核有內部控制制度未能確實執行之缺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7 月 21 日以金管銀外字第 09900161290 號裁罰書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	99 年 7 月 21 日 金管銀外字 第 09900161290 號	1. 分行服務處於 99 年 3 月 26 日通知所有分行作業主管執行庫存現金與空白票據存單盤點，經各分行作業主管回覆確認無缺失。分行服務處於 99 年 4 月 1 日發文予各分行作業主管，重申應依規定之庫存現金、空白票據/存單及有價證券內部控制流程辦理，杜絕再次發生類似案件之可能。 2. 空白單據控管系統已於 99 年 5 月 24 日上線，所有空白單據領用均透過系統控管，並於日終產生剩餘張數報表以供盤點。
2	信用卡系統有循環利息計息方式採小數點無條件進位及預借現金產品入帳日(起息日)早於實際撥款日等系統參數設定，核已違反 92 年 10 月 7 日依銀行法第 47 條之 1 授權之修正發布之「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第 36 條規定，有關發卡機構辦理信用卡業務，對消費者權益保障不得低於定型化契約範本之內容。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6 月 28 日以金管銀外字第 09900064780 號裁罰書核處新臺幣 50 萬元罰鍰。	99 年 6 月 28 日 金管銀外字第 09900064780 號	已於 98 年度完成系統參數更正設定。
3	委外機構行銷人員行銷信用卡有給予贈品之情事，核已違反「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第 11 條第 4 項禁止辦理信用卡給予贈品之規定，有礙健全經營之虞。99 年 6 月 28 日以金管銀外字第 09900064780 號裁罰書核處應予糾正。	99 年 6 月 28 日 金管銀外字第 09900064780 號	1. 本行已制定刷卡禮之配送管制程序，即所有刷卡禮之配送已皆由本行委託之行銷公司統一處理，贈品寄出前並由本行之系統確認客戶已刷卡之事實，所有委外機構或委外機構的業務人員不得私自贈送客戶贈品。 2. 已對所有業務人員再次重申主管機關及銀行內部之相關規定，並於信用卡申請書、行銷攤位及委外機構辦公室，皆已設置明顯之警示標語，提醒業務人員勿以不正當的手法行銷信用卡。
4	首次辦理公開發行於 98 年 12 月 28 日申報生效，99 年 1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會計主管，未於申報生效日起 1 個月內於指定之系統申報其基本資料之及所受訓練等有關資訊。99 年 7 月 16 日以金管證審罰字第 0990031677 號裁處行為負責人新台幣 24 萬元罰鍰。	99 年 7 月 16 日 金管證審罰字第 0990031677 號	制訂並實施公開資訊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程序。

(十二) 董事會、股東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

I. 董事會重要決議

100 年 1 月 25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7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搬遷大安分行、苓雅分行及前鎮分行。
- ※ 核定修訂「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稽核準則」。
- ※ 核定本行一〇〇年度營業預算。
- ※ 核定本行 2010 年度獎金暨 2011 年度薪資調整案。
- ※ 核定修訂本行「組織規程」與「分層負責明細表」。

100 年 2 月 25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8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本行 2011 年法令遵循計劃。
- ※ 核定訂定本行「法令遵循政策」。
- ※ 核定訂定「花旗 (台灣) 銀行對外資訊揭露作業準則」。
- ※ 核定本行「消費者保護政策」。
- ※ 核定搬遷永和分行及變更大安分行搬遷日期。
- ※ 核定 99 年度存放款暨資金運用執行成果及 100 年度資金運用規劃。

100 年 3 月 30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9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修訂「花旗 (台灣) 銀行與關係人進行授信以外交易準則」部分條文。
- ※ 訂定本行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於 100 年 6 月 28 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三十分，假本行總行大樓 (Citi Tower)16 樓會議室召開。
- ※ 擬具本行一〇〇年股東常會之召集事由主要議案。

100 年 4 月 29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0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審議本行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 ※ 審議本行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議案及營業報告書。
- ※ 擬議修訂「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 核定搬遷建成分行。
- ※ 擬議修訂「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之處理程序」並增訂「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與關係人不動產租賃事宜之處理準則」。
- ※ 核定修正本行公司章程。

100 年 5 月 26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1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搬遷竹城、新莊及三重分行。
- ※ 核定修訂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準則」。

100 年 7 月 14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2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出售本行座落於台北市承德路四段 281、283 號一、二、三樓之間置資產。
- ※ 核定信用卡及信貸業務中心組織調整案。
- ※ 核定本行申請開辦 OBU 人民幣業務。

100 年 8 月 29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3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本行 100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 ※ 核定本行分派九十九年度現金股利之除權基準日為 9 月 13 日。
- ※ 核定本行自 101 年起將債券交易成本計價方法由現行之移動加權平均法變更為先進先出法。
- ※ 核定本行商業銀行事業群及商業銀行風險管理中心組織更名案。
- ※ 核定修訂本行「組織規程」與「分層負責明細表」。

100 年 9 月 29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裁撤本行位於台北市承德路 4 段 281 及 283 號 1 ~ 3 樓之倉庫。
- ※ 核定搬遷新興分行。

100 年 10 月 24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5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為有效監督控管本行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核定本行於董事會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並訂定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設置及施行準則」。
- ※ 配合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設置，強化本行風險管理，核定修訂本行「風險管理政策」。
- ※ 核定本行重設外幣總存款 / 總貸款比例限額，以配合企業放款之增長。
- ※ 核定裁撤本行位於高雄市五福四路 111 號 10 樓之非營業辦公場所。
- ※ 核定重新修正本行「接受投信投顧事業委託基金會計與基金事務作業」之業務計畫書。
- ※ 核定修訂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準則」。
- ※ 核定本行「兼營證券業務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
- ※ 核定本行兼營證券業務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 核定本行與美商花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簽訂花旗集團間公司服務合約。

100 年 11 月 18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6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訂定「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風險承擔限額控管準則」。
- ※ 核定訂定本行「商業金融事業群授信審議委員會組織及施行細則」。
- ※ 核定訂定本行「環球金融事業群授信審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及施行細則」。
- ※ 核定修訂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 ※ 核定修正「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 ※ 核定修訂「花旗 (台灣) 銀行與關係人進行授信以外交易準則」部分條文。
- ※ 核定修訂本行「信用卡評分制度及差別利率作業準則」。
- ※ 核定出售本行座落於新北市新莊區中山路一段 67 號一、二樓之間置資產。

101 年 1 月 18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7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修訂本行「法令遵循政策」部分條文內容。
- ※ 核定本行 2011 年度獎金暨 2012 年薪資調整案。
- ※ 核定訂定「花旗 (台灣) 銀行接受委託作業服務準則」。
- ※ 核定本行營運暨資訊管理中心及零售銀行事業群組織調整案。
- ※ 核定本行一〇一年度營運計劃及營業預算。
- ※ 核定本行章程修正案。
- ※ 核定修訂本行「組織規程」與「分層負責明細表」。

101 年 2 月 24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8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修訂本行「員工薪酬、績效考核管理辦法」部分條文並更名為「員工薪酬、績效考核暨升遷管理辦法」。
- ※ 為提昇本行組織運作效率，核定本行零售銀行事業群自四月一日起將私人銀行事業群納編至其私人財富管理客群。
- ※ 核定修訂本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投資外幣有價證券準則」。
- ※ 核定本行上 (100) 年度存放款暨資金運用執行成果及本 (101) 年度資金運用規劃。

101 年 3 月 26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19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修訂本行「消費者保護政策」部分條文內容。
- ※ 核定簽訂上海商業大樓及中央商業大樓續租租約。
- ※ 核定搬遷員林分行。
- ※ 核定商業金融風險管理中心組織調整。
- ※ 核定修訂「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逾期放款催收款轉銷呆帳案件查核作業準則」。
- ※ 核定「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章則簽核授權準則」。
- ※ 擬議重新制定「本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同時廢止本行現行「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之處理程序」、「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 核定本行「花旗 (台灣) 銀行與關係人進行授信以外交易準則」部分條文。
- ※ 訂定本行一〇一年度股東常會於 101 年 6 月 28 日 (星期二) 上午十時正，假本行總行大樓 16 樓會議室召開。
- ※ 擬具本行一〇一年度股東常會召集事由之主要議案。

101 年 4 月 24 日第 2 屆董事會第 20 次會議重要決議事項：

- ※ 核定遷移本行桃園分行並擬簽訂新行舍租約。
- ※ 核定出售本行座落於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45 號一、二樓及地下一、二樓之間置資產。
- ※ 核定環球金融交易服務事業群組織調整案。
- ※ 核定修訂本行「應收帳款承購業務準則」。
- ※ 核定本行 OBU 就人民幣清結算方式進行調整。
- ※ 核定修訂「花旗 (台灣)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制定準則」部分條文。
- ※ 核定修正本行章程。
- ※ 審議本行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
- ※ 審議本行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書。
- ※ 審議本行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議案。

II. 股東會重要決議

100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 ※ 通過修訂本行「公司章程」。
- ※ 通過修訂本行「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 通過修訂本行「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之處理程序」。

(十三) 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四)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楊郁民	99.1.19	101.3.19	離職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	吳麟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V	V	V

會計師公費資訊 (請填入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	15,300	0	0	0	18,600	18,600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主要為內部控制審查及 IFRS 專案
	吳 麟								
	陳志愷	0	0	0	0	400	40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100 年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依銀行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 2)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5,000,000,000	75.72%	0	0	0	0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美商花旗銀行	母公司 / 子公司	-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管國霖	0	0	0	0	0	0	無	無	-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張聖心	0	0	0	0	0	0	無	無	-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李芸	0	0	0	0	0	0	無	無	-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鍾國強	0	0	0	0	0	0	無	無	-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吳建興	0	0	0	0	0	0	無	無	-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董事代表人：黃瑞正	0	0	0	0	0	0	無	無	-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1,600,000,000	24.23%	0	0	0	0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子公司	-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監察人代表人：劉發樑	0	0	0	0	0	0	無	無	-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監察人代表人：夏明慧	0	0	0	0	0	0	無	無	-
美商花旗銀行	3,300,000	0.05%	0	0	0	0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母公司	

註 1: 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 持股比率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 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僑銀國際租賃(股)公司(註一)	30,600,000	100%	0	0%	30,600,000	100%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註二)	600,000	3.03%	0	0%	600,000	3.03%
大慶票券金融(股)公司(註二)	32,911,125	10%	0	0%	32,911,125	10%
財金資訊(股)公司(註二)	5,118,750	1.14%	0	0%	5,118,750	1.14%
MasterCard Inc.(註二)	1,558		0	0%	1,558	

註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註二：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股份及股利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6/09	NT\$10	6,600,000	66,000,000	1,000,000	10,000,000	設立資本 普通股 1,000,000 仟股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6 年 5 月 31 日經審一字第 09600141800 號函
96/11	NT\$10	6,600,000	66,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普通股 4,000,000 仟股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6 年 10 月 1 日經審一字第 09600342450 號函
98/08	NT\$10	6,603,300	66,033,000	6,603,300	66,033,000	註一 普通股 3,300 仟股 現金增資 特別股 1,600,000 仟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7 月 27 日金管銀外字第 09800318970 號函

註 1：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分割之資產、營業及負債而發行新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003,300	0	5,003,300	未上市(櫃)股票
特別股	1,600,000	0	1,600,000	未上市(櫃)股票

(二) 股東結構

◆普通股

基準日：101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	-	2	2
持有股數	-	-	-	-	5,003,300	5,003,300
持股比例	-	-	-	-	100%	100%

◆特別股

基準日：101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	-	1	1
持有股數	-	-	-	-	1,600,000	1,600,000
持股比例	-	-	-	-	100%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單位：股；每股面額 10 元
基準日：101 年 4 月 30 日

持股分級 (普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001 至 100,000,000	1	3,300,000	0.066%
100,000,001 至 1,000,000,000	0	0	0
1,000,000,001 至 10,000,000,000	1	5,000,000,000	99.934%
合計	2	5,003,300,000	100%

◆特別股

單位：股；每股面額 10 元
基準日：101 年 4 月 3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000,001 至 2,000,000,000	1	1,600,000,000	100%
合計	1	1,600,000,000	100%

肆、募資情形

(四)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5,000,000,000	75.72%
花旗集團荷蘭商控股公司 (Citigroup Netherlands Holdings B.V.)		1,600,000,000	24.23%
美商花旗銀行 (Citibank, N.A.)		3,300,000	0.05%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99 年
			101/4/30 (註 3)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	-	-
	最 低		-	-	-
	平 均		-	-	-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6.01	15.30	13.61
	分 配 後		(註 4)	(註 4)	12.38
每股盈餘 (註 2)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5,003,300	5,003,300	5,003,300
	每 股 盈 餘		2.57 (註 5)	2.88(註 4)	2.6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 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 析 (註 1)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1. 本公司非上市或上櫃交易公司，無公開市價可參考，故不適用。

2. 係計算普通股之每股淨值和每股盈餘。

3. 係截至年報刊印日之當年度自結數。

4. 本公司 10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5. 該數字已年化處理。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銀行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一切稅捐、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本章程第四條之一規定分派甲種特別股股利，如尚有餘額，該賸餘盈餘之分配應由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會承認之；其中員工紅利不得低於該賸餘盈餘之十萬分之一。

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應依公司法、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員工紅利之分派，得發給全部或部份新股支付之；其分配辦法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一〇一年度股東常會擬議發放甲種特別股股利 2,056,000 千元 (含常態股利 480,000 千元，參加分配股利 1,576,000 千元) 及普通股股利 6,429,240.5 千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相關事項。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員工紅利不得低於該賸餘盈餘之十萬分之一，員工紅利之分派，得發給全部或部份新股支付之；其分配辦法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未訂定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或範圍。

-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總金額 99,259 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包括現金紅利與分紅配股 (以市價計算)) 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無相關事項。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設算扣除擬議分配之現金員工紅利後之普通股每股盈餘為 2.88。

-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00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 97,246 元，已列入當期損益。

(九) 本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二、金融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一) 金融債發行情形

原華僑銀行於 92 年度發行之六年期「92 年度第 1 期次順位金融債券」業已於 98 年 9 月 30 日到期。本行依約屆期一次還本。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尚餘新台幣柒佰萬元未被領取。除前述情形外，本行並無發行金融債情事。

(二) 特別股辦理情形：

發行（辦理）日期 （註 2）		98 年 8 月 1 日 （公開發行前辦理者）
項	目	
	面額	新台幣 10 元
	發行價格	新台幣 10 元
	股數	16 億股
	總額	新台幣 160 億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特別股之「常態股利」定為年利率 3%，按發行價格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會計表冊後，由董事會訂定特別股分派股利除權基準日，據以給付上年度應發放及以前各年度累積未分派之股利。發行年度股利之發放，則自發行日起，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發行日定義為增資基準日。本行得經股東會決議保留當年度得分派之特別股股利，於以後分派之。 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利或有保留未分派之特別股股利時，該已產生而未分派之股利，得累積於以後年度分派之。特別股並享有「額外股利」，於分派普通股股利超過每股新台幣 0.3 元時，每股特別股應享有相同數額之股利。
	剩餘財產之分派	分派本行剩餘財產之順序優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除於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外，於股東會亦有表決權
	其 他	-
流通在外特別股	收回或轉換數額	-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新台幣 160 億元
	收回或轉換條款	自發行日於屆滿七年之次日起，本行得隨時經董事會決議後，按特別股之發行價格計算每股價格，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收回全部或一部仍發行在外之特別股。本行於收回已發行之特別股時，當年度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利，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

發行（辦理）日期 （註 2）			98 年 8 月 1 日 （公開發行前辦理者）
項 目			
每 股 市 價	年	最 高	-
		最 低	-
		平 均	-
	年	最 高	-
		最 低	-
		平 均	-
	年	最 高	-
		最 低	-
		平 均	-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註 4）	最 高	-
		最 低	-
		平 均	-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無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 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 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贖回特別股對自有資本與風 險性資產比率之影響			無

註 1：特別股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特別股。辦理中之公募特別股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特別股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5：屬附認股權特別股者，另應填列下表。

（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前十大取得員工分紅人士之姓名、職位及前十大分紅總股數：無

三、一〇〇年度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無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自 100 年度截至 101 年第一季，本行無募集資金發行新股或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各業務別經營之主要業務

◆ 消費金融業務

1 個人金融業務

本行放款業務主要經營項目為房屋貸款與個人信用貸款，以多樣化的貸款產品與高品質的服務流程，滿足客戶多元的資金需求。

(1) 房貸業務

房屋貸款業務推展以年齡 25 至 65 歲，名下持有房屋座落地為大都會區之客戶為主要族群。為增進本行營收並兼顧風險管理，本行不僅因應房地產市況彈性調整授信政策，亦針對銀行既有客戶推出優質房貸產品，同時加強房貸專員及客服之專業訓練以提高服務品質。

(2) 信貸業務

為增進營收並兼顧風險管理，本行已加強信貸專員專業職能及金融市場動態的瞭解，塑造專業貸理人進而強化全方位銷售技能。

2 財富管理業務

隨著客戶需求的增長，本行持續提升並深化服務內容，在推出財富管理屆滿十年之際，再度提升服務指標，推出更精緻頂級的「花旗私人財富管理」，為帳戶餘額達新台幣 3,000 萬元以上的客戶提供更全面、貼身的財富管理服務。

為能照顧所有客群，本行另推出「睿智理財」服務，為資產在新台幣 30 萬至 300 萬之間的新富族群 (emerging affluent) 提供最貼近他們個人生活方式的產品與服務。以「速度」、「實在」、「自由」與「Smart」四大標準，提供新富族群提供全方位的服務與優惠。

3 信託業務

本行信託業務主要經營項目為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含國內外基金、境外結構型商品、外國債券、美國股票及 ETF 等）、以及本國及外國法人保管業務。

4 信用卡業務

100 年持續提供優惠服務以及推出全新卡片產品，至 100 年 12 月底之流通卡數為 252 萬張，為第五大發卡銀行。所有客戶均可享有開卡、活化、促刷、資金活用或分期付款等一系列之優惠服務。

- (1) 本行致力於信用卡客戶經營，提供分群、客制化的活卡、促刷活動，以貼近各刷卡類型客戶日常生活需求。
- (2) 本行信用卡產品權益中現金紅利回饋，紅利點數累積與兌換皆為業界領導性的指標。
- (3) 為更快速、即時且便利的服務信用卡客戶，除建立具有檢視關鍵服務指標之 24 小時電話理財中心外；本行「行動生活家」全新升級，可利用手機透過 GPS 自動定位搜尋周邊提供優惠（包括折扣／紅利加倍累積）服務商家之資訊。

◆ 企業金融業務

1 財金與貿易業務：

提供全方位款項收付服務，並提高資金管理及運用效益，如下：

- (1) 應收帳款管理服務，透過收款機制、虛擬帳戶的安排規劃，經由全國郵局、便利商店收款，亦可經由各地的金融機構匯款或透過全省 ATM 辦理轉帳繳款。
- (2) 專設的收款信箱直接收取付款人所支付之貨款，提供詳細的收款銷帳報表與媒體，直接與客戶應收帳款管理系統整合，達到應收帳款管理自動化作業。
- (3) 環球付款代開支票，依客戶指示開立各種外幣支票並依指示寄交受益人。
- (4) 善用通匯系統，積極拓展外匯業務，提昇進出口業務競爭力，以及匯出（入）匯款承作量，加強風險控管。

伍、營運概況

2 證券業務

推展對國內外企金客戶之投資保管業務及相關清算暨交割業務，如下：

- (1) 擅用花旗海外通路積極拓展外國機構投資人在台投資證券相關代理業務暨保管業務。
- (2) 積極爭取國內保險公司一般投資保管暨全權委託保管業務。
- (3) 為花旗紐約保管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台股。
- (4) 為既有保管客戶提供中央登錄公債清算業務。
- (5) 為證券公司提供買賣證券款項劃撥交割業務。

3 電子金融業務

本行網路服務系統係利用最嚴謹、先進的網路安全技術，確保客戶資料傳輸的安全。且除採 24 小時全天候監控外，亦會因應失敗的系統登入而自動產生警訊，提供更進一步的安全防護。本行透過花旗銀行全球網路網，提供便捷之多種外幣匯出匯款、轉帳服務。提供整合性電子對帳單；客戶可經由跨行通匯平台取得附帶電子發票明細及選擇傳真付款通知之加值服務，亦可以透過網路銀行申請支票本、傳送電子郵件等附加服務。

4 金融交易業務

負責資金調度及資產負債管理，辦理各項金融商品、衍生性金融商品或結構型商品之設計、行銷與自營交易，並針對客戶營運上之需求，提供相關避險策略、工具或投資標的。此外，並負責國內外總體經濟、金融市場、商情貿易及投資資訊之分析與研究。

5 投資業務

配合資產負債暨資金流動性管理，從事中央銀行定存單、國庫券、及政府債券之投資。

6 企業授信業務

- (1) 辦理各項企業短期營運週轉金、中長期融資等授信業務。
- (2) 辦理各項進出口貿易相關之授信業務，包括應收帳款融資、進出口融資等業務。

(二) 業務比重

1 存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別	100/12/31		99/12/31		變動情形	
	餘額	比率	餘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支票存款	9,671,601	2%	7,801,038	1%	1,870,563	24%
活期存款	374,855,131	70%	421,339,502	72%	(46,484,371)	-11%
定期存款	75,276,663	14%	87,011,788	15%	(11,735,125)	-13%
可轉讓定存單	245,100	0%	499,400	0%	(254,300)	-51%
活期儲蓄存款	37,625,239	7%	38,879,166	7%	(1,253,927)	-3%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9,924,028	2%	7,119,644	1%	2,804,384	39%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27,407,490	5%	25,646,274	4%	1,761,216	7%
其它	17,881	0%	20,540	0%	(2,659)	-13%
合計	535,023,133	100%	588,317,352	100%	(53,294,219)	-9%

2 放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別	100/12/31		99/12/31		變動情形	
	餘額	比重	餘額	比重	金額	比率
貼現及進出口押匯	5,849,460	3%	2,207,619	1%	3,641,841	165%
短期（擔保）放款 及（擔保）透支	77,826,394	37%	56,781,619	35%	21,044,775	37%
應收帳款融資	36,298	0%	47,014	0%	(10,716)	-23%
中期（擔保）放款	57,146,284	27%	37,304,289	23%	19,841,995	53%
長期（擔保）放款	75,976,890	36%	74,330,920	45%	1,645,970	2%
催收款項	49,136	0%	309,911	0%	(260,775)	-84%
放款總額	216,884,462	102%	170,981,372	104%	45,903,090	27%
減：備抵呆帳	(3,673,096)	-2%	(6,441,818)	-4%	2,768,722	-43%
減：貼現及放款折 溢價調整	(711,927)	0%		0%	(711,927)	
放款淨額	212,499,439	100%	164,539,554	100%	47,959,885	29%

伍、營運概況

3 主要業務收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別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變動數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企業金融	13,773,864	34%	13,576,475	36%	197,389	-1.24%
消費金融	26,373,032	66%	24,609,520	64%	1,763,512	1.24%
總額	40,146,896	100%	38,185,995	100%	1,960,901	

註：本表數字未扣除利息費用、手續費用、呆帳費用及營業費用

本行 100 年底放款總額較 99 年度成長 27%；一是短期放款增加 210 億元，成長率為 37%；其中企業放款增加約 205 億元，消費金融擔保透支增加約 5 億元。

另中期放款增加 198 億元，成長率為 53%；主要是企業聯貸案增加 84 億元、小額純信用貸款增加 89 億元。

本行自 98 年 8 月合併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之業務後，業務合併綜效持續顯現。整體業務收入 100 年度較 99 年度增加 1,960,901 仟元，成長率為 5.1%，企業金融業務與消費金融業務仍維持相當的比重。

(三) 本年度經營計劃

◆ 消費金融業務

1. 個人金融業務

1 個人房貸業務

針對銀行及信用卡既有客戶群中，具備固定收入、房屋座落地位於大都會區等條件者，提供房屋貸款產品以加深客戶往來關係。

- 在商品方面針對不同客群設計不同商品，依客戶風險程度訂定不同利率，以取得收益及風險之平衡。
- 在通路方面，運用資料分析交叉行銷既有銀行及信用卡客戶，加深客戶關係。
- 加強個金專員之教育訓練，使其除具備授信及產品專業知識外，亦加強其對整體金融市場及產品之瞭解，並輔導取得專業證照以提升其專業能力。
- 持續訓練專業之客服人員，以增進作業效率，提昇服務品質。

2 個人信用貸款業務

- 落實客制化量身訂作之專業貸理人服務，及風險差異化定價策略，兼具收益及風險評量下提高產品利潤。
- 積極經營分行及薪轉通路，運用資料庫分析行銷，提高產品滲透率，深耕客戶關係，拓展經營成長動能。
- 提高授信風險管理能力，強化資產品質。
- 加強客戶關係維護，深化服務品質，穩固資產收益。

2、財富管理業務

1 引進創新的投資服務提供客戶全方位的資產配置與方便快速的交易流程

本行於現行多樣化的投資商品與服務外，再全新推出外幣即期交易 / 黃金帳戶的 Order Watch 服務，客戶可自行設定 Order Watch 條件及買賣匯率或黃金價格，由銀行系統自動為客戶 24 小時與市場即時匯率或價格進行撮合，當市場匯率或價格到達設定條件時，花旗將為客戶執行匯兌或黃金買賣交易，換匯投資更方便。

2 持續更新分行硬體與軟體

本行持續進行各分行行舍改裝，期望客戶到任何一家花旗的分行，均能感受到一致的氛圍。繼 99 年將 19 家分行升級改裝為智慧銀行後於 100 年亦完成 20 家分行之改裝。同時持續各項業務人員之培訓，讓所有客戶與本行全台 65 家分行往來時，均能享有優質的、一致的服務。即本行泛稱的「軟體」整合，以提升分行服務效率及業務量。

3、信用卡業務

1 透過客製化的產品與品牌，強化花旗信用卡市場領導地位，堅定對客戶之終生承諾，提供最佳價值與產品服務。

2 採用新科技及革新流程，提供客戶最快速之服務。

3 持續積極降低單位營運成本。

4 為積極成長信用卡客群，不僅推出創新產品、強化銷售通路、擴充業務團隊。且以策略聯盟為信用卡創造新通路。

◆ 企業金融業務

1 財金與貿易業務：

善用花旗銀行全球通匯系統及支援系統提昇進、出口業務競爭力，以及匯兌承作量，並積極拓展台幣業務，同時加強控管。

- (1) 開發新客源以增加新台幣存款業務。
- (2) 積極推展應收帳款買斷業務以及供應商融資業務，深耕客戶關係並鞏固本行外匯及新台幣存、放款業務。
- (3) 因應低利資金優勢，積極推展本行簽發之賣方遠期信用狀貼現服務。
- (4) 積極開發商務卡業務。
- (5) 拓展公務機關相關業務。
- (6) 遵循並協助落實銀行作業規定。

2 金融交易業務

- (1) 持續深耕既有客戶，提供全方位的金融產品與服務，以滿足客戶之避險及投資需求。
- (2) 因應全球金融局勢，採行差異化之行銷策略，針對客戶風險偏好之不同，設計多樣化之金融商品，以適應不同屬性客戶之需求。
- (3) 強化資金流動性管理，加強資產負債之期差交易。
- (4) 於完成與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之業務分割後，持續致力於服務品質之延續與客戶權益之保障。

3 企業授信業務

- (1) 擇優慎選開發新授信客戶並加以深耕，以達授信業務利、質、量之提升與成長。
- (2) 核心客戶之經營維護，擴大其往來金融商品之範圍並就其上、下游廠商延伸開發新客戶群。
- (3) 持續增進中小企業放款業務拓展，並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動「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
- (4) 提供台商存款、放款、外匯、利率等金融商品完善金融服務網。
- (5) 配合強化風險管理之新監理措施，依據授信客戶實質經濟效益及信用風險合理定價，並定期審視、檢討放款定價政策。

(四) 市場分析

1 總體經濟環境

民國 100 年國內經濟成長由 99 年之 10.72% 降至中度成長 4.04%，主因全球經濟成長力道減緩（全球經濟成長由第 1 季之 3.6% 降為第 2 季及第 3 季之 2.9%，第 4 季續降至 2.6%），影響我國輸出及投資表現，電子產品、資通訊、機械與基本金屬等產品外需成長皆明顯走緩，並造成企業產能利用率下滑，資本支出大幅銳減，下半年民間投資轉為負成長，然國內就業情勢持續改善，加以來台旅人數大幅成長，消費相關指標仍有不錯表現，總計 100 年整體經濟成長呈逐季走緩態勢，由第 1 季之 6.62%、第 2 季之 4.52%、第 3 季之 3.45% 遞減至第 4 季之 1.89%。展望民國 101 年景氣，全球經濟仍將維持溫和成長，近期許多數據透露美國經濟復甦似已漸上軌道，歐元區衰退幅度可望縮小，以及中國大陸經濟成長走緩速度應不致太快，使籠罩全球景氣展望的悲觀氛圍漸趨緩和。惟歐洲主權債務問題與中東局勢不安等諸多因素，依然是影響全球經濟穩健成長之重要變數。根據環球透視機構 (Global Insight) 101 年 2 月最新預測資料，預測今年全球經濟預測成長 2.7%，較去年 11 月預測 2.9% 下修 0.2 個百分點，其中先進經濟體由 11 月預測成長 1.4% 降為 1.2%，新興經濟體由 5.5% 降為 5.3%，中東與北非地區由 4.6% 降至 4.0%。就主要經濟體觀察，美國就業情勢持續改善，透過所得提高，增加消費支出，進而帶動經濟成長，促使企業增加僱用人力之良性循環似漸成形，預測今年成長 2.1%；歐盟今年恐難逃衰退命運，惟近期德、英經濟表現優於預期，可望減緩歐盟衰退幅度，預測今年負成長 0.2%；中國大陸經濟成長力道逐漸走緩，惟近期工業生產仍有不錯擴增動能，以及寬鬆貨幣政策有助減緩房市修正衝擊，預期成長 8.1%；日本經濟因出口深受日圓升值衝擊，預測經濟成長 1.2%；另香港成長 3.8%、南韓成長 2.7%、新加坡成長 2.0%。

國內民間消費方面，由於經濟前景尚未完全明朗，民眾消費信心仍嫌脆弱，惟勞動情勢持續改善，則有助逐漸強化消費能力與意願，主計總處預測今年民間消費成長 2.72%。在民間投資方面，雖國內電信業者持續加碼投資、來台旅客成長帶動休閒相關產業投資、企業海外生產比較優勢因兩岸生產要素價格差距大幅拉近縮小，以及日本因日圓升值與去年強震海嘯、泰國水災等創傷後，為分散營運風險，陸續規劃在我國設廠等，亦均有利國內投資。惟外需成長減緩，企業產能過剩與獲利不佳，占國內投資比重很高之科技廠商節制擴產步調，主計總處預測今年民間投資負成長 1.16%。公共部門投資方面，政府持續推動各項公共建設計畫，今年固定投資 4,332 億元，惟因重大公共工程高峰已過，今年負成長 10.22%；公營事業固定投資則小幅成長 0.31%。對外出口方面，隨全球經濟成長放緩，今年世界貿易量擴增力道將較去年減弱，加上國內高科技廠商面臨來自國際大廠更大的競爭壓力，我國出口成長空間勢必受到擠壓。惟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與雲端運算等高科技產品與技術持續推陳出新、ECFA 早期收穫項目效益可望持續發酵，以及中國大陸等產業升級，對國內電子、資通與機械相關產品需求之帶動，仍有助維繫出口成長動能，預測海關出口增加 4.87%；進口因出口及

投資引申需求，預測全年 2,936 億美元，成長 4.24%。併計商品與服務貿易並剔除物價因素後，預測全年輸出及輸入分別成長 4.38% 及 0.9%。綜合上述因素，主計總處預測今年經濟成長率為 3.85%，平均每人 GDP 2 萬 782 美元，平均每人 GNP 2 萬 1,397 美元。

在物價方面，近期中東情勢不安，原油供應風險升高，促使國際油價續居高檔，設定今年 OPEC 油價為每桶 112.6 美元，惟全球需求走緩壓低農工原料價格，預測今年躉售物價指數 (WPI) 上漲 1.17%。消費者物價指數方面，油價上揚將加重能源相關商品價格上漲壓力，惟政府各項穩定物價措施與房租價格走勢平穩，有助紓緩物價漲勢，預測今年消費者物價指數 (CPI) 上漲 1.46%。

2 金融產業概況及前景

鑑於國內經濟成長力道減弱，銀行放款與投資持續走緩，100 年第 3 季起央行暫時停止升息政策，並持續積極發行長、短天期定存單，收回銀行體系餘裕資金。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從年初之 0.257% 攀升至 9 月之 0.394%，之後則相對平穩，至 101 年 3 月仍維持在 0.399%。100 年 9 月底全體貨幣機構放款與投資年增率升至 7.94% 之後，隨景氣走緩，民間投資動能漸趨下滑，資金需求減弱，加上房地產市場降溫，不動產放款成長減緩，致全體貨幣機構放款與投資年增率回降，12 月底時降至 6.00%，全年平均則為 7.44%。另民國 100 年貨幣總計數隨景氣走緩，銀行放款與投資成長減緩，加上外資淨匯出，致 M2 年增率轉呈下降趨勢，全年平均 M2 年增率為 5.83%，仍落於央行貨幣成長目標區 (2.5%~6.5%) 內。

就金融保險產業而言，民國 100 年在金融機構利息收支淨額增 9.03% 及上市櫃股票成交值減 35.59% 交互影響下，實質負成長 1.77%，對經濟成長貢獻 -0.10 個百分點。展望 101 年，預期景氣持續緩步復甦，企業投資需求保守，導致貸款需求不佳，加上央行貨幣政策預期將持續寬鬆，短期利率料將維持平穩，銀行獲利空間難以大幅提升。此外，銀行必需提升自有資本比重，以符合新的巴塞爾規範，且必需增提準備金以因應若干產業無法償還債務所衍生之呆帳風險，這些都將影響銀行獲利情況。然而，隨著海峽兩岸金融業務開放，行政院陳冲院長宣示將推展兩岸特色金融業務，以及央行可望與對岸簽訂貨幣清算協定，預期金融業在 101 年仍大有可為。

就長期而言，國內金融產業之發展自民國 79 年起開放新銀行設立，惟因銀行眾多導致各銀行市佔率普遍偏低且業務同質性高，在金融自由化的發展過程中因高度競爭而壓縮獲利空間。民國 86 年亞洲金融風暴以來，更陸續發生企業違約與房地產價格滑落問題，導致銀行業資產品質惡化、不良資產問題成為營運隱憂，提列損失準備打銷呆帳更進一步侵蝕其獲利能力。幸而政府於民國 88 年以來持續推動金融改革，透過調降金融機構營業稅協助銀行打銷呆帳、設立金融重建基金 (RTC)、通過金融控股公司法以推展二五八政策及第二階段金融改革等，民國 92 年起已使得銀行業資產品質明顯改善，獲利能力亦大幅回升。

由於政府積極進行一系列的金融改革工程，著重目標為改善金融機構經營體質，加以金融海嘯期間推動「三挺」政策，同時敦促銀行提高自有資本，強化資本結構，並持續打銷呆帳，使本國銀行逾期放款比率自 91 年 4 月 11.76% 之高峰，大幅下降至 99 年底之 0.61%，銀行經營體質日趨穩健。93 年 6 月成立「區域金融服務中心推動小組」，以一次金改成效為基礎，繼續進行以興利為主之二次金改，並推動金融整併。為延續前二次金改之成效，而且鑑於知識化、全球化、高齡化之未來三大趨勢，對我國金融業而言，雖有威脅但也相對地提供一些機會。行政院會於 95 年 9 月 27 日通過 2015 年經濟發展願景第一階段三年衝刺計劃之「金融市場套案」計畫，目標為使我國金融業得以成長、獲利及提昇競爭力，消費者與投資者得以享有安心、安全、滿意的金融環境，並使產業得以享有良好的金融中介功能，促進經濟成長，以達成建立一個多元化、國際化、安定可靠金融市場的願景。98 年 11 月兩岸政府簽訂金融監理瞭解備忘錄 (MOU)，正式推動兩岸金融業務開放、資本市場國際化，目前政府持續朝國內金融機構整合等方向邁進，預期將可進一步提升國內銀行之經營及對外競爭能力。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國際化管理經營模式：結合集團全球 160 個國家信評良好的經營據點，可以提供客戶快速、安全的國際化金融服務。
- 完整之金融產品服務：藉由國際金融市場或區域金融市場之完整產品線，可以為本行客戶提供涵蓋消費金融、企業金融、投資業務及財富管理業務所有金融商品。
- 健全之風險管理：本行於組織中設有風險管理部門分別針對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設有健全之控管程序，並嚴格執行以確保經營風險降至最低。
- 完善之內部控制制度：本行內部控制制度除需遵循本國法令規定外，並需遵循集團依美國相關法令規定所訂定之內控規範。要求各單位嚴格執行，並由外部獨立專業機構定期評核執行情況，以減少作業風險及經營弊端。
- 有效之成本控管：本行交易作業及技術服務多採集中化辦理。因而能訂定標準化作業，提高人力使用之效率及彈性，故其成本效益增加，使獲利能力提高以加強同業競爭力。

(2) 不利因素

- 歐洲債信問題延燒，增加國際經濟情勢發展之不確定性。進而影響股市、債市，國際金融風險仍然十分顯著。
- 國內經濟受全球經濟持續走緩之影響，原油價格波動、原物料價格攀升、房價持高等因素增加通膨壓力，影響消費意願。
- 經濟成長減緩，投資動能遞減，使得國內資金浮濫，造成同業削價競爭，影響經營資產品質。
- ECFA 簽訂之後，銀行家數增多，同業競爭將更為激烈。

(3) 因應對策

- 持續保持既有競爭優勢，利用現有分行銷售網以全方位之金融服務，強化客戶經營，展現業務合併之綜效
- 加速產品線與服務平台整合，提升服務品質及經營效率。
- 積極拓展客源，加強授信管理使放款業務積極穩定成長。
- 加強風險控管及內部控制以降低經營風險及杜絕弊端，以取得客戶之信賴。

(五)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說明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1) 主要金融商品

* 100 年 10 月 19 日起本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 開辦人民幣業務

* 截至 101 年 4 月 30 日止承作人民幣業務量為人民幣 1,763 百萬元。存款餘額為人民幣 174 百萬元，存放銀行同業餘額為人民幣 90 百萬元。

(2) 增設之業務部門

99 年及 100 年度無增設業務部門

(六)、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消費金融業務

(1) 持續財富管理業務產品之創新及人員訓練

本行針對不同客群之客戶特性及需求，將持續推出創新的存款及投資商品與服務，提供客戶作全方位的資產配置。並加強本行理財專員於產品、市場等訓練。

(2) 成長房貸業務

- 著重於固定收入、房屋坐落地在大都會區之新客戶開發
- 善用既有銀行及信用卡資料庫，以開發轉貸業務。

(3) 擴展個人信貸業務

- 積極創新信貸商品及強化服務品質，維持市場競爭優勢。
- 廣泛運用資料庫行銷，強化行銷綜效，提高目標既有客群的協銷滲透率。
- 落實風險控管，嚴控資產品質，持續追求穩定獲利成長。

(4) 運用行銷策略提升信用卡附加價值

- 有效運用各種通路以取得優質客戶。
- 市場策略則以客制化行銷以吸引及保留顧客。
- 透過異業合作，加強提供持卡人在生活所需的商品或相關刷卡優惠。

◆ 企業金融業務

差異化商品策略滿足不同客戶資產負債管理之需求

- 因應全球金融局勢，採行差異化之行銷策略，針對客戶風險偏好之不同，設計多樣化之金融商品，以適應不同屬性客戶之需求。
- 開發人民幣利、匯率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滿足台商客戶之避險需求。
- 順應金融市場趨勢，強化資產負債管理與利率期差操作。
- 持續進行金融商品行銷人員之在職訓練，除不斷更新金融專業知識外，並將強化法規遵循相關訓練，俾在確保客戶權益之前提下，提供客戶專業且全面之金融服務。
- 運用全球通匯優勢，積極拓展外匯業務及貿易進出口業務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消費金融業務

(1) 藉由完整之產品線、通路規模及全方位交易平台以開發財富管理業務

- 未來將藉由通路規模經濟、分行網路、創新完善產品、專業理財人員及全方位交易平台，繼續發掘與耕耘台灣財富管理市場。
- 發揮花旗全球集團優勢，運用頂尖的財經分析團隊及優異的商品開發團隊，繼續扮演市場品牌與市佔率領導者。

(2) 開發房貸業務相關產品，強化客戶服務。

- 積極開發房貸新產品，維持競爭優勢。
- 分析既有客戶，開發銷售機會；提昇房貸業績績效。
- 強化既有客人服務，提昇客戶忠誠度。

(3) 持續個人信貸產品之創新及風險管理。

- 持續產品及服務之創新、流程簡化，強化產品策略及深度，穩居市場競爭優勢及品牌偏好之領先地位。
- 強化授信風險管理能力，提昇資產品質。
- 累積客層區隔、分眾行銷之能力，提昇效益及降低成本。

(4) 創造信用卡品牌及貼近客戶生活型態之附加價值。

建構最佳的信用卡品牌，包含信用卡業界最佳的服務及紅利平台。在支付工具之外，創造對客戶持續不斷且與其生活型態息息相關的價值。

◆ 企業金融業務

(1) 深耕台灣企業，持續開發北、中、南各區目標產業，並提供在地化的企業優質服務與差異化的金融商品

(2) 因應兩岸金融之開放，積極拓展持續開發大中華區市場

- 融資業務：積極參與國際聯貸業務。
- 拓展大陸台商國際應收帳款業務及授信業務。
- 新種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鑑於國際匯市近幾年波動幅度擴大，以及大陸台商面臨日益增加的人民幣升值壓力，推展新種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幫助客戶規避風險。

(3) 持續提昇企業授信業務暨風險管理，以達業務利、質、量之提升與成長

(4) 持續加強外匯作業風險控管

伍、營運概況

二、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1 年 4 月 30 日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4 月 30 日 (註)
員工人數	男	1,555 人	1,619 人	1,533 人
	女	3,356 人	3,448 人	3,288 人
	合 計	4,911 人	5,067 人	4,821 人
平均年齡		34.63 歲	34.65 歲	34.87 歲
平均服務年資		4.66 年	4.91 年	5.23 年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1.74%	14.61%	14.73%
	大 專	68.63%	75.01%	74.98%
	高 中	9.24%	10.10%	10.06%
	高 中 以 下	0.39%	0.28%	0.23%
員工持有專業 證照之名稱	稽核人員研習班	167 人	138 人	130 人
	銀行內稽內控測驗考試證書	917 人	739 人	698 人
	信託業務人員	1,001 人	1,287 人	1,333 人
	人身壽險業務人員	1,428 人	2,098 人	1,977 人
	投信投顧業務人員	699 人	871 人	812 人
	投資型保單業務人員	743 人	1,009 人	921 人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企業責任與道德行為

美商花旗銀行自四十多年前在台灣成立以來，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長期投入豐富的資源，積極參與並推動公益活動，希望協助經濟弱勢者，並以實際行動體現企業公民的角色。本行亦沿襲美商花旗銀行的理念，持續參與公益活動，員工並積極發揮志工精神，利用工作之餘參與相關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迄今所參與之公益活動包括：

(一) 社區關懷

- 1 參與「花旗聯合勸募活動」，並發起員工與客戶捐款、投入公益勸募活動，幫助弱勢族群跨越生命中的障礙。2011 年共募得 1 億零 994 萬元善款，超過 5 萬人次參與捐款，並吸引超過 4,200 位捐款人，首度加入定期定額捐款行列，募款金額創下歷史新高，這筆款項將全數運用於 2012 年聯合勸募補助社福計畫。過去 17 年，成功號召近 50 萬名捐款人、募集新台幣 11 億 8 千多萬元的善款，幫助全台各角落有需要的弱勢族群。
- 2 舉辦「花旗全球義工日」：自 2006 年起，每年舉辦「花旗全球義工日」，邀請員工與眷屬一同參與公益活動。2011 年的花旗全球義工日，活動分布全台 10 縣市，從台北到屏東，都可以看見花旗員工為環保、社區關懷、扶助弱勢團體貢獻心力，共計號召 2,000 名員工與社會大眾共襄盛舉，參與人數創下歷年新高。

(二) 金融理財教育

為了協助台灣民眾建立正確的金融理財相關知識與行為，有能力作出資訊充分、並為自己負責的財務決定，本行從小學到成人，針對各年齡層推出量身訂做的金融理財教育推廣活動。其中包括，與財金智慧教育推廣協會合作的「花旗小小理財達人」，在網路上教導孩子和老師相關知識並參加競賽；與台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合作的「青少年理財教育」，幫助青少年更懂得為自己的財務負責；與財金智慧教育推廣協會合作「七年級生的財金智慧」，教導非商學院學生生活必備的財經知識，以及與張老師基金會合作的「信用諮詢與家庭理財計劃」，協助成人家庭財務管理的基礎以及與金錢管理相關的心理諮商，2011 年共投入新台幣 1,200 萬元，受惠學生與民眾高達 8 萬人次。自 2004 年來，花旗金融理財教育已投入超過新台幣 8,200 萬元的贊助經費，足跡遍及小學、中學與大學，並深入社區，嘉惠超過 48 萬青年學子，相當於台灣每 10 位學生就有 1 位曾經接受花旗理財教育課程，點點滴滴促進台灣社會在金融與經濟發展上的健全與進步。

同時，員工也在「儲備大未來—青少年價值觀及理財教育計劃」與「信用諮詢與家庭財務管理」等計劃之義工訓練與宣導活動，深入國小、國中與高中校園，幫助學生們建立正確的理財觀念，並協助成人、消費者建立正確之消費金融與理財、理債觀念，讓金融教育得以從學校及社區紮根。

(三) 環境保育及永續成長

- 1 發起「花旗環保月」：花旗從 2007 年開始，展開為期六年認養松山區山坡地計劃，號召員工種下 350 棵台灣原生種樹木；2008 年進一步宣布五股溼地三年認養計劃，捐助新台幣 300 萬元和荒野保護協會共同致力於棲地營造、教育推廣以及生態研究；2011 年起花旗擴大溼地認養範圍，宣佈以五年每年新台幣一百萬元及企業志工參與，協同荒野保護協會合作打造淡水河左岸生態新風貌。

- 2 推廣生態旅遊：自 2009 年起與七星生態保育基金會合作「綠活台灣—花旗基金會生態旅遊領航計劃」，規劃 9 條生態路線，建立台灣生態資源資料庫，並由生態、管理、行銷等各領域的專家學者，組成任務小組，針對以上路線之民宿或休閒旅館業者，進行訓練及專業診斷，提出經營方面的建議，也透過研習營等方式提供相關從業人員「生態」、「行銷」、「管理」、「語言」等方面的知識。2011 年更舉辦「全民創意數位生態旅遊短片大賽」，藉由拍攝生態旅遊地的綠活短片，推廣低污染、愛地球的旅行方式，在享受自然野趣與人文知性的同時，也達成繁榮地方經濟的目標。
- 3 執行綠建築方案：本行營業部及位於台北市信義區的總部辦公室樓層於 2010 年獲得美國綠建築協會之能源與環境先導設計 (LEED · Leadership in Energy and Environment Design) 商業內裝版 (CI · Commercial Interiors) 認證金獎，成為台灣第一個公開申請 LEED CI 認證的企業及第一個獲得 LEED 金獎的銀行。2011 年，土城分行獲得國際組織 LEED 綠建築金獎認證、松山分行獲得 LEED 綠建築銀獎認證。2012 年，北高雄分行獲得 LEED 綠建築金獎認證。每棟綠建築大樓，預估可省下 30% 的用水，節省 15% 的照明能源。
- 4 推動其他環保政策：
 - a 推廣電子月結單：截至 2011 年 12 月底，已有 40% 的客戶申請電子月結單，使用人數較 2007 年推廣初期增加十倍。2011 年，花旗電子月結單為地球省了 1,686 萬份紙張 (以每份帳單兩張 A4 紙張計)，等於少砍了 2,077 顆樹，以每棵樹每年吸碳量 11-18 公斤計算，相當於減碳 53,291 噸。
 - b 推廣辦公室節能：包含飲水機假日及夜間停止加熱、ATM 區空調溫度調整、燈具加裝奈米片、Citi Hour(每週五 12:30-13:30 關燈) 擴大活動、節能 T5 燈管使用、Zelio 控制系統自動關閉 / 控制燈光 / 空調及招牌、Permafrost program-A/C 添加輔助油等。與 2010 年相比，2011 年省下的電量，相當於 430 棵 30 年樹齡的冷杉一年可吸收的 CO₂，等於大安森林公園 1 年 6 個月所吸收的二氧化碳排放量。

(四) 基礎教育工程

- 1 同仁參與「希望閱讀」計劃，認養台灣 200 所偏遠學校之一、位於新北市石碇區和平國小，利用每週四晨光時間上山為學童說故事，奠定兒童閱讀的興趣與習慣，並增進其語文應用能力。2011 年並進一步推動花旗愛心二手電腦計劃，捐贈 200 台花旗愛心二手電腦，給全台 13 縣市、27 所希望閱讀聯盟小學與學童，提升偏鄉數位知識力。
 - 2 為鼓勵員工參與推動社會進步，採行的公益獎勵計劃，包括：
 - (1) 義工線上追蹤系統
提供搜尋鄰近地區的義工服務活動，並可線上報名，記錄花旗員工公益服務的時數
 - (2) 義工假
全職的花旗員工每年可請假一天，自行選擇任何一家合法立案的非營利組織擔任義工。
花旗長期投入公益服務的努力屢獲各方肯定，在民國 100 年榮獲以下相關獎項，足見花旗 (台灣) 銀行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之努力與貢獻：
 - ◆天下雜誌最佳聲望標竿企業獎 (連續 17 年)
 - ◆天下雜誌最佳企業公民獎，外商企業組第一名
 - ◆金管會「走入校園與社區金融知識宣導活動」肯定 (連續 5 年)
 - ◆數位時代_2011 綠色品牌企業特優
- 除了長期投入贊助經費與人力於上述公益活動外，花旗 (台灣) 銀行也關心短期但急需資助的公益計畫與活動。100 年度總計投入新台幣近一千萬元。

四、資訊設備

(一)、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設備：

本行主要之資訊系統包括：IBM 主機支援消金核心系統、連線作業、跨行通匯系統及其資料處理。HP 主機支援企金核心系統、連線作業、各項業務前端應用系統及其資料處理。

(二)、主要資訊系統軟體：

本行資訊系統軟體主要包括：企金核心帳務系統、各項業務及產品系統。消金核心帳務系統、信用卡系統、共同基金系統、各項業務及產品系統。財務管理相關系統及風險管理相關系統。

(三)、開發或購置計畫：

在硬體投資方面：

- 1 配合行舍 / 組織異動之基礎建設建置。
- 2 配合資安之基礎建設建置、汰換更新老舊硬體設備 (包含伺服器主機、工作站、網路設備、及電話交換機等)。
- 3 配合本行之分行優化計畫, 建置或改裝大約 30 間分行成為業界領先之智慧型分行 (Smart Branch), 並將分行連至台北電腦中心及高雄備援中心之網路速度升級, 提供客戶全新之體驗以及最貼心且優質之服務。
- 4 為支援本行業務成長之需求, 已將本行北高電腦中心連至新加坡區域電腦中心之網路速度完成升級工作。

在軟體投資方面：

- 1 為升級本行消費金融業務現有核心資訊作業處理系統, 擬參與花旗集團全球核心系統升級專案, 與亞洲區域資訊中心共同建置新系統。
- 2 全面部署、更新安控及防毒軟體。
- 3 全面升級 Windows 2008 作業平台及 SQL Server 2008 資料庫軟體, 建立標準化作業環境。

(四)、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 1 本行之資訊系統及機房均有建置異地備援系統中心，若發生天然災害或重大電腦主機硬軟體故障致無法連線作業，中心連線主機部份將依據「資訊作業異地備援計劃」處理，將資訊作業轉移至備援中心，相關之資訊服務及作業不致中斷；本行並定期每年進行一次異地備援中心作業模擬與演練，以確保其相關資訊系統及人員均能於緊急狀況發生時，正確且迅速地提供所需之資訊服務。
- 2 緊急備援指揮中心視災害嚴重程度決定需採異地復原作業時，為即時且有效指揮，得由資訊單位主管先以口頭呈報後成立臨時之災害復原小組，並依本行既定之程序，恢復中心資訊系統的正常運作。
- 3 本行資訊安全政策標準之制訂，係以『個人資料保護法』及金管會所訂定之『金融資訊系統安全基準』等相關法令為本，透過銀行日常相關作業程序，落實保護本行客戶隱私及權益之目的。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本行現行的各項員工福利措施計有團體保險、員工保險、員工購屋貸款、體育康樂活動、員工職工福利金等，並依實際情形執行。

(二) 退休制度

為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期使員工退休後生活無虞，本行依法為適用退休新制員工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另對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之員工，本行亦依法繼續提撥退休準備金至臺灣銀行信託部專戶。

(三) 勞資溝通

本行勞資之間除藉定期舉辦之會議及活動，針對勞資關係溝通意見，增進彼此瞭解，藉以促進彼此之團結和諧外，另各單位得視情形不定期舉行幹部會議，加強內部之意見溝通。

(四) 勞資糾紛相關損失

100 年度、101 年度 (截至 101/4/30 為止)，無因勞資糾紛而給付之金額，而尚未結案之勞資糾紛案件計二件，倘若全部敗訴，最大損失金額約為 NT\$15,630,909 元及利息。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起訖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服務契約	Citibank N.A. London	096/12/01	金融交易客戶服務作業項目 負責消費金融電腦系統開發維護	
服務契約	Citibank N.A. Regional Operating Headquarters	097/04/08	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098/12/09	企業金融部額度管控相關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服務契約	Citibank N.A. Singapore	096/12/26	商務信用卡之應用系統開發維護、資料操作及管理 企業金融之應用系統設計、開發、品管、建置、維護及管理 內部員工電腦系統使用者帳號之建置支援作業	
		098/08/01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d (含網路、電話系統、伺服器、e-mail 服務等) 建置、維修、及維護外包 應用系統之開發與維護 國外匯出匯款及國外匯入匯款之電文及交易資料處理等後勤作業 證券保管銀行交割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負責消費金融電腦系統開發維護	
服務契約	Citigroup Transactions Services (Malaysia) Sdn Bhd	097/11/03	貿易證券化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 國外匯出、匯入匯款之電文及交易資料處理等後勤作業	
		098/08/01	進口信用狀開發及進出口託收等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服務契約	Regional Processing Centre, Fixed Income Currencies & Commodities – Asia Pacific, Citibank Pty Limited	098/08/01	財務部後台交易確認、交割及對帳作業	
服務契約	Citibank N.A. New York	098/06/25	資訊系統之開發、監控、維護	
服務契約	Citicorp N.A. Inc.	099/09/03	客戶資料輸入作業 開卡 電話銀行專員服務	
服務契約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Organization	097/06/01	資訊系統開發與維護	
服務契約	Regional Cash Process Management Unit, Citibank, N.A. Singapore	096/02/06	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服務契約	Regional Securities Centre, Citibank N.A. Singapore	096/02/06	辦理業務涉及資料處理之後勤作業	
服務契約	TCS eServices Limited	096/12/26	資訊系統之資料登錄、處理、輸出入、開發、監控、維護	
服務契約	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IBM)	100/09/16 - 102/09/15	伺服器硬體維護及資訊中心操作與管理	
承攬契約	香港商商脈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01/01 - 102/12/31	信用卡月結單及銀行對帳單列印	

契約性質	當事人	起訖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服務契約	理格股份有限公司	101/09/01 - 103/08/31	文件倉儲	
委任契約	業欣財信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5/05 - 102/05/04 101/01/01 - 101/12/31	應收債權催收作業	複委任及轉讓之限制
委任契約	聯立法律事務所	101/01/01 - 101/12/31	應收債權催收作業	複委任及轉讓之限制
承攬契約	鑫承股份有限公司	100/06/01 - 101/05/31	信用卡資料維護	
承攬契約	台灣金雅拓股份有限公司	101/01/01 - 101/12/31	信用卡製卡服務 / 空白卡採購服務	
委任契約	名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5/05 - 102/05/04	應收債權催收作業	複委任及轉讓之限制
委任契約	OK 便利店 - 來來超商	099/01/01 - 102/12/31	信用卡與消費性貸款之代收服務作業	
委任契約	立保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098/11/01 - 101/10/31	現金運送、ATM 運換及排障	
委任契約	全家便利商店 (FamilyMart)	099/09/01 - 104/08/31	信用卡與消費性貸款之代收服務作業	
委任契約	統一超商 (7-Eleven)	097/01/01 - 101/12/31	信用卡與消費性貸款之代收服務作業	
委任契約	新加坡商凱捷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CAP)	099/09/01 - 101/08/31	資訊系統開發與維護	
委任契約	新加坡商德安中華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097/09/01	有價證券、支票、表單及現鈔運送作業	
委任契約	億豪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01/01/01 - 101/12/31	應收債權之催收作業	複委任及轉讓之限制
租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02/01 - 103/01/31	中央商業大樓 14/15 樓租約	
租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11/01 - 105/10/31	板橋分行租約	
租約	美麗華建設企業有限公司	096/04/16 - 106/04/15	新竹分行租約	
租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96/05/01 - 101/04/30	上海大樓租約	
租約	林○郎、林○右、林○玉、林○瑩	096/08/01 - 101/07/31	台中分行租約	
租約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6/11/01 - 101/10/31	松山分行租約	
租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7/03/01 - 102/02/28	中央商業大樓 11 樓租約	

伍、營運概況

契約性質	當事人	起訖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約	揚昇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	097/10/16 - 101/09/30	松江分行租約	
租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7/12/01 - 102/11/30	中央商業大樓 7 樓租約	
租約	財團法人台北市教會聚會所	098/07/01 - 103/06/30	信義分行租約	
租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8/07/01 - 101/06/30	中央大樓 B1,3F,9F.12F.13F 租約	
租約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098/05/21 - 108/05/20	松智路 1 號 12~16 樓租約	
租約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098/08/01 - 103/07/31	松智路 1 號 1~2 樓租約	
租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7/10/08 - 102/10/07	高雄分行租約	
租約	志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099/03/08 - 103/03/07	襄陽分行租約	
租約	廖○隆、林○夫、林○勳、林○正、廖○明、許○惠	098/11/01 - 103/10/31	敦化分行租約	
租約	薛○泓、薛○文	099/08/01 - 109/07/31	北高雄分行租約	
租約	振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99/10/01 - 104/09/30	士林分行租約	
租約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99/11/01 - 104/06/30	南京分行租約	
租約	戴○策、吳○琴、吳○真	100/01/01 - 104/12/31	大安分行租約	
租約	鄭○明、鄭陳○娥、鄭○清、林○我	100/03/01 - 105/02/29	永和分行租約	
租約	蘇○仁、蘇○河、蘇○銘、蘇○坪、蘇○鋒、蘇○龍	100/05/01 - 105/04/30	新莊分行租約	
租約	謝○明、鄭○源、鄭○龍、潘○洲、潘林○雲、鈺佳企業社	100/06/01 - 105/05/31	建成分行租約	
租約	群禾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06/08 - 105/05/31	三重分行租約	
租約	黃○凱	100/08/01 - 110/07/31	鳳山分行租約	
租約	鍾○村	100/11/16 - 110/10/31	新興分行租約	

七、最近年度申請核准辦理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96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48,565,868	394,746,109	356,017,450	74,380,037	95,941,33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4,183,600	22,736,730	22,870,306	1,247,546	9,017,82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806,700	12,019,137	5,076,364	0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4,634,329	98,681,248	104,350,487	45,492,303	8,635,972
貼現及放款	212,499,439	164,539,554	123,641,177	64,865,294	125,438,707
應收款項	52,329,386	57,915,422	63,344,431	6,024,791	7,652,392
待出售資產	0	0	541,832	0	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0	0	0	0	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83,364	184,916	186,409	302,662	192,292
固定資產	4,355,752	4,472,735	4,300,944	5,574,984	7,313,390
無形資產	25,932,289	26,576,801	27,317,572	27,488,157	31,084,083
其他金融資產	229,530	343,445	345,999	242,972	285,659
其他資產	20,125,723	9,775,411	9,368,565	1,765,652	2,568,234
資產總額	814,845,980	791,991,508	717,361,536	227,384,398	288,129,88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1,886,353	55,729,340	12,980,905	11,961,514	19,790,494
應付款項	14,632,592	19,438,318	14,583,557	5,532,812	4,950,218
存款及匯款	535,023,133	588,317,352	593,214,351	154,838,346	205,956,823

陸、財務概況

年度 項目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96 年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728,231	5,399,083	6,384,511	138,367	464,3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	0	0	0	0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0	0	0	4,548,841	4,614,789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50,605	1,389,195	1,164,005	0	0
其他金融負債		33,051,781	28,170,791	6,290,639	4,821	130,843
其他負債		11,758,609	8,990,595	12,288,744	891,469	2,142,9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1,831,304	707,434,674	646,906,712	177,916,170	238,050,430
	分配後	(註)	707,434,674	646,906,712	177,916,170	238,050,430
股本		66,033,000	66,033,000	66,033,000	50,000,000	50,000,000
資本公積		5,891,093	1,338,373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1,388,455	17,566,719	4,461,245	(668,950)	76,798
	分配後	(註)	10,963,419	4,260,040	(668,950)	76,79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3,915	(46,955)	120,777	118,328	1,931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479	(106,251)	24,123	18,850	72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12,266)	(228,052)	(184,321)	0	0
股東權益	分配前	93,014,676	84,556,834	70,454,824	49,468,228	50,079,458
	分配後	(註)	77,953,534	70,253,619	49,468,228	50,079,458

註：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因尚未召開股東常會，故無分配後數字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96.9.11(註) 至 96.12.31
利息淨收益	15,557,017	14,983,023	7,126,207	3,338,429	386,194
利息以外淨收益	21,491,698	20,131,634	9,878,209	3,096,747	112,953
放款呆帳費用	2,651,091	1,448,537	717,487	2,923,432	45,567
營業費用	16,953,820	16,163,086	9,887,851	4,990,819	387,47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7,443,804	17,503,034	6,399,078	(1,479,075)	66,106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14,865,507	14,645,053	5,130,195	(745,748)	76,798
停業部門損益 (稅後淨額)	0	0	0	0	0
非常損益 (稅後淨額)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 響數 (稅後淨額)	0	0	0	0	0
本期損益	14,865,507	14,645,053	5,130,195	(745,748)	76,798
稅前每股盈餘 (元)	3.40	3.40	1.24	(0.29)	0.01
稅後每股盈餘 (元)	2.88	2.83	0.99	(0.15)	0.02

註：96.9.11 為核准設立日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6 年度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關春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吳麟	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吳麟	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吳麟	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吳麟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	40.54	29.06	22.41	45.66	65.96
	逾放比率 (%)	0.25	0.44	1.44	2.89	2.96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0.33	0.32	0.49	1.53	1.90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3.56	3.63	3.17	3.46	3.8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5	0.04	0.02	0.03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7,310	7,357	4,255	3,593	2,912
	員工平均獲利額	2,933	3,068	1,284	(416)	448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37.53	50.53	26.21	(6.14)	2.99
	資產報酬率 (%)	1.85	1.94	1.09	(0.29)	0.55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6.74	18.90	8.56	(1.50)	1.84
	純益率 (%)	40.12	41.71	30.17	(11.59)	15.39
	每股盈餘 (元)	2.88	2.83	0.99	(0.15)	0.18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88.58	89.32	90.18	78.24	82.62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	4.68	5.29	6.79	11.27	14.60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	2.89	10.40	215.48	(21.08)	-
	獲利成長率 (%)	(0.34)	173.52	532.64	(286.45)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39	31.66	(17.63)	83.04	44.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27.15	1,474.69	793.93	2,718.17	-
	現金流量滿足率 (%)	(20.93)	(29.96)	(7.30)	(103.07)	-
流動準備比率 (%)		60.80	51.38	51.14	59.79	20.93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710,793	722,633	1,122,719	777,968	1,305,63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		0.30	0.38	0.75	1.09	0.95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	2.04	2.11	2.03	0.66	0.88
	淨值市占率 (%)	3.86	3.69	3.30	2.47	2.52
	存款市占率 (%)	1.70	1.95	2.10	0.59	0.85
	放款市占率 (%)	1.04	0.86	0.71	0.38	0.75

本公司於 96.9.11 核准設立，另於 98.8.1 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之業務（包含消費金融、中小企業、財富管理、國內外大型企業、金融同業、私人銀行等暨其相關資產與負債），故各年度之比較基礎不同，致部份財務比率變動較大。

註 1：本表 96 年損益數字予以年化，另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註 7)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其中 96 年度「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以「96.12.31 第一類資本總額」代替。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96 年無基期資料，故未計算。
- 97 年稅前損益為負數，98 年稅前損益為正數，依據公式，獲利成長率應為負數，未免混淆仍以正值表示。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99 年度係以 99、98、97、96 四年資料計算，98 年度係以 98、97、96 三年資料計算，97 年度係以 97、96 兩年資料計算，96 年則未計算。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96 年營業活動及投資活動均為淨現金流入，故未計算。

6. 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註 2)					
		101/3/31 (自結數)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自有資本	普通股	50,033,000	50,033,000	50,033,000	50,033,000	50,000,000	50,000,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0	0	0	0	0	0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 順位債券	0	0	0	0	0	0
	預收股本	0	0	0	0	0	0
	資本公積 (固定資產增 值公積除外)	0	0	0	0	0	721
	法定盈餘公積	5,731,889	5,731,889	1,338,373	0	23,039	0
	特別盈餘公積	159,204	159,204	0	0	0	0
	累積盈虧	24,559,583	21,388,455	17,566,719	4,461,244	-691,991	71,559
	少數股權	0	0	0	0	0	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679,212	-443,872	-413,474	-160,197	18,850	-2,152
	減：商譽	25,265,408	25,687,577	26,218,827	26,832,870	27,488,157	23,064,062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 銷損失	0	0	0	0	0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259,047	259,174	263,033	263,779	272,810	441,632
	第一類資本合計	54,280,009	50,921,925	42,042,758	27,237,398	21,588,931	26,564,434
	永續累積特別股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0	0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0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0	0	0	0	0	302,9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之 45%	84,020	65,700	14,497	54,350	53,248	2,165
	可轉換債券	0	0	0	0	0	0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0	0	794,298	4,181,877	74,656	71,553
	長期次順位債券	0	0	0	0	675,000	1,575,000
	非永續特別股	0	0	0	0	0	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 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 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 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0	0	0	0	0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324,570	312,877	263,033	263,779	272,810	441,632
	第二類資本合計	15,759,450	15,752,823	16,545,762	19,972,448	530,094	1,509,987
	第三類資本合計	0	0	0	0	0	0
	短期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0
	非永續特別股	0	0	0	0	0	0
	第三類資本合計	0	0	0	0	0	0
	自有資本	70,039,459	66,674,748	58,588,520	47,209,846	22,119,025	28,074,421

年度 (註 1)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註 2)					
			101/3/31 (自結數)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加權 風險 性 資 產 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325,127,393	334,020,275	310,962,464	299,092,254	63,667,071	120,892,591
		內部評等法	0	0	0	0	0	0
		資產證券化	0	0	0	0	0	1,382,271
	作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49,480,693	49,480,693	31,818,462	14,528,854	9,081,681	9,777,466
		標準法 / 選擇性標準法	0	0	0	0	0	0
		進階衡量法	0	0	0	0	0	0
	市場 風險	標準法	10,447,888	12,086,813	8,000,713	20,929,087	1,413,350	10,699,763
		內部模型法	0	0	0	0	0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85,055,974	395,587,781	350,781,639	334,550,195	74,162,102	142,752,091
	資本適足率		18.19%	16.85%	16.70%	14.11%	29.83%	19.6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4.10%	12.87%	11.99%	8.14%	29.11%	18.61%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4.09%	3.98%	4.71%	5.97%	0.72%	1.0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6.05%	6.11%	6.32%	6.97%	21.99%	17.35%	
請說明最近二期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增減變動未達 20% , 故可免分析。								

*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應併揭露合併資本適足率。

註 1：未經會計師複核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本表自有資本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3：銀行依過渡期間規定計算信用風險者，請填入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性資產額。

註 4：年報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註 5：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 6：各該年度若為實施 Basel I 年度，本表填列方式如下：

- (1) Basel I 資本扣除項目百分之五十填列為第一類資本扣除項目，另百分之五十列為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
- (2) Basel I 信用風險資本需求列為信用風險「標準法」之資本需求。

陸、財務概況

資本適足性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合併資本適足率 (註2)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自有資本	普通股	50,033,000	50,033,000	50,033,000	50,000,000	50,000,00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0	0	0	0	464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預收股本	0	0	0	0	0
	資本公積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0	0	0	0	0
	法定盈餘公積	5,731,889	1,338,373	0	23,039	0
	特別盈餘公積	159,204	0	0	0	0
	累積盈虧	21,388,455	17,566,719	4,461,244	-691,991	84,410
	少數股權	0	0	0	0	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43,872	-413,474	-160,197	18,850	-2,152
	減：商譽	25,687,577	26,218,827	26,832,870	27,488,157	23,064,062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0	0	0	0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170,643	173,725	170,574	121,480	333,223
	第一類資本合計	51,010,456	42,132,066	27,330,603	21,740,261	26,685,438
	永續累積特別股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0	0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0	0	0	0	302,9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 45%	65,700	14,497	54,350	53,248	2,197
	可轉換債券	0	0	0	0	0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0	794,298	4,182,526	74,656	71,553
	長期次順位債券	0	0	0	675,000	1,575,000
	非永續特別股	0	0	0	0	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0	0	0	0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224,345	173,725	170,575	121,480	333,223
	第二類資本合計	15,841,355	16,635,070	20,066,301	681,424	1,618,429
	第三類資本合計	0	0	0	0	0
	短期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非永續特別股	0	0	0	0	0
	第三類資本合計	0	0	0	0	0
	自有資本	66,851,811	58,767,136	47,396,904	22,421,685	28,303,866

年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合併資本適足率 (註 2)				
分析項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334,040,219	310,984,652	299,146,576	63,808,776	121,724,861
		內部評等法	0	0	0	0	0
		資產證券化	0	0	0	0	1,382,271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49,483,486	31,840,083	14,526,409	9,010,179	9,612,755
		標準法 / 選擇性標準法	0	0	0	0	0
		進階衡量法	0	0	0	0	0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2,086,813	8,000,713	20,929,087	1,413,350	10,699,763
		內部模型法	0	0	0	0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95,610,518	350,825,448	334,602,072	74,232,306	143,419,650
	資本適足率		16.90%	16.75%	14.17%	30.20%	19.73%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89%	12.01%	8.17%	29.29%	18.61%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4.01%	4.74%	6.00%	0.92%	1.13%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00%	0.00%	0.00%	0.00%	0.00%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6.14%	6.32%	6.98%	22.00%	17.32%	
請說明最近二期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增減變動未達 20% · 故可免分析。							

*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應併揭露合併資本適足率。

註 1：未經會計師複核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本表自有資本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3：以下註釋請參考「資本適足性」表。

三、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含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明志會計師及吳麟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未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劉發標

(Lawrence Low)

監察人：夏明慧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四 月 二十四 日

四、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附錄一)

五、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錄二)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	99 年	增 (減) 變動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48,565,868	394,746,109	(46,180,241)	(11.7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4,183,600	22,736,730	11,446,870	50.3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806,700	12,019,137	(10,212,437)	(84.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4,634,329	98,681,248	15,953,081	16.17
貼現及放款	212,499,439	164,539,554	47,959,885	29.15
應收款項	52,329,386	57,915,422	(5,586,036)	(9.6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83,364	184,916	(1,552)	(0.84)
固定資產	4,355,752	4,472,735	(116,983)	(2.62)
無形資產	25,932,289	26,576,801	(644,512)	(2.43)
其他金融資產	229,530	343,445	(113,915)	(33.17)
其他資產	20,125,723	9,775,411	10,350,312	105.88
資產總額	814,845,980	791,991,508	22,854,472	2.8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1,886,353	55,729,340	66,157,013	118.71
應付款項	14,632,592	19,438,318	(4,805,726)	(24.72)
存款及匯款	535,023,133	588,317,352	(53,294,219)	(9.0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728,231	5,399,083	(1,670,852)	(30.9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50,605	1,389,195	361,410	26.02
其他金融負債	33,051,781	28,170,791	4,880,990	17.33
其他負債	11,758,609	8,990,595	2,768,014	30.79
負債總額	721,831,304	707,434,674	14,396,630	2.04
股本	66,033,000	66,033,000	0	0.00
資本公積	5,891,093	1,338,373	4,552,720	340.17
保留盈餘	21,388,455	17,566,719	3,821,736	21.7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3,915	(46,955)	90,870	(193.53)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479	(106,251)	176,730	(166.3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12,266)	(228,052)	(184,214)	80.78
股東權益	93,014,676	84,556,834	8,457,842	10.00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同業：較 99 年底減少約 462 億元，係增加企業放款而調整資金。
- 2 貼現及放款：較 99 年底增加 480 億元，主要係增加企業放款量。
-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此些項目增加約 172 億元，係調整投資組合及增加投資。
- 4 其他資產：係黃金業務增加約 104 億元。
- 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較 99 年底增加 662 億元，係銀行同業拆放增加。
- 6 存款及匯款：較 99 年底減少約 533 億元，係為有效運用資金而調整。
- 7 資本公積：較 99 年度增加 46 億元，係提列 99 年度損益之法定盈餘公積。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	99 年	增 (減) 變動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15,557,017	14,983,023	573,994	3.8%
利息以外淨收益	21,491,698	20,131,634	1,360,064	6.8%
淨收益	37,048,715	35,114,657	1,934,058	5.5%
呆帳費用	2,651,091	1,448,537	1,202,554	83.0%
營業費用	16,953,820	16,163,086	790,734	4.9%
稅前淨利	17,443,804	17,503,034	(59,230)	(0.3)%
所得稅費用	2,578,297	2,857,981	(279,684)	(9.8)%
本期稅後淨利	14,865,507	14,645,053	220,454	1.5%

100 年度稅後淨利 148.65 億元較 99 年度 146.45 億元增加 2.2 億元。主要變動原因如下：

- 1 100 年度淨收益 370 億元較 99 年度之 351 億元增加 19 億元，主要係放款業務增長及兌換淨益之效益。
- 2 100 年度放款及應收款呆帳費用之提存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第三次修訂，致呆帳費用增加 12 億元。另因應業務成長而使用人費用及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增加及所得稅費用減少之故。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2.39	31.66	(92.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27.15	1,474.69	(71.03)
現金流量滿足率比率 (%)	(20.93)	(29.96)	30.14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884,537	16,290,000	16,174,000	9,000,537	N/A	N/A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之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0 年度
行舍搬遷	自有資金	100.12	333,745	333,745

(二)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建立企業新形象，傳達本行對台灣深耕的承諾；提供客戶更多元化與優質的金融服務，以更貼近客戶需求的在地服務，強調客戶至上的品牌精神。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配合本行在台目標業務將不再繼續持有非金融相關業務之投資計劃，已持續出售持股或結束投資事業。

六、風險管理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00 年度

揭露項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a. 「授信政策」為本行信用風險策略之最高架構，與依此架構訂定之各項辦法、準則，共同構成信用風險之策略與政策。 b. 授信政策明定授信案件應遵守有關法令規章及本行內部相關授信規範，並陳明授信權限、授信限額、利害關係人等授信原則。 c. 授信目標為健全本行業務經營，發揮授信功能、提昇授信品質。 d. 另訂定授信準則、分層授權準則等各項授信規章以為授信規範。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a. 企業金融風險管理中心：設企金信用風險管理處、企金債權管理小組及市場風險管理處分別管理相關風險。 b. 商業銀行風險管理中心： (1) 設授信管理處、貸後管理處、債權資產管理處及資產組合管理暨規劃處。授信管理處負責審查與核決；貸後管理處負責期中 / 異常管理及貸後管理；債權資產管理處負責問題授信催理；資產組合管理暨規劃處負責資產組合之管理分析。 (2) 設置商業銀行事業群授信審議委員會：由主管商業銀行風險管理中心之商業銀行授信長為當然委員兼任召集人，商業銀行業務主管及商業銀行風管中心主管審議依分層授權準則規定之應提會授信案件與商業銀行事業群徵信、授信、貸後管理、債權催理或資產組合相關之重大提案。 c. 消金風險管理中心：設信用卡風險管理處、零售銀行擔保放款風險管理處及零售銀行無擔保放款風險管理處分別負責信用卡風險管理、零售銀行擔保放款及零售銀行無擔保放款風險管理。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a. 設定目標產業別。 b. 控制聯屬關聯戶之授信。 c. 分散大額授信風險。 d. 設定主要行業授信比重。 e. 以信用評等作為授信之重要依據。 f. 注意授信期中及事後追蹤管理。 g. 風險模組制定與管理：建構風險模組及定期追蹤驗證各模組的有效性。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a. 擔保品估價準則明訂本行認可用以降低授信風險之擔保品種類。 b. 針對授信資產予於分類，持續追蹤檢視債務人的信用風險與財務狀況，如監控債務人之現金流、實際訪談與 JCIC 查詢等等，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以控管授信風險。 c. 依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與主管機關規定認定合格擔保品與保證，以確保信用風險之正確性。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 信用風險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提方法	信用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平均暴險額
標準法	787,600,738	26,721,622	790,227,828
基礎內部評等法	0	0	0
進階內部評等法	0	0	0
合計	787,600,738	26,721,622	790,227,828

註 1：本表信用暴險額，於標準法中係指信用抵減前暴險額（含信用相當額）；於基礎 / 進階內部評等法係指違約暴險額。

註 2：平均暴險額計算期間係以季平均計算，相關計算說明如下：

1. 採季平均者，以當年度各季底計算之暴險額取簡單平均數。

(3) 信用風險抵減 - 標準法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信用暴險額 (註)	具合格金融擔保品及其他擔保品暴險額	具保證人及信用衍生性商品暴險額
主權國家	132,501,850	0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0	0	0
銀行 (含多邊開發銀行)	348,450,206	3,937,149	0
企業 (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121,431,742	5,794,886	1,769,505
零售債權	124,718,775	234,004	0
住宅用不動產	49,426,141	0	0
權益證券投資	0	0	0
其他資產	11,072,024	0	0
合計	787,600,738	9,966,039	1,769,505

註 1：本表信用暴險額係指信用抵減前暴險額（含信用相當額）

2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1)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100 年度

項 目	說 明 (依銀行簿及交易簿分別揭露)
1.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短期內不投資、不承作、不發行。
2.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不適用
3.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不適用
4.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不適用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不適用
6. 總體定性揭露要求，包括： (1) 從事資產證券化活動之目的，及銀行從事再證券化活動所承擔與保留之風險類型 (2) 證券化資產所蘊含之其他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 (3) 資產證券化過程中，銀行扮演的各種不同角色，以及每個過程中銀行的參與程度 (4) 敘述對證券化暴險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變化所採取之監控流程 (5) 銀行於抵減證券化及再證券化所保留之風險時，其使用信用風險抵減之管理政策	不適用
7. 綜述銀行資產證券化的會計政策	不適用
8. 在銀行簿中，資產證券化中使用的外部評等機構 (ECAI) 名稱，及其使用於每一類資產證券化暴險的情形	不適用
9. 解釋自上次報告期間後任何定量資訊之重大變動（例如資產於銀行簿與交易簿間移動）	不適用

(2) 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無。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00 年度

揭露項目 (註)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一、本行考量內、外部過去作業損失經驗、銀行本身的環境及內部控制等要素，訂定主要作業風險及主要風險指標 (Key Risk Indicator : KRI) 用以監督本行之作業風險及控制環境並協助評估作業風險。本行依據主要作業風險及主要風險指標 (Key Risk Indicator : KRI) 訂定本行之主要風險指標參數，由各負責單位定期報告作業風險情形並立即採取改善行動以降低作業風險。另各單位應制定作業準則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適時檢視與修正，以降低本行之作業風險。 二、本行已制定作業風險政策執行作業風險管理。作業風險管理架構包含：作業風險辨識、衡量、監督、管理及報告。茲就作業風險管理架構分述如下： 〈一〉辨識 本行考量內、外部過去作業損失經驗、銀行本身的環境及內部控制等要素，訂定作業風險事件型態。各相關負責單位應制定各別控管準則及辦法，並適時檢視與修正，以降低本行之作業風險。 〈二〉衡量 本行採基本指標法 (Basic Risk Indicator) 計提作業風險資本。作業風險資本計提 = 過去三個年度的平均營收 x 15%。財務企劃中心每季檢視作業風險資本計提是否充足。 〈三〉監督 成立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本行作業風險情形。主要風險指標 (Key Risk Indicator : KRI) 為本行用來監督風險及控制環境並協助評估作業風險。稽核單位定期向各單位收集主要風險指標逾越情形並報告給總經理、一級主管及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 〈四〉管理 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應監督全行作業風險情形，若有任何逾越主要風險指標之情形，相關單位應提出改善計劃及完成日期。改善計劃無法於 15 個工作天內改善者，其後續處理依『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缺失追蹤處理內部準則』辦理。 〈五〉報告 各類作業風險事件由權責劃分單位每季定期呈報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利其監督本行作業風險。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一、本行成立「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督導作業風險管理事宜，委員會由法規遵循中心負責人擔任主席，營運暨資訊管理中心負責人為副主席，其委員則由財務企劃中心、消 / 企金法務中心負責人、客戶關係暨品質管理中心負責人、消金詐欺風險管理部之主管或其指定之資深人員擔任。 二、委員會定期召開，於會議審議各項重大事件後，若有任何影響本行營運目標、經營策略或重大負面影響等，則應立即呈報總經理及董事長，請各相關單位擬定改善方案，並積極追蹤改善。 三、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應將作業風險監控情形定期呈報董事會至少每半年一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揭露項目 (註)	內 容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一、各類作業風險事件由權責劃分單位每季定期呈報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利其監督本行作業風險，報告範圍包含： 1. 主要風險指標逾越及改善辦理情形。 2. 重要法令規章公佈 / 變更、對事業單位之影響及相關因應措施。 3. 各單位之自行查核結果 4. 內、外部稽核發現之重要缺失及改善辦理情形 5. 重要訴訟事件。 6. 詐欺之相關案件 7. 重大客訴案件產生的原因及解決方案。 8. 緊急應變計劃施行情形。 9. 違反資訊安全之事件及改善方案。 10. 警示帳戶偵測之呈報 11. 違反法令之裁罰案件，因違反法令而受重大裁罰，檢討原因並立即改善，加強內控及法令之宣導。 12. 作業風險事件之損失或利得，檢視其趨勢。並依據錯誤發生之情況，檢討作業流程之缺失，落實改善計劃，以防止同樣事件再次發生。 13. 疑似不法或洗錢活動之交易其帳戶情形及呈報檢調機關情形。 14. 重大偶發事件原因、可能發生之損失及改善情形。 二、本行採基本指標法 (Basic Risk Indicator) 計提作業風險資本。作業風險資本計提 = 過去三個年度的平均營收 x 15%。財務企劃中心每季檢視作業風險資本計提是否充足。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一、制訂標準化作業流程，明確訂定各層級人員之職掌範圍，提升作業效率與正確性，建立各項作業之控管點及防火牆以防止內部舞弊，降低作業風險。 二、透過主要風險指標 (Key Risk Indicator : KRI) 收集各項作業風險逾越情形並利用該資料庫分析本行之作業風險，針對主要作業風險擬定改善計劃或加強控管流程，以有效降低本行之作業風險。 三、定期辦理自行查核，針對缺失項目及時提出改善計劃，並將執行結果呈報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 四、稽核單位不定期辦理一般或專案檢查，以確保各項業務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之有效性。 五、持續的員工在職訓練，強調遵法之重要性，灌輸正確的工作態度，提高專業智能。 六、由專責單位負責客戶申訴及異常狀況之處理與通報，加強客戶服務管理，以避免申訴或異常狀況重複發生。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進階衡量法揭露項目	
1. 簡述銀行採用的進階衡量法，包括其測量方法中考慮的相關內外部因素。而部分使用 AMA 時，採用不同方法的範圍和涵蓋情形。	不適用
2. 使用進階衡量法的銀行敘述為降低作業風險而使用之保險。	不適用

(2)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98 年度	14,665,256	
99 年度	31,707,269	
100 年度	32,796,583	
合計	79,169,108	3,958,455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00 年度

揭露項目 (註)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在於職能與職責之分工、因子敏感性與風險值之衡量、風險限額設置和堅實的管控以杜絕任何較大的市場風險並管理殘餘曝險。 除了遵循本地主管機關頒布之各項法令外，亦必須遵守本行之市場風險管理規範。市場風險管理處和風險承擔部門業務主管共同確保風險限額架構適切的涵蓋業務之風險暴險所對應的重大市場風險因子。此外並需遵循主管機關之法令規範，評估整體經營風險，核定各項業務之市場風險限額，監督各單位採行必要之措施，以確保經營安全並進而增進經營績效。建立制度、分權制衡、組織分工、系統監控與報告監督方式，確保市場風險管理程序之有效執行。 市場風險的限額係分別依 Mark-to-Market 和 Accrual 會計標準設定： 1. 市場風險因子 (Market Factor) 市場風險因子指能夠影響風險部位、合約經濟價值的變數（例如市場匯率或利率）。 2. 敏感度分析 (Factor Sensitivity) 敏感度分析指制定市場風險因子的變化對風險部位、合約經濟價值的影響之判斷基準。為監控風險承擔單位對遵守其獨立風險管控，所有相關敏感度分析的計算應匯入獨立之風險管理系統。 花旗（台灣）應用國際慣用的敏感度分析，以利率風險部位為例，合約之利率敏感性（DV01）為每變動一個基點導致交易組合現值的變化，作為利率風險管理方法。 3. 波動性及相關性計算 (Volatility & Correlation) 市場風險因子的波動性 (Volatility)、各市場風險因子間相關性 (Correlation) 以及相關統計參數為計算及量度統計學上的投資組合風險之重要參數。本行風險控管部門 (Risk Architecture) 收集、保存並分析用於計算市場風險因子波動性以及相互之間關係的時間序列資料庫。該資料庫盡可能一致於用於計算公司財務決算估值之參數。 4. 風險值 風險值 (VAR) 用以估計在通常市場情況下，在指定的信賴區間和特定的時間內，投資組合價值的潛在損失。風險值被用於建立內部風險限額，該類風險限額代表了在指定的信賴區間內基於歷史資料計算出可能出現的最大單日損失。 - 用於進行市場風險衡量的統計模擬參數包括： - 用於計算歷史波動性和相關性的歷史“回溯”期； - 持有時間，即投資組合遭受到市場風險因子變化的天數；以及 - 估計損失的信賴區間。

揭露項目（註）	內 容
	5. 壓力測試 (Stress Testing) 壓力測試 (Stress Testing) 指在評估市場風險因子大規模變動時，風險部位、合約經濟價值、投資組合價值可能之最大損失。本行定期審核測試參數，確保測試參數的相關性並以適當的書面形式作出記錄。 6. 管理報告 所有限額必須由獨立於業務部門的人員按照獨立市場風險系統所彙報、整合出的風險暴險進行逐日監控。 各業務部門負責確保其市場風險資料的完整性和完全性，並且各業務部門有義務將其市場風險曝險資料登錄並傳輸至獨立風險系統。 7. 限額與管理指標 限額 (Limit) 與管理指標 (Trigger) 用於界定各業務單位可能遇到的風險種類和風險水平的界限。風險限額 / 管理指標由業務部門制定，市場風險管理處審核。 8. 限額例外 (Limit Exception) 限額例外是指在特定的時間內允許超過限額的交易或部位。所有限額例外的申請都必須按照程式進行，並且必須把交易情況、其對限額使用的預期影響以及回復限額的時間清楚說明。 9. 觸及 / 突破管理指標與超額 (Trigger Breaches/Limit Excesses) 觸及 / 突破管理指標與超額是指在未經允許的情況下超過管理指標或限額。所有觸及 / 突破管理指標與超額必須向市場風險管理處彙報。市場風險管理處和相關的業務主管負責就適當的更正措施及完成日期達成決議並記錄在冊。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在本行市場風險管理體系中，由市場風險管理處負責獨立監督及控管 (Independent Control) 市場風險。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報告依交易部位計算製作，充分揭露各項相關數量資訊後，評估曝險程度並監控部位額度、風險限額超限狀況及後續處理事宜。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相關之交易單位須依核定之市場風險額度、單一交易對手額度、單一標的額度或其他特定方式訂定部位額度及風險額度執行交易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2)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868,061
外匯風險	98,884
權益證券風險	0
商品風險	0
合計	966,945

5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制度

(1)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制度

100 年度

項目	內容
1.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公司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在於職能與職責之分工、因子敏感性之衡量、風險限額設置和堅實的管控以杜絕任何較大的利率風險並管理殘餘曝險。 除了遵循本地主管機關頒布之各項法令外，本公司必須遵守「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應計基礎金融資產負債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處和風險承擔部門業務主管共同確保風險限額架構適切的涵蓋業務之風險暴險所對應的重大市場風險因子。此外並需遵循主管機關之法令規範，評估整體經營風險，核定各項業務之利率風險限額，監督各單位採行必要之措施，以確保經營安全並進而增進經營績效。建立制度、分權制衡、組織分工、系統監控與報告監督方式，確保利率風險管理程序之有效執行。 所有限額必須由獨立於業務部門的人員按照獨立市場風險系統所彙報、整合出的風險暴險進行逐日監控。 各業務部門負責確保其利率風險資料的完整性和完全性，並且各業務部門有義務將其利率風險曝險資料登錄並傳輸至獨立風險系統。 限額與管理指標 限額 (Limit) 與管理指標 (Trigger) 用於界定各業務單位可能遇到的風險種類和風險水平的界限。風險限額 / 管理指標由業務部門制定，市場風險管理處審核。 限額例外 (Limit Exception) 限額例外是指在特定的時間內允許超過限額的交易或部位。所有限額例外的申請都必須按照程式進行，並且必須把交易情況、其對限額使用的預期影響以及回復限額的時間清楚說明。 觸及 / 突破管理指標與超額 (Trigger Breaches/Limit Excesses) 觸及 / 突破管理指標與超額是指在未經允許的情況下超過管理指標或限額。所有觸及 / 突破管理指標與超額必須向市場風險管理處彙報。市場風險管理處和相關的業務主管負責就適當的更正措施及完成日期達成決議並記錄在冊。
2.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在本行風險管理體系中，由市場風險管理處負責獨立監督及控管 (Independent Control) 利率風險。
3. 銀行簿利率風險報告 / 衡量系統的範圍、特點與頻率	風險報告依交易部位逐日計算製作，充分揭露各項相關數量資訊後，評估曝險程度並監控部位額度、風險限額超限狀況及後續處理事宜。
4. 銀行簿利率風險避險 / 抵減風險的政策，及監控規避 / 抵減風險工具持續有效性的策略與流程	利率風險相關之交易單位須依核定之利率風險額度、單一標的額度或其他特定方式訂定部位額度及風險額度執行交易

6 流動性風險

(1)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25,584,858	107,031,105	47,418,030	51,435,378	46,539,202	173,161,14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73,536,943	107,955,714	98,229,009	113,851,428	66,676,883	86,823,909
期距缺口	(47,952,085)	(924,609)	(50,810,979)	(62,416,050)	(20,137,681)	86,337,234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資產	17,881,198	7,039,820	8,175,603	1,813,608	733,316	118,851
負債	16,764,360	6,281,605	5,646,041	1,558,756	546,747	2,731,211
缺口	1,116,838	758,215	2,529,562	254,852	186,569	-2,612,360
累積缺口	1,116,838	758,215	3,287,777	3,542,629	3,729,198	1,116,838

註 1：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除非另有說明，請依帳面金額填報，未列帳部分不須填報（如計畫發行可轉讓定存單、債券或股票等）。

註 2：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法務單位隨時掌握各項法律變動及發展，故對於任何法律變動，均能於該法律草案討論階段時，即研究分析其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且密切追蹤其發展。對受影響之業務因能及早研擬對策，期能降低影響層面並能減少對銀行財務及業務之衝擊。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業務及風險管理單位隨時掌握產業變動及發展，故對於任何產業基本面之變動，均能於產業變動初期階段，即研究分析其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且密切追蹤其發展。對受影響之業務及資產因能及早研擬對策，期能降低影響層面並能減少對銀行財務之衝擊。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花旗銀行深耕台灣滿 47 年，企業形象極佳。每年均善盡企業責任，投入許多社區公益及慈善捐助活動，並致力於客戶關係與價格創造，企業各界及客戶均予以肯定。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於 100 年度為因應業務發展策略仍持續營業據點搬遷計劃，同時為企業識別形象之標準化，持續將各分行打造成一致的營業環境。以期各營業據點均能對客戶提供完整與一致性的服務。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風險集中係指銀行任何單一（或群組）之暴險，其可能產生之損失（相對於銀行的資本、總資產或整體風險水準）大到足以威脅銀行之安全或維持核心業務的能力。風險集中可視為銀行發生主要經營問題最重要的原因。風險集中源於銀行的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由於放款是大多數銀行的主要業務，信用風險集中經常是銀行最重要的風險集中。

就大型企業客戶而言，以固定的各行業授信比重之限制之盲點，在於銀行對任一產業的授信限額，有可能佔該產業授信需求的大部份，雖然從銀行自身角度來看，該產業只佔本行授信餘額的一部份，其實以產業角度而言，銀行反而有過度集中該產業的風險。

故本行就大型企業客戶之授信而言，非以各行業授信比重之限制比率來觀察產業集中度風險，而是以目標客戶指標及風險接受度指標，決定適合往來客戶，並依信用狀況決定往來產品，控管風險。透過此控管模式，在風險管控上更有效率。

對中小企業客戶之授信，本行依產業景氣動向資料，於相關之授信方案設定行業授信限額，亦可以視實際變化情況不定期機動調整，做為營業單位依行業風險性及產業前景狀況爭取往來客戶之參考。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 訴訟或非訟事件

案由	訴訟當事人 原告 vs. 被告	訴訟標的金額	訴訟 開始日	目前處理情形
臺灣銀行公債盜賣案 訴請損害賠償	臺灣銀行 vs. 本行	新台幣 215,442,006 元	91.05.03	台北地方法院於 100 年 8 月 26 日判決確定台灣銀行之訴駁回。本行於 100 年 12 月取得台灣高等法院之民事判決確定書；並回轉原預估損失金額新台幣 215,442 仟元 (帳列其他非利息淨益)。

(十)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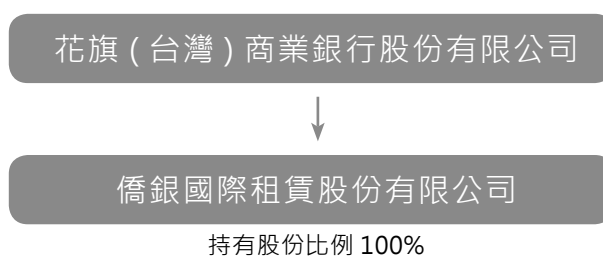
- 總行危機處理小組：由營運暨資訊管理中心負責召集設立，設召集人一人，由總經理擔任之，另設副召集人一人，由營運暨資訊管理中心負責人擔任，組員若干人。營運暨資訊管理中心指派專人負責個案專案之建立、會議召集、案件列管追蹤紀錄，並隨時將案情及處理過程陳報；當發生重大危機事件時，應即報請召集小組成員，研討對策並作成結論，由召集人向董事長報告。
- 依據「營運相關之偶發事件呈報準則」以及全行危機處理計畫，對日常營運過程中所可能遭遇的危機事件進行通報處理。
- 危機事件發生後若有需對外發言時，公共事務中心為全行對外統一發言窗口。
- 危機事件若需依規定呈報主管機關者，總行稽核處為統一通報窗口。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關聯圖



2 各關係企業資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88.04.16	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9號7樓之2	新台幣參億零陸佰萬元整	1、一般租賃業務 2、分期付款業務 3、應收帳款受讓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 出資額 (元)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代表人林淑貞	30,600,000(股)	100 %
	董事	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代表人郭馥君	30,600,000(股)	100 %
	董事	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代表人黃瑞正	30,600,000(股)	100 %
	監察人	花旗 (台灣) 商業銀行代表人王惠玲	30,600,000(股)	100 %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000	183,204,805	124,780	183,080,025
企業名稱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 元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76,961	(1,547,357)	(1,552,189)	(0.051)

附註：上列財務數字為 100 年度經會計師財務簽證數。

6 關係企業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7 關係財務報表：同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附錄二。

8 關係報告書：詳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附錄二)。

9 關係企業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附 錄 一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松智路1號16樓
電 話：(02)872696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6
(五)關係人交易	36~43
(六)質押之資產	44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4~4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其 他	46~5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55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55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6~7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明友
吳麟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0.12.31	99.12.31	變動百 分比%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12.31	99.12.31	變動百 分比%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及五)	\$ 8,884,537	6,357,586	40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四(十二)及五)	\$ 121,886,353	55,729,340	119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四(二)及五)	339,681,331	388,388,523	(13)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三)及五)	3,728,231	5,399,083	(31)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四(十三)、(二十)及七)	14,632,592	19,438,318	(25)
(附註四(三)及五)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四(十四)及五)	535,023,133	588,317,352	(9)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五及七)	34,183,600	22,736,730	50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四(十五))	33,051,781	28,170,791	17
13000 應收款項一淨額(附註四(四)、(五)、(廿一)及五)	1,806,700	12,019,137	(85)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四(十六))	13,509,214	10,379,790	30
13500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附註四(五)、(十八)及五)	52,329,386	57,915,422	(10)	負債合計	721,831,304	707,434,674	2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六)及六)	212,499,439	164,539,554	29	股東權益(附註四(廿三)):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一淨額(附註四(七))	114,634,329	98,681,248	16	股本: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183,364	184,916	(1)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5,003,300千股	50,033,000	50,033,000	-
18500 固定資產一淨額(附註四(九))	229,530	343,445	(33)	特別股，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1,600,000千股	16,000,000	16,000,000	-
19000 無形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十))	4,355,752	4,472,735	(3)	保留盈餘:	66,033,000	66,033,000	-
19500 其他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十一)及(廿一))	25,932,289	26,576,801	(2)	法定盈餘公積	5,731,889	1,338,373	328
	20,125,723	9,775,411	106	特別盈餘公積	159,204	-	-
				累積盈餘	21,388,455	17,566,719	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7,279,548	18,905,092	44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479	(106,251)	1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附註四(六))	43,915	(46,955)	19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12,266)	(228,052)	(81)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297,872)	(381,258)	2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93,014,676	84,556,834	* 1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14,845,980	791,991,508	3
資產總計	\$ 814,845,980	791,991,508	3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變動百分比%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五)	\$ 17,773,830	17,202,211	3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五)	<u>2,216,813</u>	<u>2,219,188</u>	-	
	利息淨收益	15,557,017	14,983,023	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四(十七)及五)	8,676,367	10,820,275	(20)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 (附註四(三)及五)	1,081,605	2,040,972	(47)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益(附註四(六))	1,889	89,006	(98)	
495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七))	(1,552)	(1,493)	(4)	
49600	兌換淨益	6,698,869	3,155,156	112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4,145)	(800)	(418)	
49863	財產交易淨益	37,354	100,759	(63)	
49895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淨額	3,915,605	2,268,557	73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益(附註四(十八)、五及七(二))	<u>1,085,706</u>	<u>1,659,202</u>	(35)	
	淨收益	<u>37,048,715</u>	<u>35,114,657</u>	6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四(五))	<u>2,651,091</u>	<u>1,448,537</u>	83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附註四(十九)、(二十)及十(一))	5,746,988	5,346,869	7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十(一))	1,583,310	1,636,838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五)	<u>9,623,522</u>	<u>9,179,379</u>	5	
	營業費用合計	<u>16,953,820</u>	<u>16,163,086</u>	5	
	稅前淨利	17,443,804	17,503,034	-	
69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廿一))	<u>2,578,297</u>	<u>2,857,981</u>	(10)	
	本期淨利	<u>\$ 14,865,507</u>	<u>14,645,053</u>	2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廿二))		稅 前 \$ 3.40	稅 後 2.88	稅 前 3.40	稅 後 2.8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普通股	特別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得(損失)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0,033,000	16,000,000	-	-	4,461,245	24,123	120,777	(184,32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廿三))	-	-	1,338,373	-	(1,338,373)	-	-	-
特別股現金股利(附註四(廿三))	-	-	-	-	(201,206)	-	-	-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14,645,053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30,374)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167,732)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43,731)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33,000	16,000,000	1,338,373	-	17,566,719	(106,251)	(46,955)	84,556,83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廿三))	-	-	4,393,516	-	(4,393,516)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四(廿三))	-	-	-	46,955	(46,955)	-	-	-
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249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四(廿三))	-	-	-	-	(5,003,300)	-	-	-
特別股現金股利(附註四(廿三))	-	-	-	-	(1,600,000)	-	-	-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淨利	-	-	-	-	14,865,507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76,73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90,870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184,214)
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033,000	16,000,000	5,731,889	159,204	21,388,455	70,479	43,915	93,014,676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VICTOR KUAN



CHRISTIE CHANG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出售放款利益

訴訟準備迴轉利益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溢價攤銷

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折舊及攤銷費用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處分承受擔保品淨益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電腦軟體成本報廢損失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

處分待出售資產利益

遞延所得稅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應收款項減少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貼現及放款增加

出售放款債款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款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款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到期收回債款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處分固定資產債款

取得固定資產債款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債款

處分承受擔保品債款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處分待出售資產債款

黃金增加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存款及匯款(減少)增加

償還應付金融債

黃金帳戶增加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減少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發放現金股利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本期支付所得稅

	100年度	99年度
\$	14,865,507	14,645,053
	2,651,091	1,448,537
	-	(600,873)
	-	(275,842)
	(215,442)	-
	(1,889)	(89,006)
	121,103	91,684
	1,552	1,493
	1,583,310	1,636,838
	(44,149)	(8,384)
	(5,437)	(8,212)
	5,357	18,372
	13,583	6,819
	4,145	800
	-	(92,375)
	152,032	984,110
	(11,446,870)	133,576
	(1,670,852)	(985,428)
	1,919,918	3,588,040
	(4,590,284)	4,875,682
	3,342,675	25,370,884
	48,707,192	(41,776,232)
	10,212,437	(6,942,773)
	(47,679,490)	(40,391,576)
	-	750,175
	(262,907,441)	(525,394,614)
	34,878,675	10,123,092
	212,161,256	520,770,351
	-	2,554
	115,000	44,483
	(464,805)	(796,738)
	(30,133)	(43,648)
	15,454	23,710
	(319)	251,478
	-	634,207
	(10,480,479)	(2,755,906)
	(496,811)	820,624
	(15,969,464)	(84,680,813)
	66,157,013	42,748,435
	(53,117,488)	26,708,837
	-	(20,921)
	12,856,234	1,487,877
	(7,974,904)	(11,344,274)
	(339)	339
	3,836,524	(3,116,731)
	(6,603,300)	(201,206)
	15,153,740	56,262,356
	2,526,951	(3,047,573)
	6,357,586	9,405,159
\$	8,884,537	6,357,586
\$	2,327,100	2,324,618
\$	2,500,495	440,406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美商花旗銀行(Citibank, N.A.)之子公司—美商花旗海外投資公司(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在台投資申設之子銀行。

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一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過由本公司以現金為對價，概括承受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僑銀行)全部之營業、資產及負債，並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概括承受資產負債之基準日，華僑銀行消滅。本公司概括承受華僑銀行後，華僑銀行共計有總行及54家分行成為本公司之營業據點。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一日為受讓基準日，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11家分行之業務，受讓後本公司營業據點共計65家分行，另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1.收受各項存款；2.辦理各項放款；3.辦理各項投資業務；4.辦理國內外匯兌及保證業務；5.辦理信用卡業務；6.辦理各項信託、代理及財富管理；7.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其他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5,068人及4,77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國內總、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等之帳目。各分行間之內部往來及內部收支交易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予以銷除。

本公司信託部對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對於受託保管之信託資產，作備忘記錄。

(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事項

本公司除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以美金為記帳本位幣外，其他單位皆以新台幣為記帳本位幣。以外幣為基準之交易事項係以原幣列帳；外幣損益項目係按每日結帳匯率折算為新台幣列帳。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有各種貨幣合併之財務報表，均按當日之規定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編製。因此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將現金、待交換票據及存放銀行同業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五)存款準備金

存款準備金係依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存款準備金甲戶及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息，可隨時存取；乙戶計息，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金資清算戶係依銀行法提撥之跨行清算基金放於中央銀行專戶，供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途。

(六)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本公司持有之債務商品、權益商品及衍生性商品等，依持有或發行之意圖可區分為以交易為目的者及原始認列時即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兩類。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係因其取得或發行之主要目的為短期持有。

衍生性金融商品除適用避險會計外，皆為交易目的。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指本公司於外匯、利率及資本市場上所操作之遠期外匯、換匯、換利、換匯換利及選擇權等交易。

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平價值評價，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因而產生之相關損益淨值，列為當期損益。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通常並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故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如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相關規定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視為衍生性金融商品，主契約則依其所屬金融商品或非金融商品之性質，採用相關公報規定處理。

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時，係採交割日會計(惟外匯交易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原始認列金額係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續後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其評價方法係運用相關評價技術協助進行評估。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其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包括相關之溢、折價攤銷，應計入當期損益。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費用)帳列「利息收入(費用)」科目項下。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金融商品重分類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續後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原非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亦不得重分類為該類金融商品。

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第二次修訂條文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十七日公佈，依其規定，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屬衍生性商品及原始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得重分類至其他類別之金融資產；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時，得重分類至放款及應收款。重分類日之會計處理如下：

- 1.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 2.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不符合前述條件，僅得於極少情況下方得重分類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 3.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

原已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如具固定到期日者，係於剩餘期間內攤銷為當期損益；如未具固定到期日者，係繼續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八)附條件交易

依融資行為所承作之附條件交易，均以取得成本入帳。並於持有期間按約定之賣出、買回金額與成本之差額於交易期間認列為利息收入或支出。

(九)放款及備抵呆帳

放款授信期限在一年以內者，為短期信用；超過一年而在七年以內者，為中期信用；超過七年者，為長期信用。經取有抵押權、質權、合格之保證及其他合法之擔保標的者，則為擔保放款。

放款係以貸放本金入帳，並以減除相關提列之備抵呆帳後之淨額列示。期末則依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項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帳齡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當評估呆帳已無回收之可能時，即予以沖銷。呆帳沖銷後收回之款項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將本金或利息逾期三個月未清償或依其他規定者應列為逾期放款，而當本金或利息已屆清償期仍未清償，則將於六個月內將本金及應收取之利息轉列為催收款項。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停止計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作備忘記錄。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針對於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所定義之「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本公司對於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放款及應收款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放款及應收款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本公司若評估個別放款及應收款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放款及應收款，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放款及應收款，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本公司對放款及應收款，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呆帳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帳列呆帳費用。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放款及應收款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呆帳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放款及應收款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時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係以公平價值評價。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係以評價方法或模式估計公平價值。公平價值與其攤銷後成本之差額為未實現之公平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發生事件有關，則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該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持有期間之利息收入帳列「利息收入」科目項下。

(十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如為順流交易採調整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科目，逆流交易則採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科目方式予以消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致對該投資公司之投資及墊款帳面價值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但若有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且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者，仍應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因此導致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上應列為負債，嗣後被投資公司如有盈餘仍依權益法處理。

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即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半年度及年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二)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本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平價值，故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期間之現金股利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科目項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入，但投資前已宣告之部份，係自權益商品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收益。

(十三)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資產並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繕支出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基秘字第340號解釋函，將固定資產於非使用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份，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份係個別提列折舊。

除土地外，各項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以成本於估計使用年限內依平均法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按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五至六十年
電腦及通信設備	三至五年
租賃改良物	五至十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本公司收購所取得之可辨認無形資產和商譽。收購所取得之可辨認無形資產以適當評價方式估計公平價值入帳，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商譽係指於購買法下，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部分。商譽係以原始認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收購公司為辨明及決定收購日所取得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得在收購價格分攤期間內將收購價格分攤於各該資產(含可辨認無形資產)與負債。當收購公司無法獲得進一步資訊以辨明及決定取得資產與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時，即視為收購價格分攤期間之結束。因收購前或有事項存在，致無法評估資產、負債或資產價值減損之金額時，不得據以延長收購價格分攤期間。收購價格分攤期間之長短視情況而定，惟最長不得超過收購日後一年。

可辨認之無形資產按經濟效益年限攤銷。商譽之續後衡量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不得攤銷。當其以可回收金額衡量商譽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以成本於估計使用年限內依直線法攤銷。電腦軟體之耐用年限為五年。

(十五)其他資產－承受擔保品

因行使抵押權而取得之不動產，按承受價格帳列承受擔保品，列於其他資產項下，期末按成本與淨公平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其成本高於淨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為減損損失。

(十六)資產減損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外，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惟商譽之減損不得迴轉。

(十七)存款及匯款

原始認列係依公平價值或合約所訂金額，續後係以有效利率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據以計息認列其利息費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八)其他負債－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每月就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部份提列百分之十為買賣損失準備。此項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後，得免繼續提列。

本公司依上述規定提列(迴轉)買賣損失準備時，係分別以「其他非利息淨損益－提存買賣損失準備」及「其他負債－買賣損失準備」科目入帳。

依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10010000440號函規定，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無需再提列買賣損失準備，應將截至九十九年底所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此項特別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

(十九)其他負債－保證責任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係按各項保證及承兌款項期末餘額預計可能發生之損失，酌予提列。本公司依上述規定提列(迴轉)保證責任準備時，係分別以「呆帳費用」及「其他負債－保證責任準備」科目入帳。

(二十)退休金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制之退休金會計處理係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退休辦法之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屬確定提撥制之退休金，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以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並以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廿一)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告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廿二)員工股份基礎給付獎勵計畫

本公司參與美商花旗集團為其主要管理者及員工設有以美商花旗集團普通股為給付基礎之員工獎勵計畫，包括股票獎勵計畫及股票選擇權計畫，該公司係本公司於美國之最終母公司。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應付最終母公司之款項，帳列應付款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三)收入認列原則

備供出售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不包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利息收入，係採用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當金融資產認列減損損失並沖銷帳面價值時，應以減損後之帳面價值按減損前之原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

手續費收入依應計基礎於已提供服務或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廿四)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列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稅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廿五)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減除特別股股利後之餘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另考慮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影響，以評估是否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廿六)營運部門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以及按有效利率法認列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等規定。財務困難債務整理及債務商品協商之新合約與條款修改之交易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處理。該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請詳附註四(四)及(五)。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做為決定及表達營運部門之基礎。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12.31	99.12.31
庫存現金	\$ 3,377,858	3,565,889
待交換票據	1,263,265	583,948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3,989,744	1,862,561
存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u>253,670</u>	<u>345,188</u>
	<u>\$ 8,884,537</u>	<u>6,357,586</u>

(二)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0.12.31	99.12.31
存款準備金甲戶	\$ 7,745,460	8,549,583
存款準備金乙戶	8,163,511	10,052,639
金資清算戶	652,087	651,104
拆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192,367,928	209,751,340
拆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u>130,752,345</u>	<u>159,383,857</u>
	<u>\$ 339,681,331</u>	<u>388,388,523</u>

本公司依中央銀行規定將依銀行法提撥之存款準備金及跨行清算基金存放於中央銀行專戶，分別供存款準備及金融同業清算往來之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u>100.12.31</u>	<u>99.12.31</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美國國庫券	\$ 15,135,569	15,183,789
我國政府公債	13,731,109	2,391,570
我國國庫券	997,526	-
遠期外匯合約	1,753,874	2,207,684
利率交換合約	1,615,871	1,877,925
外匯選擇權合約	825,122	688,838
商品選擇權合約	77,287	65,057
權益交換合約	10,824	41,913
利率選擇權合約	12,154	29,941
其 他	<u>24,264</u>	<u>250,013</u>
	<u>\$ 34,183,600</u>	<u>22,736,730</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299,731	2,364,390
利率交換合約	1,501,837	1,531,656
外匯選擇權合約	809,650	678,034
換匯換利合約	1,440	355,819
商品選擇權合約	77,287	65,057
權益交換合約	10,823	25,896
其 他	<u>27,463</u>	<u>378,231</u>
	<u>\$ 3,728,231</u>	<u>5,399,083</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公司之部位、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利率交換合約	\$ 277,252,488	852,901,964
遠期外匯合約	246,546,550	222,497,258
匯率交換合約	-	5,447,860
權益交換合約	1,282,885	4,734,998
買入外匯選擇權合約	57,582,591	53,538,230
賣出外匯選擇權合約	57,120,974	53,097,549
換匯換利合約	2,373,394	20,274,635
買入商品選擇權合約	2,045,336	327,618
賣出商品選擇權合約	2,045,336	327,618
買入利率選擇權合約	2,000,000	2,000,000
其他	1,761,457	3,779,900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關淨益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已實現淨益	\$ 1,198,860	2,548,167
評價淨損	(117,255)	(507,195)
	<u>\$ 1,081,605</u>	<u>2,040,972</u>

(四)應收款項

	<u>100.12.31</u>	<u>99.12.31</u>
應收帳款	\$ 49,137,588	53,712,305
應收利息	1,642,562	1,263,480
應收承兌票款	1,081,525	1,108,885
應收承購帳款	3,869,702	2,660,141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附註四(廿一))	69,406	69,406
其 他	720,924	1,191,905
	56,521,707	60,006,122
減：備抵呆帳	4,192,321	2,090,700
	<u>\$ 52,329,386</u>	<u>57,915,42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貼現及放款

	<u>100.12.31</u>	<u>99.12.31</u>
押匯及貼現	\$ 5,849,460	2,207,619
透支及短期放款	77,826,394	56,781,619
應收帳款融資	36,298	47,014
中期放款	57,146,284	37,304,289
長期放款	75,976,890	74,330,920
催收款項	<u>49,136</u>	<u>309,911</u>
	216,884,462	170,981,372
減：備抵呆帳	3,673,096	6,441,818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u>711,927</u>	<u>-</u>
	<u><u>\$ 212,499,439</u></u>	<u><u>164,539,554</u></u>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第三次修訂條文，按有效利率法認列利息收入，故將因授信所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及交易成本等，於原始認列時以淨額帳列「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與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期初餘額	\$ 8,575,141	12,608,776
加：提列呆帳	2,602,027	1,468,206
匯率影響數	13,029	165
減：沖銷放款及應收款	1,717,644	3,704,170
迴轉備抵呆帳	-	600,873
本期處分放款	-	616,682
呆帳收回及其他	<u>1,525,447</u>	<u>580,281</u>
期末餘額	<u><u>\$ 7,947,106</u></u>	<u><u>8,575,141</u></u>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貼現及放款之應納入減損評估之總額及備抵呆帳金額，列示如下：

		<u>100.12.31</u>	
項	目	<u>應收款項總額</u>	<u>備抵呆帳金額</u>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 7,196,719	3,615,11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49,406,677</u>	<u>658,894</u>
合 計		<u><u>\$ 56,603,396</u></u>	<u><u>4,274,010</u></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12.31	
項	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053,783	773,196
	組合評估減損	446,812	268,01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215,383,867	2,631,889
	及其他		
合	計	<u>\$ 216,884,462</u>	<u>3,673,096</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帳列呆帳費用分別為2,651,091千元及1,448,537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呆帳費用係包含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提列之呆帳費用2,602,027千元及提列保證責任準備49,064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度呆帳費用係包含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提列之呆帳費用1,468,206千元，及迴轉保證責任準備減少呆帳費用19,669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餘額分別為49,136千元及309,911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未計提之利息收入分別為4,704千元及31,777千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12.31	99.12.31
可轉讓定存單	\$ 90,157,219	75,687,185
我國國庫券	993,450	12,426,280
我國政府公債	23,227,812	10,567,783
股票投資	255,848	-
	<u>\$ 114,634,329</u>	<u>98,681,24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期初餘額	\$ (46,955)	120,777
本期認列已實現淨益	(1,889)	(89,006)
本期認列未實現淨益(損)	92,759	(78,726)
期末餘額	<u>\$ 43,915</u>	<u>(46,955)</u>

(七)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00.12.31		持 股	99.12.31		持 股
	投資成本	帳面金額	比例%	投資成本	帳面金額	比例%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u>\$ 175,934</u>	<u>183,364</u>	100.00	<u>175,934</u>	<u>184,916</u>	100.00
(僑銀租賃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認列僑銀租賃公司投資損失分別為1,552千元及1,493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其他金融資產

	<u>100.12.31</u>	<u>99.12.3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8,906	341,149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81,689	42,623
其 他	<u>624</u>	<u>2,296</u>
	311,219	386,068
減：備抵呆帳	<u>81,689</u>	<u>42,623</u>
	<u><u>\$ 229,530</u></u>	<u><u>343,445</u></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間透過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陸續收到VISA Inc.國際組織改組為公司所分配之股票82千股，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將已解除轉讓限制之股份(原始成本為112,243千元)，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四(六)。

(九)固定資產淨額

	<u>100.12.31</u>	<u>99.12.31</u>
成 本：		
土 地	\$ 1,225,827	1,289,034
房屋及建築	1,979,520	1,807,480
電腦及通信設備	771,826	759,880
租賃改良物	1,713,172	1,301,771
辦公設備	<u>1,628,587</u>	<u>1,541,592</u>
	<u>7,318,932</u>	<u>6,699,757</u>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98,126	198,724
電腦及通信設備	632,707	617,263
租賃改良物	903,623	831,745
辦公設備	<u>1,154,290</u>	<u>1,023,081</u>
	<u>2,988,746</u>	<u>2,670,813</u>
小 計	4,330,186	4,028,944
預付設備款	<u>25,566</u>	<u>443,791</u>
	<u><u>\$ 4,355,752</u></u>	<u><u>4,472,735</u></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無形資產

	<u>100.12.31</u>	<u>99.12.31</u>
商 譽	\$ 24,232,733	24,232,733
核心存款價值 (Core Deposits Intangible)	997,518	1,419,394
中小企業客戶關係 (SME Relationship)	395,093	480,637
信用卡客戶關係 (Purchased Credit Card Relationship)	47,076	65,076
信託業務關係 (Custodian Customer Relationship)	15,157	20,987
電腦軟體成本	<u>244,712</u>	<u>357,974</u>
	<u><u>\$ 25,932,289</u></u>	<u><u>26,576,801</u></u>

(十一)其他資產

	<u>100.12.31</u>	<u>99.12.31</u>
黃金	\$ 18,288,619	7,808,1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廿一))	818,383	957,127
暫付及待結轉款	23,977	406,918
存出保證金	219,326	219,007
遞延信用卡成本	173,767	197,012
預付費用	159,549	130,298
其 他	<u>442,102</u>	<u>56,910</u>
	<u><u>\$ 20,125,723</u></u>	<u><u>9,775,411</u></u>

(十二)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u>100.12.31</u>	<u>99.12.31</u>
銀行同業拆放-聯屬公司	\$ 107,586,038	41,197,494
透支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3,340,118	7,390,846
銀行同業存款-聯屬公司	969,051	6,690,729
銀行同業存款-非聯屬公司	9,565,971	23,084
中華郵政轉存款	<u>425,175</u>	<u>427,187</u>
	<u><u>\$ 121,886,353</u></u>	<u><u>55,729,340</u></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應付款項

	100.12.31	99.12.31
應付費用	\$ 5,067,327	4,550,169
應付稅款	1,674,045	1,771,706
應付基金申購款	1,527,947	7,907,727
應付承兌匯票	1,081,525	1,108,885
應付代收款	917,238	861,978
應付員工獎酬計劃(附註四(二十))	253,469	269,145
應付利息	234,716	167,465
應付帳款	44,832	96,267
其 他	3,831,493	2,704,976
	\$ 14,632,592	19,438,318

(十四)存款及匯款

	100.12.31	99.12.31
支票存款	\$ 9,671,601	7,801,038
活期存款	374,855,131	421,339,502
定期存款	75,276,663	87,011,788
可轉讓定存單	245,100	499,400
活期儲蓄存款	37,625,239	38,879,166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9,924,028	7,119,644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27,407,490	25,646,274
其他	17,881	20,540
	\$ 535,023,133	588,317,352

(十五)其他金融負債

	100.12.31	99.12.31
黃金帳戶	\$ 17,013,113	4,156,879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16,038,668	24,013,573
其他	-	339
	\$ 33,051,781	28,170,791

(十六)其他負債

	100.12.31	99.12.31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10,423,058	6,802,303
預收款項	950,471	1,592,8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50,606	1,389,195
存入保證金	62,141	212,420
買賣票債券損失準備	-	112,249
保證責任準備	97,230	17,526
其他	225,708	253,221
	\$ 13,509,214	10,379,79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手續費淨收益

	100年度	99年度
手續費收入	\$ 9,557,735	11,672,425
手續費費用	(881,368)	(852,150)
	<u>\$ 8,676,367</u>	<u>10,820,275</u>

(十八)其他非利息淨益

	100年度	99年度
服務費收入	\$ 674,705	568,465
訴訟準備迴轉利益(附註七(二))	215,442	-
租金收入	60,828	75,9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8,743	64,934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	600,873
處分放款利益	-	275,842
其他	85,988	73,150
	<u>\$ 1,085,706</u>	<u>1,659,202</u>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主要係本公司評估授信戶未來可回收金額增加所致。

(十九)退 休 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部分，目前按每月投保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依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87,765千元及166,061千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部分，員工退休金係按其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制度之服務年資及員工退休時之基準薪資計算發給。目前按每月投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至臺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有關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資料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期退休金費用(帳列用人費用)	\$ 244,661	230,950
期末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其他資產)	199	791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其他負債)	1,750,606	1,389,195
期末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帳列股東權益減項)	412,266	228,05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給付義務：		
累積給付義務	\$ (2,046,041)	(1,642,03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168,542)</u>	<u>(880,072)</u>
預計給付義務	(3,214,583)	(2,522,10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95,435</u>	<u>252,841</u>
提撥狀況	(2,919,148)	(2,269,267)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199	791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665,248	1,154,833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u>(496,905)</u>	<u>(275,55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u>\$ (1,750,606)</u></u>	<u><u>(1,389,195)</u></u>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服務成本	\$ 140,119	131,091
利息成本	47,096	46,542
退休金資產預計報酬	(6,808)	(8,478)
攤銷及遞延數	<u>64,254</u>	<u>61,795</u>
淨退休成本	<u><u>\$ 244,661</u></u>	<u><u>230,950</u></u>

精算假設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折現率	1.75 %	1.75 %
薪資調整率	3.50 %	3.50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0 %	2.50 %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之員工獎勵計畫

本公司參與美商花旗集團為其主要管理者及員工設有以美商花旗集團(Citigroup Inc., NYSE:C)普通股為給付基礎之員工獎勵計畫，包括股票獎勵計畫(stock awards)及股票選擇權計畫(stock options)，其目的在於吸引、留才及激勵高階主管員工。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兩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應付員工獎酬計劃(帳列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股票獎勵計畫	\$ 179,039	213,188
股票選擇權計畫	<u>74,430</u>	<u>55,957</u>
	<u><u>\$ 253,469</u></u>	<u><u>269,145</u></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與股份基礎給付之員工獎勵計畫相關之費用(帳列用人費用)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股票獎勵計畫	\$ 85,098	144,871
股票選擇權計畫	18,187	23,383
	<u>\$ 103,285</u>	<u>168,254</u>

1.股票獎勵計畫

根據集團之股票獎勵計畫，凡參與該計畫之高階主管及員工服務每滿一年即給予一定比率的股票，於符合條件後，無須支付任何金額即可取得應有的股票，惟在既得期間(applicable vesting period)內取得之股票(unvested shares)不得出售或轉讓，且取得股份之全部或一部可因獎勵計畫參與者之聘雇關係終止而取消。既得期間屆滿後，員工所取得的股票(vested shares)即可任意出售或轉換。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股票獎勵計畫之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0年度 (股權單位數)	99年度 (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130,968	56,880
加：本期給與	99,437	92,846
減：本期執行	54,210	18,758
期末餘額	<u>176,195</u>	<u>130,968</u>

2.股票選擇權計畫

集團對於高階主管及員工訂有股票選擇權計畫，凡參與該計畫之高階主管及員工服務每滿一年即給予一定比率的股票選擇權，選擇權訂有既得期間及認購價格，既得期間屆滿後始得依認購價格行使股票選擇權。選擇權訂有失效日，超過行使期限選擇權即失效。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股票選擇權計畫之認股權單位數變動如下：

	100年度 (認股權單位數)	99年度 (認股權單位數)
期初餘額	164,397	190,625
減：本期放棄及逾期失效	18,862	26,228
期末餘額	<u>145,535</u>	<u>164,397</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一)所得稅

本公司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1.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353,972	1,816,734
遞延所得稅費用	152,032	984,11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2,293	57,137
所得稅費用	<u>\$ 2,578,297</u>	<u>2,857,981</u>

2.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商譽攤銷	\$ 241,111	241,111
可辨認無形資產攤銷	(13,431)	(27,447)
呆帳費用	(53,032)	485,927
職工福利	3,400	3,400
員工獎酬計畫	(1,301)	1,678
退休金費用	(23,810)	(30,841)
虧損扣抵	-	24,353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284,179
其他	(905)	1,750
	<u>\$ 152,032</u>	<u>984,110</u>

3.本公司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負擔所得稅調節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淨利按規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965,447	2,975,51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免稅所得	(751,221)	(677,278)
短期票券利息收入分離課稅	-	(8,610)
土地交易所得免稅	(5,977)	(16,142)
其他	(66,622)	(78,992)
暫時性差異	(147,783)	(680,057)
分離課稅利息收入稅額	-	10,130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	360,128	292,167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2,353,972</u>	<u>1,816,734</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呆帳費用超限	\$ 4,402,534	748,431	4,090,582	695,399
虧損扣抵	2,933,117	498,630	2,933,117	498,630
商譽攤銷	(5,785,076)	(983,463)	(4,366,776)	(742,352)
可辨認無形資產攤銷	1,201,571	204,267	1,122,565	190,836
員工獎酬計畫	308,288	52,409	300,635	51,108
退休金費用	1,253,700	213,129	1,113,641	189,319
其 他	499,882	84,980	436,394	74,187
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		<u>\$ 818,383</u>		<u>957,127</u>

5. 本公司應收營所稅退稅款(帳列應收款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u>產 生 年 度</u>	<u>100.12.31</u>	<u>99.12.31</u>
概括承受華僑銀行應收退稅款	\$ 67,400	67,400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	2,006	2,006
	<u>\$ 69,406</u>	<u>69,406</u>

6.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七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分別為虧損13,617千元及3,062,755千元，惟經稽徵機關核定分別為課稅所得158,498千元及虧損143,255千元，本公司已依法分別提起訴願及復查。依所得稅法之規定，公司經核定之虧損得以扣抵以後十年度之課稅所得。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可抵減之虧損，其屆滿日及可抵減金額如下：

<u>虧 損 年 度</u>	<u>可抵減金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六年度	\$ <u>13,617</u>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 <u>2,919,500</u>	民國一〇七年度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0.12.31</u>	<u>99.12.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701,078</u>	<u>593,949</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派所適用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及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所適用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5.02%及13.2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100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千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17,443,804	14,865,507			
減：特別股股利	480,000	480,000			
屬於普通股股東					
本期淨利	<u>\$16,963,804</u>	<u>14,385,507</u>	<u>5,003,300</u>	<u>3.40</u>	<u>2.88</u>
	99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千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17,503,034	14,645,053			
減：特別股股利	480,000	480,000			
屬於普通股股東					
本期淨利	<u>\$17,023,034</u>	<u>14,165,053</u>	<u>5,003,300</u>	<u>3.40</u>	<u>2.83</u>

(廿三)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十一日核准設立，原實收資本總額50,000,000千元，分為5,000,000千股，每股十元。本公司為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之營業、資產及負債，並提升資本適足率，於民國九十八年經董事會決議提高資本總額至66,033,000千元，其中記名式甲種特別股為1,600,000千股，每股面額十元，平價發行。另發行普通股33,000千元，分為3,300千股，每股十元，以作為受讓美商花旗銀行在台分行營業、資產及負債之對價。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均為66,033,000千元。

2.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公司法、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得純益於完納稅捐、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分派特別股股利後，如尚有賸餘數分配時，員工紅利不得低於該賸餘數十萬分一。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新股支付。

依金管會金管證一字第0950000507號規定，如當年度帳列股東權益產生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金額，則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除嗣後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金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外，其餘不得分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召開股東會並分別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	668,95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393,516	1,338,37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6,955	-
普通股現金股利	5,003,300	-
特別股現金股利	1,600,000	201,206
	<u>\$ 11,043,771</u>	<u>2,208,529</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之估列數均為0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分派員工紅利97千元，其差異數97千元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〇年之損益。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除決議發放特別股常態股利外並未決議發放普通股股利及員工紅利。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四)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應收款項等；其他短期金融負債包括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故以其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屬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之公債及國庫券，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方式評估其公平價值。
- (3) 貼現及放款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帳面價值近似其公平價值。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4)存出保證金並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5)存款及匯款公平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金融業之行業特性，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另屬固定利率之定期存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 (6)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平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因是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無法估列揭露其公平價值。
- 2.本公司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除美國國庫券(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國外有價證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用市場公開報價外，皆係以評價方法估計。

3.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利率或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市場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內，故市場價值變動對本公司影響有限。本公司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及主要外幣淨部位請詳附註十(二)，利率敏感性資訊請詳附註十(五)。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損失。本公司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擔保品之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為43.74%及52.31%。本公司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動產、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公司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本公司放款資產品質請詳附註十(三)，信用風險集中情形請詳附註十(四)。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帳列各種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資產之帳面價值。另就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表外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分析如下：

<u>金融商品項目</u>	<u>100.12.31</u>		<u>99.12.31</u>	
	<u>訂約金額</u>	<u>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u>	<u>訂約金額</u>	<u>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u>
表外承諾及保證：				
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1,632,423	11,632,423	7,033,390	7,033,390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15,389,095	15,389,095	23,217,945	23,217,945

當金融商品交易擔保人顯著集中與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本金餘額如下(僅列示前三大者)：

<u>對 象 別</u>	<u>100.12.31</u>	<u>對 象 別</u>	<u>99.12.31</u>
私 人	\$ 122,285,519	私 人	\$ 105,342,049
民營企業	92,623,640	民營企業	57,981,634
國 外	<u>1,845,266</u>	公營事業	<u>3,796,837</u>
	<u>\$ 216,754,425</u>		<u>\$ 167,120,520</u>

<u>產 業 別</u>		<u>產 業 別</u>	
製 造 業	\$ 60,031,684	製 造 業	\$ 38,582,356
批發及零售業	16,258,689	批發及零售業	11,304,643
金融及保險業	<u>8,043,424</u>	金融及保險業	<u>3,546,380</u>
	<u>\$ 84,333,797</u>		<u>\$ 53,433,379</u>

<u>地 區 別</u>		<u>地 區 別</u>	
國 內	\$ 173,923,875	國 內	\$ 148,051,024
中 美 洲	20,201,625	中 美 洲	11,777,112
亞 洲	<u>11,015,085</u>	亞 洲	<u>3,518,633</u>
	<u>\$ 205,140,585</u>		<u>\$ 163,346,769</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性準備比率為60.80%及51.38%。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係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由於交易條件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100.12.31				
資	產	未超過一 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 六個月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至 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以 上期限者	合 計
庫存現金及待交換票據	\$	4,641,123	-	-	-	4,641,123
存拆放銀行同業		147,113,809	165,739,722	12,784,709	1,725,447	327,363,68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900,602	1,313,622	2,121,931	11,847,445	34,183,600
附賣回債券投資		1,806,700	-	-	-	1,806,700
應收款項淨額		3,001,104	49,079,263	217,545	31,474	52,329,386
貼現及放款淨額		47,053,130	42,841,034	3,740,675	118,864,600	212,499,4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992,912	35,452,165	35,834,616	23,098,788	114,378,481
其他金融資產		624	-	-	-	624
	\$	<u>242,510,004</u>	<u>294,425,806</u>	<u>54,699,476</u>	<u>155,567,754</u>	<u>747,203,040</u>
負	債					
透支銀行同業	\$	3,340,118	-	-	-	3,340,118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借		85,275,909	32,845,151	-	-	118,121,060
中華郵政轉存款		62,423	193,360	169,392	-	425,17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224,216	320,377	183,638	-	3,728,231
應付利息		94,292	135,623	3,386	1,415	234,716
活期性存款		422,151,971	-	-	-	422,151,971
定期性存款		29,635,203	47,557,381	33,242,382	2,173,215	112,608,181
可轉讓定期存單		44,600	62,600	137,900	-	245,100
其他金融負債		14,889,704	18,162,077	-	-	33,051,781
	\$	<u>558,718,436</u>	<u>99,276,569</u>	<u>33,736,698</u>	<u>2,174,630</u>	<u>693,906,333</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資 產	99.12.31				合 計
	未超過一 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 六個月期限者	超過六個月至 一年期限者	超過一年以 上期限者	
庫存現金及待交換票據	\$ 4,149,837	-	-	-	4,149,837
存拆放銀行同業	199,892,339	155,576,054	12,857,369	3,017,185	371,342,94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21,810	280,802	585,927	1,648,191	22,736,730
附賣回債券投資	11,518,829	500,308	-	-	12,019,137
應收款項淨額	897,004	56,741,686	214,533	62,199	57,915,422
貼現及放款淨額	30,519,048	22,693,177	5,016,732	106,310,597	164,539,5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493,098	20,863,289	43,140,218	10,184,643	98,681,248
其他金融資產	2,296	-	-	-	2,296
	<u>\$ 291,694,261</u>	<u>256,655,316</u>	<u>61,814,779</u>	<u>121,222,815</u>	<u>731,387,171</u>
負 債					
透支銀行同業	\$ 7,390,846	-	-	-	7,390,846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借	6,914,507	40,996,800	-	-	47,911,307
中華郵政轉存款	427,187	-	-	-	427,18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4,979,610	285,383	134,090	-	5,399,083
應付利息	135,022	30,616	1,827	-	167,465
活期性存款	468,019,706	-	-	-	468,019,706
定期性存款	37,053,052	44,287,034	32,533,777	5,903,843	119,777,706
可轉讓定期存單	164,000	217,900	117,500	-	499,400
其他金融負債	25,447,668	1,908,896	712,494	101,733	28,170,791
	<u>\$ 550,531,598</u>	<u>87,726,629</u>	<u>33,499,688</u>	<u>6,005,576</u>	<u>677,763,491</u>

本公司之到期分析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到期期間。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公平價值風險

本公司之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負債，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孰早，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受利率變動所致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公平價值風險。本公司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

(1)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

以公平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100.12.31			
	合計	第一層級 (註1)	第二層級 (註2)	第三層級 (註3)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29,864,204	15,135,569	14,728,63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14,378,481	-	114,378,481	-
股票投資	255,848	255,848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4,319,396	-	4,144,006	175,390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3,728,231	-	3,554,354	173,877

(2)公平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列入 當期損益 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 或發行	自其他層級 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層級 金融負債 轉入第三層 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三層級 轉出其他層級	自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轉出第三層 級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	-	175,390	-	-	-	-	-	175,390

(3)公平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列入 當期損益 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 或發行	自其他層級 轉入第三級	自第三層級 金融負債 轉入第三層 級金融資產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三層級 轉出其他層級	自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轉出第三層 級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15,357	(432)	173,877	-	-	14,925	-	-	173,877

註1：第一級層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5段規定，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2：第二級層級係指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平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註3：第三級層級係指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資料(可不觀察之投入之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itigroup, Inc.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Citibank Oversea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母公司
僑銀租賃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花旗台北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花旗台北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新加坡分行(花旗新加坡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倫敦分行(花旗倫敦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香港分行(花旗香港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東京分行(花旗東京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紐約分行(花旗紐約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多倫多分行(花旗多倫多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美商花旗馬來西亞分行(花旗馬來西亞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美商花旗銀行紐澤西分行(花旗紐澤西分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新加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新加坡)銀行)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花旗證券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花旗財務管理顧問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香港商花旗財務服務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花旗財務服務台灣分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產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花旗產物保險代理人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花旗保險代理人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台灣花旗環球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花旗環球財務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花旗環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花旗環球證券公司)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其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揭露」以及本公司董事、法人董事代表人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人之親屬或他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款

100.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9,208,842	1.72	0.00~1.43
99.12.31			
關係人名稱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各戶未達存款總額1%之合計數	\$ 5,134,293	0.84	0.00~2.25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存款利率，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牌告利率為計算基礎，存款條件與一般存款戶並無不同。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因上述存款交易支付之利息支出為28,359千元及20,865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放款

100年度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	10	-	-	-	定存單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8	45,775	45,775	45,775	-	不動產	無

99年度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1	73	73	73	-	定存單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0	56,498	54,873	54,873	-	不動產	無

3.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00.12.31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註)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花旗香港分行	遠期外匯合約	100.02.10~101.08.14	934,278	(3,615)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3,615)
	遠期外匯合約	100.02.10~101.08.14	939,552	3,22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228
花旗倫敦分行	權益交換合約	97.04.30~105.07.19	641,442	(10,823)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10,823)
	遠期外匯合約	100.02.24~102.06.26	53,152,016	(292,553)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292,553)
	遠期外匯合約	100.02.24~102.06.26	53,150,153	327,89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27,894
	利率交換合約	100.04.15~105.11.27	1,487,123	12,33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2,330
	外匯選擇權合約	100.02.01~101.12.03	12,942,503	20,51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0,511
	外匯選擇權合約	100.03.02~101.12.13	25,895,712	(672,92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672,921)
	利率交換合約	100.05.25~102.05.25	454,065	(85)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85)
花旗紐約分行	商品交換合約	100.05.23~101.08.31	277,040	(22,77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22,779)
	商品交換合約	100.05.12~101.12.31	603,688	42,02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42,022
	商品選擇權合約	100.05.23~101.02.29	25,579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商品選擇權合約	100.05.12~101.01.09	164,235	(12,487)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12,487)
	遠期外匯合約	100.08.10~101.05.07	46,128	(427)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427)
花旗新加坡分行	遠期外匯合約	100.08.10~101.05.07	46,269	74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740
	遠期外匯合約	100.02.21~101.10.03	129,870,926	(596,52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596,521)
花旗台北分行	遠期外匯合約	100.02.21~101.10.03	130,364,179	963,25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63,256
	利率交換合約	98.08.12~105.09.22	200,559,000	(204,98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204,981)
	換匯換利合約	100.12.30~101.12.31	1,515,250	(1,44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1,440)
	換匯換利合約	100.12.30~101.12.31	1,513,550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9.12.31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註)	本期評 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花旗香港分行	遠期外匯合約	99.08.01~100.8.17	14,987	758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758
	遠期外匯合約	99.11.30~100.03.01	1,609,957	(6,934)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6,934)
花旗倫敦分行	權益交換合約	96.10.09~101.02.06	800,743	(16,244)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16,244)
	遠期外匯合約	99.04.15~100.09.15	18,788,878	558,612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558,612
	遠期外匯合約	99.03.12~100.12.22	14,242,973	(403,658)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403,658)
	外匯選擇權合約	99.01.13~100.11.01	4,972,405	30,867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30,867
	外匯選擇權合約	99.01.13~100.12.28	21,567,491	(480,350)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480,350)
	權益交換合約	96.11.16~100.08.01	383,006	(24,471)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24,471)
花旗紐約分行	利率交換合約	98.04.08~100.05.27	3,340,480	(19,652)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19,652)
	商品交換合約	99.02.05~100.03.31	323,097	37,609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37,609
	商品交換合約	99.11.05~100.01.31	4,373	(130)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130)
	商品選擇權合約	99.04.20~100.04.30	61,178	7,940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7,940
	商品選擇權合約	99.04.01~100.04.30	265,439	(19,378)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19,378)
	權益選擇權合約	99.12.02~100.01.06	635,054	(1,198)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1,198)
花旗(新加坡)銀行	外匯選擇權合約	99.09.30~100.03.31	20,018,019	(25,685)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166,536)
花旗新加坡分行	遠期外匯合約	99.06.01~100.05.24	95,190	5,346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5,346
	遠期外匯合約	99.08.11~100.05.04	98,701	(1,607)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1,607)
	利率交換合約	99.01.25~100.01.25	18,220,800	92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92
花旗台北分行	遠期外匯合約	99.01.11~100.06.30	47,706,026	1,007,198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1,007,198
	遠期外匯合約	99.01.26~100.12.28	53,937,298	1,270,395	交易目的 融資產金	1,270,395
	利率選擇權合約	98.08.12~104.12.28	295,447,000	(194,046)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194,046)
	利率交換合約	99.05.05~100.05.05	600,000	(3,132)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3,132)
	換匯換利合約	99.05.11~100.11.21	8,047,520	(293,164)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293,164)
花旗東京分行	遠期外匯合約	99.09.30~100.01.13	3,338,389	(96,894)	交易目的 融負債金	(96,894)

註：係按原幣金額換算成台幣。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資金往來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往來交易明細如下：

交易種類	交易對象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金 額	佔總科目餘額百分比%	金 額	佔總科目餘額百分比%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	花旗倫敦分行	\$ 1,101,949	12.40	259,816	4.09
	花旗香港分行	666,656	7.50	80,809	1.27
	花旗多倫多分行	782,884	8.81	874,396	13.75
	花旗東京分行	912,599	10.27	5,999	0.09
	其他	525,656	5.92	641,541	10.09
		<u>\$ 3,989,744</u>	<u>44.90</u>	<u>1,862,561</u>	<u>29.29</u>
拆放銀行同業(帳列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花旗台北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 192,367,928	56.63	186,922,142	48.13
	花旗新加坡分行	-	-	17,970,318	4.63
	花旗倫敦分行	-	-	4,858,880	1.25
		<u>\$ 192,367,928</u>	<u>56.63</u>	<u>209,751,340</u>	<u>54.01</u>
透支銀行同業(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花旗紐約分行	\$ 3,133,258	2.57	7,367,340	13.22
	其他	206,860	0.17	23,506	0.04
		<u>\$ 3,340,118</u>	<u>2.74</u>	<u>7,390,846</u>	<u>13.26</u>
銀行同業存款(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花旗台北分行	<u>\$ 969,051</u>	<u>0.80</u>	<u>6,690,729</u>	<u>12.01</u>
銀行同業拆放(帳列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花旗新加坡分行	\$ 53,034,792	43.51	10,628,800	19.07
	花旗紐澤西分行	45,406,500	37.25	-	-
	花旗台北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9,081,300	7.45	9,335	0.02
	花旗倫敦分行	-	-	15,184,000	27.24
	花旗紐約分行	-	-	15,184,000	27.24
	花旗香港分行	63,446	0.06	191,359	0.34
		<u>\$ 107,586,038</u>	<u>88.27</u>	<u>41,197,494</u>	<u>73.91</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拆放花旗台北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最高餘額為233,860,671千元，其美金利率區間為0.12%~0.86%，澳幣及紐幣利率區間為1.99%~5.21%，其他貨幣利率區間為0.0001%~4.800%，合約期間為100.01.04~101.12.28。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拆放花旗台北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之最高餘額為306,745,246千元，其美金利率區間為0.24%~0.86%，澳幣及紐幣利率區間為2.90%~5.21%，其他貨幣利率區間為0.001%~4.800%，合約期間為99.01.25~100.12.2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關係人資金往來認列之利息收入及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 額	佔總科目餘額%
利息收入：				
花旗紐約分行	\$ 3,376,180	19.00	2,641,413	15.36
花旗台北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156,200	6.50	1,119,164	6.50
其他	117,027	0.66	1,373,193	7.98
	<u>\$ 4,649,407</u>	<u>26.16</u>	<u>5,133,770</u>	<u>29.84</u>
利息費用：				
其 他	<u>\$ 196,958</u>	<u>8.88</u>	<u>168,696</u>	<u>7.60</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應收利息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12.31		99.12.31	
	金 額	佔總科目餘額%	金 額	佔總科目餘額%
花旗台北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 153,464	9.34	129,486	10.24
花旗新加坡分行	62,462	3.80	212,578	16.82
花旗倫敦分行	-	-	120,556	9.54
其他	139	0.01	793	0.06
	<u>\$ 216,065</u>	<u>13.15</u>	<u>463,413</u>	<u>36.66</u>

5.附條件交易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與花旗證券公司從事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賣回交易情形如下：

	100年度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花旗證券公司	<u>\$ 12,151,278</u>	<u>1,806,700</u>	0.40~0.73	<u>16,592</u>
	99年度			當期利息 收入淨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花旗證券公司	<u>\$ 13,117,410</u>	<u>9,017,305</u>	0.11~0.36	<u>16,38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手續費淨收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	佔總科目餘額%	金	佔總科目餘額%
手續費收入：				
其他	\$ 377,113	3.95	468,748	4.02
手續費費用：				
花旗紐約分行	\$ 103,900	11.79	106,356	12.48
其他	49,130	5.57	18,513	2.17
	<u>\$ 153,030</u>	<u>17.36</u>	<u>124,869</u>	<u>14.65</u>

7.租金收入(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租金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	佔各科科目餘額%	金	佔各科科目餘額%
花旗環球證券公司	\$ 23,181	38.11	24,879	32.76
花旗環球財務公司	8,479	13.94	9,992	13.16
花旗財務服務台灣分公司	251	0.41	13,156	17.32
其他	18,183	29.89	17,311	22.80
	<u>\$ 50,094</u>	<u>82.35</u>	<u>65,338</u>	<u>86.04</u>

本公司與關係人租金係按租賃主契約之租金加計內部相關費用分攤後，按各關係人承租坪數計算，租金係每月收取。

8.服務費收入(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服務費收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	佔各科科目餘額%	金	佔各科科目餘額%
花旗保險代理人公司	\$ 634,067	93.98	535,584	94.22
花旗產物保險代理人公司	37,385	5.54	26,454	4.65
其他	3,253	0.48	6,427	1.13
	<u>\$ 674,705</u>	<u>100.00</u>	<u>568,465</u>	<u>100.00</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佣金費用(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佣金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花旗財務管理顧問公司	\$ 57,786	4.54	-	-
花旗財務服務台灣分公司	-	-	316,336	19.82
	<u>\$ 57,786</u>	<u>4.54</u>	<u>316,336</u>	<u>19.82</u>

10.顧問服務費(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顧問服務費分別為1,381,386千元及572,718千元。

11.資料處理費(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資料處理費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花旗新加坡分行	\$ 412,685	99.47	379,239	98.96
其他	2,206	0.53	3,994	1.04
	<u>\$ 414,891</u>	<u>100.00</u>	<u>383,233</u>	<u>100.00</u>

12.服務費用(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關係人往來認列之服務費用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金	佔各科 目餘額%
花旗新加坡分行	\$ 584,763	37.55	637,830	40.21
其他	668,023	42.90	850,038	53.58
	<u>\$ 1,252,786</u>	<u>80.45</u>	<u>1,487,868</u>	<u>93.79</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	\$ 74,023	69,532
獎金及特支費	111,252	114,652
業務執行費用	516	1,80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除帳列存出保證金之資產外，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計有面額420,000千元之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存放央行作為保證金，與面額40,000千元之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供國稅局作為無欠稅證明擔保金及面額50,000千元之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供櫃買中心作為準備金。

另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計有面額5,000,000千元之央行可轉讓定存單及面額420,000千元之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存放央行作為保證金，與面額40,000千元之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供國稅局作為無欠稅證明擔保金及面額50,000千元之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供櫃買中心作為準備金。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已於附註四(廿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中所揭露之表外承諾及保證外，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營業租賃

本公司承租之營業場所，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最低支付租金金額如下：

<u>期</u>	<u>間</u>	<u>金</u>	<u>額</u>
一〇一	年度		575,963
一〇二	年度		442,838
一〇三	年度		313,373
一〇四	年度		243,083
一〇五	年度		181,990
		\$	<u><u>1,757,247</u></u>

(二)重大訴訟案件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重大之訴訟事項如下：

原華僑銀行向第三人購買公債215,442千元，台灣銀行表示該批公債係由其行員盜賣，並主張華僑銀行應依交易習慣及相關法令，要求賣方提供公債來源並進行求證，但華僑銀行未遵守上述程序，乃屬侵權行為，應與主要被告負連帶賠償，本案被訴部分，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六日判決台灣銀行之訴駁回，該判決業經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六日確定，本公司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取得台灣高等法院之民事判決確定書。故本公司於本年度迴轉原預估損失金額新台幣215,442千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附條件交易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以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面額分別為1,737,400千元及11,305,800千元，賣回金額分別為1,806,700千元及10,950,643千元，其利率區間分別為0.4%~0.73%及0.015%~0.4%。經約定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八日前陸續賣回。

(四)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	託	資	產	信	託
債	券	資	產	應	付
債券		\$	8,145,441	應付款項	\$
普通股			7,517,385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140,565,663
基金			118,620,740		
結構型商品			4,438,971		
指數股票型基金			1,843,126		
應收款項			1,968,894		
信託資產總額		\$	<u>142,534,557</u>	信託負債總額	\$
					<u>142,534,557</u>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	託	資	產	信	託
債	券	資	產	應	付
債券		\$	8,370,302	應付款項	\$
普通股			7,174,981	信託資本—金錢信託	184,034,031
基金			156,917,029		
結構型商品			9,855,076		
指數股票型基金			1,716,643		
應收款項			6,779,780		
信託資產總額		\$	<u>190,813,811</u>	信託負債總額	\$
					<u>190,813,811</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投資項目</u>	<u>帳列金額</u>
債券	\$ 8,145,441
普通股	7,517,385
基金	118,620,740
結構型商品	4,438,971
指數股票型基金	1,843,126
合 計	<u>\$ 140,565,663</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投資項目</u>	<u>帳列金額</u>
債券	\$ 8,370,302
普通股	7,174,981
基金	156,917,029
結構型商品	9,855,076
指數股票型基金	1,716,643
合 計	<u>\$ 184,034,031</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信託部之受託資產並無損益。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彙總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646,026	4,363,964
員工保險費	369,183	330,459
退休金費用	432,426	397,011
其他用人費用	299,353	255,435
折舊費用	505,580	437,345
攤銷費用	1,077,730	1,199,49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八號規定應揭露事項：

1.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100年度		99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同業	\$ 10,145,422	0.30	1,030,395	0.46
拆放銀行同業	343,992,689	0.66	372,404,049	0.70
存放央行	10,295,412	0.35	10,542,364	0.3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2,498,248	0.57	7,798,226	0.38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	4,859,676	0.49	8,438,651	0.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2,718,932	0.83	105,867,367	0.63
貼現及放款	188,302,146	3.56	148,607,926	3.63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	8,676,024	0.02	6,101,126	0.01
透支銀行同業	1,607,997	0.14	1,484,799	0.30
銀行同業拆放	67,220,860	0.30	34,000,447	0.46
中華郵政轉存款	426,943	1.41	432,616	1.25
附買回債券及票券	149,326	0.11	11,328	0.05
活期存款	442,365,441	0.18	403,674,382	0.16
定期存款	115,200,705	0.90	165,710,499	0.72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23,623,809	0.83	24,430,974	0.81

2.主要外幣淨部位

100.12.31				
幣 別	原幣金額(千元)	折合新台幣金額		
美 金	USD	30,215	914,624	
日 幣	JPY	165,259	64,478	
加 幣	CAD	2,088	61,913	
人 民 幣	CNY	8,454	40,637	
英 鎊	GBP	739	34,515	

99.12.31				
幣 別	原幣金額(千元)	折合新台幣金額		
美 金	USD	10,321	313,428	
澳 幣	AUD	636	19,695	
人 民 幣	CNY	3,521	16,224	
紐 幣	NZD	190	4,459	
日 幣	JPY	11,828	4,41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放款資產品質

年 月		100.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2,305	11,865,120	0.02 %	303,882	13,183.60 %
	無擔保	139	84,546,986	- %	1,420,641	1,022,043.88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70,819	72,466,119	0.10 %	467,699	660.41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455,576	37,459,689	1.22 %	1,414,248	310.43 %
	其 擔 保	5,032	10,527,852	0.05 %	65,948	1,310.57 %
	他 無擔保	312	18,696	1.67 %	678	217.31 %
放款業務合計		534,183	216,884,462	0.25 %	3,673,096	687.61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297,336	48,151,218	0.62 %	4,218,010	1,418.60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3,869,702	- %	9,075	- %

年 月		99.12.31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 金 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企業 金融	有擔保	115,207	9,334,583	1.23 %	1,254,378	1,088.80 %
	無擔保	107	52,895,511	- %	2,681,079	2,505,681.31 %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298,763	70,057,652	0.43 %	1,356,673	454.10 %
	現金卡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320,221	28,551,943	1.12 %	1,147,816	358.44 %
	其 擔 保	12,573	10,051,810	0.13 %	1,755	13.96 %
	他 無擔保	361	89,873	0.40 %	117	32.41 %
放款業務合計		747,232	170,981,372	0.44 %	6,441,818	862.09 %
		逾期帳款 金 額	應收帳款 餘 額	逾期帳款 比 率	備抵呆帳 金 額	備抵呆帳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355,961	52,888,829	0.67 %	2,099,326	589.76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		-	2,660,141	- %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 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				
之免列報金額	\$ 24,509	972,287	37,002	1,414,193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				
方案依約履行	83,605	4,198,620	76,092	3,996,742
	<u>\$ 108,114</u>	<u>5,170,907</u>	<u>113,094</u>	<u>5,410,935</u>

(四)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100.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 淨值比例(%)
1	A集團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7,914,506	8.51 %
2	B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6,372,150	6.85 %
3	C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3,663,643	3.94 %
4	D集團 鞋類製造業	3,462,740	3.72 %
5	E集團 積體電路製造業	3,193,591	3.43 %
6	F集團 電腦製造業	2,996,829	3.22 %
7	G集團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2,939,208	3.16 %
8	H集團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2,727,440	2.93 %
9	I集團 電信業	2,514,406	2.70 %
10	J公司 其他金融輔助業	2,430,000	2.61 %

99.12.31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 淨值比例(%)
1	B集團 金屬手工具製造業	4,314,343	5.10 %
2	E集團 積體電路製造業	3,340,480	3.95 %
3	A集團 海洋水運業	2,084,138	2.46 %
4	K集團 電腦製造業	1,761,344	2.08 %
5	L集團 乳品製造業	1,560,500	1.85 %
6	M集團 西藥製造業	1,186,000	1.40 %
7	G集團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零售業	1,138,800	1.35 %
8	N集團 未分類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109,000	1.31 %
9	O公司 食品飲料為主之綜合商品零售業	911,040	1.08 %
10	P集團 其他家用電器製造業	870,315	1.03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利率敏感性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83,228,698	115,118,760	42,115,633	69,603,892	310,066,983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910,800	181,566,497	15,426,216	1,358,410	225,261,923
利率敏感性缺口	56,317,898	(66,447,737)	26,689,417	68,245,482	84,805,060
淨 值					78,894,89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7.65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7.49 %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646,359	412,837	417,497	57,000	11,533,693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83,948	8,397,269	125,970	68,154	12,375,341
利率敏感性缺口	6,862,411	(7,984,432)	291,527	(11,154)	(841,648)
淨 值					324,25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3.20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59.57)%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97,872,146	108,147,206	45,019,854	46,187,002	297,226,208
利率敏感性負債	99,676,884	115,171,008	14,061,397	12,841,944	241,751,233
利率敏感性缺口	(1,804,738)	(7,023,802)	30,958,457	33,345,058	55,474,975
淨 值					78,333,00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22.95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0.82 %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千元

項 目	1至90天 (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152,214	261,630	374,214	107,244	10,895,302
利率敏感性負債	1,720,745	3,469,676	948,959	5,781,132	11,920,512
利率敏感性缺口	8,431,469	(3,208,046)	(574,745)	(5,673,888)	(1,025,210)
淨 值					220,06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1.40 %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65.8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 目		100年度	99年度
資產報酬率	稅 前	2.17	2.32
	稅 後	1.85	1.94
淨值報酬率	稅 前	19.65	22.58
	稅 後	16.74	18.90
純 益 率		40.12	41.71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註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註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七)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425,584,858	107,031,105	47,418,030	51,435,378	46,539,202	173,161,14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73,536,943	107,955,714	98,229,009	113,851,428	66,676,883	86,823,909
期距缺口	(47,952,085)	(924,609)	(50,810,979)	(62,416,050)	(20,137,681)	86,337,234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881,198	7,039,820	8,175,603	1,813,608	733,316	118,85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764,360	6,281,605	5,646,041	1,558,756	546,747	2,731,211
期距缺口	1,116,838	758,215	2,529,562	254,852	186,569	(2,612,360)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88,923,124	125,473,022	15,472,918	47,586,179	61,804,050	138,586,95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88,286,797	55,678,952	57,575,045	72,685,494	92,130,410	210,216,896
期距缺口	(99,363,673)	69,794,070	(42,102,127)	(25,099,315)	(30,326,360)	(71,629,941)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5,977,611	6,952,864	6,579,588	1,270,061	833,829	341,26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4,605,118	1,671,699	3,524,716	1,780,428	1,228,636	6,399,639
期距缺口	1,372,493	5,281,165	3,054,872	(510,367)	(394,807)	(6,058,37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資本適足性：

花旗(台灣)銀行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100.12.31	99.12.31
分析項目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50,921,925	42,042,758
	第二類資本		15,752,823	16,545,762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66,674,748	58,588,520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	標準法	334,020,275	310,962,464
		內部評等法	-	-
	風險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49,480,693	31,818,462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標準法	12,086,813	8,000,713
		風險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95,587,781	350,781,639
資本適足率			16.85 %	16.70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87 %	11.99 %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98 %	4.71 %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6.11 %	6.32 %
槓桿比率			6.53 %	5.77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花旗(台灣)銀行及其子公司資本適足性

年 度			100.12.31	99.12.31
分析項目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51,010,456	42,132,066
	第二類資本		15,841,355	16,635,070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66,851,811	58,767,136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	標準法	334,040,219	310,984,652
		內部評等法	-	-
	風險	資產證券化	-	-
		基本指標法	49,483,486	31,840,083
	作業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風險	標準法	12,086,813	8,000,713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395,610,518	350,825,448
	資本適足率			16.90 %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89 %	12.01 %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4.01 %	4.74 %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6.14 %	6.32 %
槓桿比率			6.56 %	5.78 %

(九)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金額：千元

	100.12.31			9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美金	\$ 12,423,159	30.271	376,061,446	11,638,417	30.368	353,435,450
澳幣	596,089	30.733	18,319,603	331,901	30.945	10,270,682
歐元	454,513	39.171	17,803,729	835,641	40.581	33,910,942
金融負債						
美金	12,099,323	30.271	366,258,608	11,422,531	30.368	346,879,428
澳幣	597,308	30.733	18,357,067	331,265	30.945	10,250,987
歐元	453,858	39.171	17,778,072	835,558	40.581	33,907,57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重分類：

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 3.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 4.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 6.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 7.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8.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投資帳 面金額	本期認 列之投 資損益	本行及相關係企業持股情形				備註
						現有 股數	擬制持 股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VISA Inc.	美國	代辦信用卡 相關業務	0.01	255,848	-	82	-	82	0.01	註一
僑銀租賃公司	台北市	租賃業	100.00	183,364	(1,552)	30,600	-	30,600	100.00	註二
大慶票券金融公司	台北市	買賣票債券	10.00	167,000	41,139	32,911	-	32,911	10.00	註三
財金資訊公司	台北市	跨行資訊系 統規劃開發 及跨行資訊 網路營運管 理	1.00	45,500	5,687	4,550	-	4,550	1.14	註三
MasterCard Inc.	美國	代辦信用卡 相關業務	-	10,406	-	2	-	2	-	註三
台北外匯經紀公司	台北市	銀行間外匯 交易之撮合	3.03	6,000	1,917	600	-	600	3.03	註三

註一：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二：帳列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註三：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僑銀租賃公司	元太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480	6,017	4.00 %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2.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3.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經會計師查核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台 幣		\$ 2,372,495
美 金	USD18,166,830@30.2710	549,928
歐 元	EUR4,000,059@39.1707	156,685
日 幣	JPY321,913,001@0.3902	125,600
港 幣	HKD30,564,019@3.8963	119,086
人 民 幣	CNY11,247,900@4.8066	54,064
	小 計	3,377,858
待交換票據		1,263,265
存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花旗倫敦分行	
	GBP3,817,373@46.7097	178,308
	CHF28,687,799@32.1963	923,641
	花旗東京分行	
	JPY2,338,797,535@0.3902	912,599
	花旗多倫多分行	
	CAD26,405,597@29.6484	782,884
	花旗紐約分行	
	USD7,000,000@30.2710	211,897
	花旗香港分行	
	HKD54,186,386@3.8963	211,126
	CNY94,771,678@4.8066	455,530
	其他(註一)	313,759
	小 計	3,989,744
存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台灣銀行	
	NTD111,515,946	111,516
	其他(註一)	142,154
	小 計	253,670
		\$ 8,884,537

註一：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二：原幣單位為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放央行		
存款準備金甲戶	NTD7,418,872,777	\$ 7,418,873
	USD10,000,000@30.2710	302,710
	EUR500,000@39.1707	19,585
	JPY11,000,000@0.3902	4,292
	小 計	7,745,460
存款準備金乙戶		8,163,511
金資清算戶		652,087
拆放銀行同業－聯屬公司	花旗台北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USD5,228,391,798@30.2710	158,268,648
	EUR281,045,887@39.1707	11,008,756
	AUD379,000,561@30.7326	11,647,685
	JPY8,170,766,057@0.3902	3,187,930
	GBP63,526,047@46.7097	2,967,281
	NZD137,634,972@23.3843	3,218,504
	HKD14,483,435@3.8963	56,432
	SGD1,500,000@23.2934	34,940
	SEK16,500,000@4.3818	72,300
	THB1,500,000@0.9598	1,440
	CHF549,624@32.1963	17,696
	CAD63,622,874@29.6484	1,886,316
	小 計	192,367,928
拆放銀行同業－非聯屬公司	臺灣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USD650,000,000 @30.2710	19,676,150
	其他(註一)	111,076,195
	小 計	130,752,345
合 計		\$ 339,681,331

註一：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二：原幣單位為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備註
							單 價	總 額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美國國庫券：									
US9127952Y65	到期付息，到期日101.01.12	-	-	\$ 7,567,750	- %	7,567,808	100.000	7,567,791	
US912795Y702	到期付息，到期日101.01.26	-	-	7,576,750	- %	<u>7,567,710</u>	100.000	<u>7,567,778</u>	
小 計						<u>15,135,518</u>		<u>15,135,569</u>	
我國國庫券：									
100第四期	到期付息，到期日101.04.06	-	-	1,000,000	0.800 %	<u>997,822</u>	99.970	<u>997,526</u>	
我國政府公債：									
91央債甲八	每年9月10日付息，到期日101.09.10	-	-	1,900,000	3.250 %	1,931,896	101.608	1,930,556	
92央債甲四	每年3月07日付息，到期日102.03.07	-	-	850,000	1.875 %	860,067	101.141	859,701	
100央債甲三	每年2月04日付息，到期日103.02.04	-	-	10,100,000	0.750 %	10,092,895	99.809	10,080,685	
其他(註一)	每年9月30日付息，到期日110.09.30	-	-	850,000	1.250~6.125%	<u>861,528</u>	-	<u>860,167</u>	
小 計						<u>13,746,386</u>		<u>13,731,109</u>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1,753,874	
利率交換合約		-	-	-	-	-	-	1,615,871	
外匯選擇權合約		-	-	-	-	-	-	825,122	
商品選擇權合約		-	-	-	-	-	-	77,287	
其 他(註一)		-	-	-	-	-	-	<u>47,242</u>	
小 計						<u>-</u>		<u>4,319,396</u>	
總 計						\$ 29,879,726		34,183,600	

註一：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二：未有提供質押或出借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面 額	帳列金額
89央債甲四	\$ 250,000	288,300
92央債甲十	589,500	613,000
96央債甲五	380,000	385,500
100央債甲九	300,000	300,300
89央債甲九	199,000	200,000
其他(註)	18,900	19,600
	<u>\$ 1,737,400</u>	<u>1,806,700</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應收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抵呆帳	淨 額
應收帳款	\$ 49,137,588	4,136,321	45,001,267
應收利息	1,642,562	1,714	1,640,848
應收承兌票款	1,081,525	-	1,081,525
應收承購帳款	3,869,702	9,075	3,860,627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	69,406	-	69,406
其他(註一)	720,924	45,211	675,713
	<u>\$ 56,521,707</u>	<u>4,192,321</u>	<u>52,329,386</u>

註一：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二：未有按現值評價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貼現及放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押匯及貼現	\$ 5,849,460
透支及短期放款	77,826,394
應收帳款融資	36,298
中期放款	57,146,284
長期放款	75,976,890
催收款項	<u>49,136</u>
	216,884,462
減：備抵呆帳	3,673,096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u>711,927</u>
	<u><u>\$ 212,499,439</u></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名稱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取得成本／ 攤銷後成本	累 計 減 損	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		備註
									單 價	總 額	
可轉讓定存單	—	-	-	\$90,135,000	0.769~1.068%	90,134,764	-	22,455	100.025	90,157,219	
我國國庫券：											
100第一期	到期付息 到期日101.09.19	-	-	1,000,000	0.797%	993,933	-	(482)	99.345	993,450	
我國政府公債：											
92央債甲十	每年12月05日付息 到期日102.12.05	-	-	1,550,000	2.875%	1,614,766	-	(15,639)	103.169	1,599,127	
96央債甲三	每年3月16日付息 到期日106.03.16	-	-	1,150,000	1.875%	1,194,972	-	2,228	104.104	1,197,200	
97央債甲四	每年7月20日付息 到期日102.07.20	-	-	2,350,000	2%	2,397,619	-	(19,003)	101.218	2,378,616	
98央債甲一	每年1月21日付息 到期日103.01.21	-	-	2,900,000	0.875%	2,909,478	-	(24,130)	99.495	2,885,348	
98央債甲三	每年3月05日付息 到期日108.03.05	-	-	1,500,000	1.375%	1,500,325	-	(4,920)	99.694	1,495,405	
98央債甲四	每年7月30日付息 到期日103.07.20	-	-	1,000,000	2%	1,026,120	-	(3,645)	102.248	1,022,475	
99央債甲一	每年1月12日付息 到期日104.01.12	-	-	5,200,000	0.875%	5,187,127	-	(21,815)	99.333	5,165,312	註二
100央債甲一	每年1月05日付息 到期日105.01.05	-	-	3,450,000	1.875%	3,450,213	-	(215)	100.000	3,449,998	
其他(註一)		-	-	3,832,000	-	4,044,590	-	(10,259)	-	4,034,331	註三及 註四
小 計						23,325,210		(97,398)		23,227,81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續)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名 稱	摘 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攤銷後成本	累 計 減 損	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		備註
									單 價	總 額	
股票投資：											
Visa Inc.	Class A Shares	82	-	\$ -		106,079	-	149,769	-	255,848	
總 計						\$ 114,559,986		74,344		114,634,329	

註一：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二：質押央行面額計200,000千元。

註三：質押國稅局面額計40,000千元。

註四：質押央行面額計220,000千元，質押櫃買中心面額計50,000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質押 或出借情形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0,600	\$ 184,916	-	-	-	(1,552)	30,600	100.00 %	\$ 183,364	183,080	無	註

註：本期減少係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1,552千元。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大慶票券金融(股)公司	\$ 167,000
	財金資訊(股)公司	45,500
	其他(註)	<u>16,406</u>
		228,906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81,689
其他(註)		<u>624</u>
		311,219
減：備抵呆帳		<u>81,689</u>
		<u><u>\$ 229,530</u></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二)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1,289,034	-	63,207	-	1,225,827
房屋及建築	1,807,480	183,438	11,396	(2)	1,979,520
電腦及通信設備	759,880	49,129	44,363	7,180	771,826
租賃改良物	1,301,771	515,327	89,029	(14,897)	1,713,172
辦公設備	<u>1,541,592</u>	<u>129,696</u>	<u>46,042</u>	<u>3,341</u>	<u>1,628,587</u>
小 計	<u>6,699,757</u>	<u>877,590</u>	<u>254,037</u>	<u>(4,378)</u>	<u>7,318,932</u>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98,724	101,571	2,170	1	298,126
電腦及通信設備	617,263	57,884	44,096	1,656	632,707
租賃改良物	831,745	158,672	84,799	(1,995)	903,623
辦公設備	<u>1,023,081</u>	<u>176,171</u>	<u>45,242</u>	<u>280</u>	<u>1,154,290</u>
小 計	<u>2,670,813</u>	<u>494,298</u>	<u>176,307</u>	<u>(58)</u>	<u>2,988,746</u>
預付設備款	<u>443,791</u>	<u>424,800</u>	-	<u>(843,025)</u>	<u>25,566</u>
	<u>\$ 4,472,735</u>	<u>808,092</u>	<u>77,730</u>	<u>(847,345)</u>	<u>4,355,752</u>

註一：未有提供作擔保品或已質押者。

註二：預付設備款主要係重分類至房屋及建築、電腦及通信設備、租賃改良物及辦公設備。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攤銷	期末餘額
商譽	\$ 24,232,733	-	-	-	24,232,733
核心存款(Core Deposits)	1,419,394	-	-	421,876	997,518
中小企業客戶關係(SME Relationship)	480,637	-	-	85,544	395,093
信用卡客戶關係(Purchased Credit Card Relationship)	65,076	-	-	18,000	47,076
信託業務關係(Custodian Customer Relationship)	20,987	-	-	5,830	15,157
電腦軟體成本	357,974	30,133	13,583	129,812	244,712
合 計	<u>\$ 26,576,801</u>	<u>30,133</u>	<u>13,583</u>	<u>661,062</u>	<u>25,932,289</u>

註一：未有提列減損者。

註二：除商譽不予攤銷外，其餘可辨認無形資產係按經濟年限比率攤銷。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黃金	\$ 18,288,6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8,383	
暫付及待結轉款	23,977	
存出保證金	219,326	
遞延信用卡成本	173,767	
預付費用	159,549	
承受擔保品淨額	5,499	註一
其他	436,603	註二
	<u>\$ 20,125,723</u>	

註一：取得成本6,263千元，已提列累計減損764千元。

註二：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商品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率	公平價值	
						單 價	總 額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1,299,731
利率交換合約	-	-	-	-	-	-	1,501,837
外匯選擇權合約	-	-	-	-	-	-	809,650
換匯換利合約	-	-	-	-	-	-	1,440
商品選擇權合約	-	-	-	-	-	-	77,287
權益交換合約	-	-	-	-	-	-	10,823
其 他(註)	-	-	-	-	-	-	27,463
合 計							\$ 3,728,231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應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費用	\$ 5,067,327
應付稅款	1,674,045
應付基金申購款	1,527,947
應付承兌匯票	1,081,525
應付代收款	917,238
應付員工獎酬計劃	253,469
應付利息	234,716
應付帳款	44,832
其他(註一)	<u>3,831,493</u>
	<u>\$ 14,632,592</u>

註一：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二：未有按現值評價者。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支票存款	\$ 9,671,601
活期存款	374,855,131
定期存款	75,276,663
可轉讓定存單	245,100
活期儲蓄存款	37,625,239
整存整付儲蓄存款	9,924,028
存本取息儲蓄存款	27,407,490
其他(註)	17,881
	<u>\$ 535,023,133</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其他金融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黃金帳戶	\$ 17,013,113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16,038,668
	<u>\$ 33,051,781</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 10,423,05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50,606
預收款項	950,471
保證責任準備	97,230
存入保證金	62,141
其他(註)	225,708
	<u>\$ 13,509,214</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貼現及放款息	\$ 6,800,152
存拆放銀行同業息	2,099,137
信用卡循環息	4,024,849
債券及短期票券投資息	1,009,521
其他(註)	3,840,171
	<u>\$ 17,773,830</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定期性存款息	\$ 1,236,178
活期性存款息	780,47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息	197,926
其他(註)	2,239
	<u>\$ 2,216,813</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手續費淨收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 3,902,688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3,903,926
信託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754,729
其他(註)	996,392
	<u>9,557,735</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252,550
跨行手續費費用	158,565
代理手續費費用	125,222
保管手續費費用	62,074
其他(註)	282,957
	<u>881,368</u>
	<u>\$ 8,676,367</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已實現損益	評價損益	合 計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外匯選擇權合約	\$ 1,366,534	506	1,367,040
利率交換合約	233,192	(247,241)	(14,049)
遠期外匯合約	-	(188,254)	(188,254)
政府公債	80,551	(7,573)	72,978
換匯換利	(449,916)	342,331	(107,585)
其 他(註)	(31,501)	(17,024)	(48,525)
	<u>\$ 1,198,860</u>	<u>(117,255)</u>	<u>1,081,605</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政府公債出售利益淨額	\$ <u>1,889</u>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僑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u>(1,552)</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衍生性金融商品兌換淨益	\$ 3,238,208
一般兌換淨益	3,609,666
即期外匯兌換淨損	(149,005)
	<u>\$ 6,698,869</u>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服務費收入	\$ 674,705
訴訟準備迴轉利益	215,442
租金收入	60,8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8,743
其他(註)	85,988
	<u>\$ 1,085,706</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用人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	\$ 4,646,026
退休金費用	432,426
員工保險費	369,183
其他(註)	299,353
	<u>\$ 5,746,988</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折舊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101,571
	電腦及通訊設備	57,884
	租賃權益改良	158,672
	辦公設備	176,171
	遞延復原義務	<u>11,282</u>
小 計		<u>505,580</u>
攤銷費用	核心存款	421,876
	中小企業客戶關係	85,544
	信用卡客戶關係	18,000
	信託業務關係	5,830
	電腦軟體成本	129,812
	遞延信用卡成本	<u>416,668</u>
小 計		<u>1,077,730</u>
		<u>\$ 1,583,310</u>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服務費用	\$ 1,557,124
信用卡費用	1,197,340
佣金費用	1,274,117
顧問服務費	1,381,386
廣告費用	741,997
租金支出	775,657
稅捐及規費	729,136
其他(註)	<u>1,966,765</u>
	<u><u>\$ 9,623,522</u></u>

註：各項金額均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附 錄 二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 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松智路1號16樓
電 話：(02)8726960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管國霖

日 期：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明志
吳麟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0.12.31	99.12.31	變動百分比%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12.31	99.12.31	變動百分比%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及五)	\$ 8,934,022	6,398,364	40	負債：	\$ 121,886,353	55,729,340	119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四(二)及五)	339,681,331	388,388,523	(13)	中央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四(十一)及五)	3,728,231	5,399,083	(31)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四(三)及五)	14,632,678	19,438,894	(25)
(附註四(三)及五)				應付款項(附註四(十二)、(十九)及七)	534,903,217	588,197,262	(9)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五及七)	34,183,600	22,736,730	50	存款及匯款(附註四(十三)及五)	33,051,781	28,170,791	17
13000 應收款項一淨額(附註四(四)、(五)、(二十)及五)	1,806,700	12,019,137	(85)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四(十四))	13,509,253	10,379,828	30
13500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附註四(五)、(十七)及五)	52,329,748	57,919,322	(10)	其他負債(附註四(十五))	721,711,513	707,315,198	2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六)及六)	212,499,439	164,539,554	29	負債合計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四(五)及(七))	114,634,329	98,681,248	16	股東權益(附註四(廿二))：			
18500 固定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八))	235,830	349,745	(33)	股本：			
19000 無形資產一淨額(附註四(九))	4,356,090	4,473,523	(3)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5,003,300千股	50,033,000	50,033,000	-
19500 其他資產一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十))	25,932,289	26,576,801	(2)	特別股，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1,600,000千股	16,000,000	16,000,000	-
	20,132,811	9,789,085	106	保留盈餘：	66,033,000	66,033,000	-
				法定盈餘公積	5,731,889	1,338,373	328
				特別盈餘公積	159,204	-	-
				累積盈餘	21,388,455	17,566,719	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7,279,548	18,905,092	44
				累積換算調整數	70,479	(106,251)	166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附註四(六))	43,915	(46,955)	19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12,266)	(228,052)	(8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297,872)	(381,258)	2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3,014,676	84,556,834	10
資產總計	\$ 814,726,189	791,872,032	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14,726,189	791,872,032	3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變動百分比%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五)	\$ 17,774,050	17,202,252	3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五)	<u>2,216,376</u>	<u>2,219,033</u>	-
利息淨收益	15,557,674	14,983,219	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四(十六)及五)	8,676,367	10,820,275	(20)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 (附註四(三)及五)	1,081,605	2,040,972	(47)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益(附註四(六))	1,889	89,006	(98)
49600 兌換淨益	6,698,869	3,155,156	112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4,145)	(800)	(418)
49863 財產交易淨益	37,354	95,840	(61)
49895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淨額	3,915,782	2,268,557	73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益(附註四(十七)、五及七)	<u>1,086,315</u>	<u>1,672,047</u>	(35)
淨收益	<u>37,051,710</u>	<u>35,124,272</u>	5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四(五))	<u>2,651,091</u>	<u>1,448,537</u>	83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附註四(十八)、(十九)及十(一))	5,748,408	5,349,222	7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十(一))	1,583,758	1,638,671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五)	<u>9,624,644</u>	<u>9,184,767</u>	5
營業費用合計	<u>16,956,810</u>	<u>16,172,660</u>	5
稅前淨利	17,443,809	17,503,075	-
69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二十))	<u>2,578,302</u>	<u>2,858,022</u>	10
合併總損益	<u>\$ 14,865,507</u>	<u>14,645,053</u>	2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	<u>\$ 14,865,507</u>	<u>14,645,053</u>	2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廿一))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 3.40	2.88	3.40	2.83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合計
	普通股	特別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得(損失)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0,033,000	16,000,000	-	-	4,461,245	24,123	120,777	(184,321)	70,454,82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廿二))	-	-	1,338,373	-	(1,338,373)	-	-	-	-
特別股現金股利(附註四(廿二))	-	-	-	-	(201,206)	-	-	-	(201,206)
民國九十九年年度淨利	-	-	-	-	14,645,053	-	-	-	14,645,053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30,374)	-	-	(130,3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167,732)	-	(167,73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43,731)	(43,731)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0,033,000	16,000,000	1,338,373	-	17,566,719	(106,251)	(46,955)	(228,052)	84,556,83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廿二))	-	-	4,393,516	-	(4,393,516)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四(廿二))	-	-	-	46,955	(46,955)	-	-	-	-
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2,249	-	-	-	-	112,249
普通股現金股利(附註四(廿二))	-	-	-	-	(5,003,300)	-	-	-	(5,003,300)
特別股現金股利(附註四(廿二))	-	-	-	-	(1,600,000)	-	-	-	(1,600,000)
民國一〇〇〇年年度淨利	-	-	-	-	14,865,507	-	-	-	14,865,50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176,730	-	-	176,7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90,870	-	90,87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	(184,214)	(184,214)
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0,033,000	16,000,000	5,731,889	159,204	21,388,455	70,479	43,915	(412,266)	93,014,676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VICTOR KUAN



CHRISTIE CHANG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0年度	99年度
本期淨利	\$ 14,865,507	14,645,053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2,651,091	1,448,537
備抵呆帳迴轉利益	-	(600,873)
出售放款利益	-	(275,842)
訴訟準備迴轉利益	(215,442)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益	(1,889)	(89,0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溢價攤銷	121,103	91,684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83,758	1,638,671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	(44,149)	(3,465)
處分承受擔保品淨益	(5,437)	(8,212)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5,357	18,372
電腦軟體成本報廢損失	13,583	6,819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	4,145	800
處分待出售資產利益	-	(92,375)
遞延所得稅	152,032	984,11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446,870)	133,57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1,670,852)	(985,428)
應收款項減少	2,078,923	3,591,477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731,140)	4,875,6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59,720</u>	<u>25,379,56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48,707,192	(41,776,23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10,212,437	(6,942,773)
貼現及放款增加	(47,679,490)	(40,391,576)
出售放款備款	-	750,175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備款	(262,907,441)	(525,394,61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備款	34,878,675	10,123,0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到期收回價款	212,161,256	520,770,35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554
處分固定資產備款	115,000	46,549
取得固定資產備款	(464,805)	(796,738)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備款	(30,133)	(43,648)
處分承受擔保品備款	15,454	23,7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322	255,177
處分待出售資產備款	-	634,378
黃金增加	(10,480,479)	(2,755,906)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496,811)	819,6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962,823)</u>	<u>(84,675,82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66,157,013	42,748,435
存款及匯款(減少)增加	(53,117,316)	26,706,635
黃金帳戶增加	12,856,234	1,487,877
結構型商品所收取本金減少	(7,974,904)	(11,344,274)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339)	339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821,373	(3,137,955)
發放現金股利	(6,603,300)	(201,20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138,761</u>	<u>56,259,85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35,658	(3,036,412)
-------------	-----------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6,398,364	9,434,776
--------------	-----------	-----------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326,663	2,324,463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500,534	440,433
---------	--------------	---------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 錄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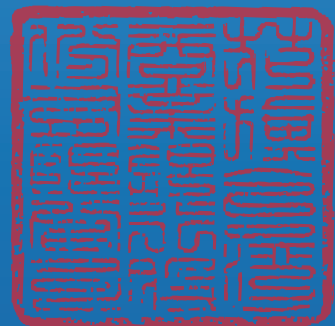
國內分支機構一覽表

分行 / 單位	地 址	電 話
營業部	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 1 號	(02)8729-7100
松江分行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01 號	(02)2563-3456
信義分行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460 號	(02)8725-2988
天母分行	台北市忠誠路二段 24 號	(02)2835-2088
襄陽分行	台北市中正區襄陽路 8 號	(02)2371-5181
復興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1 號	(02)2751-4092
建成分行	台北市重慶北路三段 79、81、83、85 號 1、2 樓	(02)8161-0338
中山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9-2 號 1 樓	(02)2182-3588
士林分行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172 號	(02)2882-3720
城東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 24 號	(02)2521-9950
敦化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 376 號	(02)2700-7799
大安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二段 185 號 1 樓	(02)2732-3188
中正分行	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158 號	(02)2397-5726
松山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3 號	(02)2753-0321
南京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8 號 1 樓	(02)2576-6789
民生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74、76 號	(02)2503-0077
內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513 巷 22 弄 5 號	(02)2659-9008
南港分行	台北市南港區興東街 29-3 號	(02)2653-7890
板橋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一段 210 號	(02)6620-3100
永和分行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一段 165/167/169/171 號 1、2 樓	(02)2923-9222

分行 / 單位	地 址	電 話
中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72 號	(02)8226-5698
新店分行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27 號 1 樓	(02)2218-9866
板新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區運路 26 號	(02)2956-1188
樹林分行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一段 153 號	(02)2675-9668
三重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 78 號 1 樓	(02)8161-0733
新莊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379、381、383 號 1、2 樓	(02)8161-0939
土城分行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三段 13 號 1 樓及 15 號 1、2 樓	(02)8161-1388
基隆分行	基隆市信義區信一路 132 號	(02)2424-1231
桃園分行	桃園市縣府路 110 號	(03)339-1234
北桃園分行	桃園縣桃園市三民路三段 288 號	(03)333-9213
中壢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九和二街 45 號	(03)422-3999
新竹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文平路 130 號	(03)610-8588
竹城分行	新竹市民權路 211、213 號 1、2 樓	(03)565-6829
竹科分行	新竹市光復路一段 647 號	(03)563-3600
台中分行	台中市忠明南路 242 號	(04)2372-6601
文心分行	台中市文心路四段 823 號	(04)2204-8300
中港分行	台中市西區中港路一段 428 號	(04)2313-1861
北台中分行	台中市文心路四段 339 號	(04)2242-5811
民權分行	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102 號	(04)2221-4181
豐原分行	台中市豐原區豐中路 13 號	(04)2527-6111
清水分行	台中市清水區中山路 243 之 3 號	(04)2622-5991
大里分行	台中市大里區益民路二段 35 號	(04)2483-2288
彰化分行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二段 280 號	(04)726-6266

分行 / 單位	地 址	電 話
員林分行	彰化縣員林鎮員東路二段 410 號	(04)834-7711
北港分行	雲林縣北港鎮中正路 95 號	(05)783-6171
斗六分行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 211 號	(05)536-0866
麥寮分行	雲林縣麥寮鄉中興路 74 號	(05)693-8168
嘉義分行	嘉義市垂楊路 320 號	(05)227-5100
台南分行	台南市永福路二段 83 號	(06)226-2500
安南分行	台南市中西區民權路二段 97 號	(06)223-1181
府城分行	台南市北區西門路四段 374 號	(06)252-3011
金華分行	台南市中西區金華路三段 218 號	(06)211-2888
永康分行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112 號	(06)253-8383
仁德分行	台南市仁德區中正路二段 1036 號	(06)270-2211
南科分行	台南市新市區南科三路 15 號 2 樓	(06)505-1717
高雄分行	高雄市九如一路 502 號	(07)391-6000
港都分行	高雄市鹽埕區五福四路 111 號	(07)551-0361
苓雅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13、15 號 1、2 樓	(07)391-6588
北高雄分行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610、612 號 1 樓及 2 樓	(07)391-6646
新興分行	高雄市新興區民族二路 36 號 1 樓、38 號 1、2 樓	(07)226-7190
高美館分行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三路 681 號 1 樓	(07)391-6728
鳳山分行	高雄市鳳山區自由路 12 號 1、2 樓	(07)748-0101
岡山分行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172 號	(07)622-8812
屏東分行	屏東市自由路 188 號	(08)766-6531
羅東分行	宜蘭縣羅東鎮中正北路 77 號	(03)955-589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管 國 霖

